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VC TECHNOLOGIES INC.

公開說明書

(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概要
 - (一)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股數：6,000 仟股。
 - (四)金額：新台幣 60,000 仟元。
 -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 22 元，預計共可募集資金總額為 132,000 仟元，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600 仟股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一規定提出 10%，計 6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 計 4,800 仟股，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併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2.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公開申購方式對外銷售。
- 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 15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期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轉換辦法規定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 六、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其他可能費用等，約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九、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25,000	5.44
現金增資	294,900	64.14
盈餘轉增資	96,791	21.05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396	8.5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881	3.45
公司債轉換	721	0.16
註銷庫藏股	(12,879)	(2.81)
合計	459,81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本公司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之方式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港分行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46號
網址：<https://www.landbank.com.tw> 電話：(02) 2348-3456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6號1樓
網址：<https://www.skbank.com.tw> 電話：(02)8758-7288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燕慧、陳政學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邱雅文 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8樓
網址：<http://www.fsi-law.com> 電話：(02)2345-001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靜美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翰儂
職稱：行政副總經理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4)2496-3666	電話：(04)2496-3666
電子郵件信箱： tiffany.lin@cvctechnologies.com	電子郵件信箱： shiny.chen@cvctechnologies.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cvctechnologies.com>。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459,810 仟元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 190 號		電話：(04)2496-3666	
設立日期：91 年 8 月 19 日			網址：http://www.cvctechnologies.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7 年 7 月 12 日		公開發行日期：98 年 3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顏德新 總經理：張凱勛			發 言 人：林靜美 職稱：行政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陳翰儂 職稱：財務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3-6888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7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會計師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 2354-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8 日，任期： 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0.37%(111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7%(111 年 9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法人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5.58%	董事	施郭鳳珠	3.94%
法人董事代表人	顏德新 (董事長)	0.00%	董事	楊昌禧	0.87%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靜宜	0.59%	獨立董事	蘇松輝	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凱勛	0.00%	獨立董事	魏嘉明	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治明	0.52%	獨立董事	林益堅	0.00%
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 190 號				電話：(04) 2496-3666	
主要產品：藥品、保健食品自動化數粒、貼標及充填等 單機、整線設備及其相關零組件			市場結構：(110 年度) 內銷 7.38% 外銷 92.62%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0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况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 頁
去(110)年度	營業收入：1,094,726 仟元，稅前淨利：80,041 仟元， 每股盈餘：1.71 元				第 7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1 年 11 月 17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u>頁次</u>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	16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9
(六)資通安全管理.....	50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1
(一)自有資產.....	51
(二)使用權資產.....	5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2
三、轉投資事業.....	52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2
(二)綜合持股比例.....	52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3
四、重要契約.....	53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4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4
(一)10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4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8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58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58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	60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	60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	60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60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60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60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69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69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74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4
肆、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5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8
(四)財務分析.....	79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4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4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84
(三)期後事項.....	84
(四)其他.....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其他重要事項.....	87
伍、特別記載事項.....	8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7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87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87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7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7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8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8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88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88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88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9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4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96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7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0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01
陸、重要決議.....	101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101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1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01
(三)盈餘分配表	101
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三、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四、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五、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書	
附件六、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七、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附件八、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九、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十、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二、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四、111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五、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六、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1 年 08 月 1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 190 號

電話：(04) 2496-3666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91 年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8 月份核准設立，實收資本額 25,000 千元。
92 年	11 月現金增資 1,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26,000 千元。
93 年	12 月取得 CE、CSA 認證。
95 年	獲外銷拓展獎、產品開發獎、年度傑出企業、金手獎。 現增 42,300 千元、盈餘轉增資 11,7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80,000 千元。
96 年	4 月開發「標籤說明書同步粘貼機」，獲經濟部工業局 CITA 研發計畫補助款壹佰伍拾陸萬。 9 月榮獲外銷績優小巨人獎、經濟部挑選為中小企業成功升級轉型案例編撰成叢書推廣。 10 月榮獲經濟部及全國商總選為全國優良商人。 12 月盈餘轉增資 2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100,000 千元。
97 年	7 月盈餘轉增資 3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130,000 千元。 7 月成立將 CVC Technologies, Inc.。 8 月現金增資 4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170,000 千元。 8 月成立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標籤/說明書同步黏貼機開始生產。
98 年	榮獲永續發展獎、工業精銳獎及台灣優良品牌獎。 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核准登錄興櫃交易。
99 年	現金增資 17,6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187,600 千元。 資本公積盈餘轉增資 18,769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206,360 千元。 與全球數粒機大廠荷蘭 Cremer OEM 合作。
100 年	3 月遷廠至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 190 號。
101 年	4 月完成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高效液相層析儀 (HPLC) 產品線技術開發計畫」，同意結案。 取得「回饋式自動無縫補壓系統」發明專利。
102 年	9 月資本公積轉增資 20,636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226,996 千元。
103 年	2 月榮獲中堅企業入圍廠商。 4 月現金增資 7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296,996 千元。 貼標+側貼說明書二合一機台開發完成。
104 年	9 月盈餘轉增資 13,364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310,361 千元。 乾燥包/粒塞入機提高包裝速度，具有主動式供料功能。
105 年	8 月盈餘轉增資 21,726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332,087 千元。 10 月現金增資 7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402,087 千元。 取得「二合一可切換瓶蓋組裝於瓶身之裝置」發明專利。 數粒機縮短線開發完成，設計佔地空間減少，可利用空間加大，彈性配置之數粒機整線設備。
106 年	完成液體充填、粉末充填機台開發。 完成理瓶機+氣洗機二機一體機台開發。
107 年	完成追隨式液充機開發。 完成鋁箔封口檢測系統開發。

時間	重要紀事
	完成升降式補料機開發。
	完成高速切斷式棉花塞入機開發。
	7 月現金增資 54,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 456,087 千元。
	7 月核准登錄上櫃交易。
108 年	1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65,837 仟元。
	完成一對多升降式補料機開發。
	完成鋁箔封口檢測系統符合未來藥廠法規開發。
	完成高速切斷式棉花塞入機開發。
	完成追隨式液充機開發。
	5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67,557 仟元。
	高速不間斷連續式伺服旋蓋機開發完成。
	數粒線藥監碼系統升級完成。
	11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68,057 仟元。
	高速貼標機與數據智慧控制結合升級完成。
109 年	完成新式充填物塞入機開發。
	完成排標機開發。
	4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68,557 仟元。
	完成高速塑膠膜機塞入機升級。
	5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69,157 仟元。
	8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公司債轉換，實收資本額達 470,889 仟元。
	11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達 471,969 仟元。
	12 月榮獲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
110 年	破片檢測與整合升級完成。
	高速理瓶機氣洗機升級完成。
	數粒線配合藥監碼系統升級完成。
111 年	1 月完成註銷庫藏股及公司債轉換，實收資本額減少為 459,581 仟元。
	2 月 CVC300-U2 新式貼標機升級完成。
	5 月公司債轉換，實收資本額達 459,810 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利息支出分別為 11,402 仟元及 5,570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 1.04%%及 1.45%，主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因應其業務發展需要，而向銀行借款所致。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5%，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943 仟元及 1,649 仟元，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連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此外，本公司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之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21,088) 仟元及 62,286 仟元，係因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銷貨及進貨交易計價幣別主要分別

以美元及新台幣，受美元兌新台幣於 110 年度持續升值，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美元之營運資金產生匯兌損失，而 111 年前二季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升值，致 111 年前二季產生外幣兌換利益；若新台幣對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 1%，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950 仟元及 7,143 仟元，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確有一定影響。

本公司除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綜合判斷匯率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並向供應商洽談支付美金貨款，提高外幣應付貨款之比重，以外幣應收及應付之自然避險方式，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業務進行報價時，亦參酌匯率變動因素調整產品價格，以減緩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並規劃於收取外幣款項時立即轉換為新台幣，以降低持有外幣之匯兌損益風險，此外，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以利採取具體之因應措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風險，並評估承作遠期外匯等避險工具，以利公司適時掌控匯率波動之風險，以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將藉由長期配合與廠商建立良好關係，以確保原物料價格穩定，並同時尋找多元之供應商資源，以減少通貨膨脹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以財務穩健保守為原則，基於營運風險考量，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交易，另若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A.200BPM 高速棉花塞入機。
- B.旋蓋機二代+離心式補蓋機。
- C.伺服夾爪迴轉旋蓋機。
- D.膠囊錠劑補料機增加破片及粉塵篩除機構。
- E.各單機 IPC。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及計畫逐步編列，為確保及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將持續投入人力及物力從事新產品之開發，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之，以強化研發本公司新產品推出。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提升公司治理內部管理機制，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及產業變化因應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與技術之發展及變化，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未來並積極擴展節能與環保市場之應用領域，鞏固本身競爭優勢，更積極結合技術和市場兩個方面的能力。確保公司持續及穩健的產品創新步伐，在此基礎上完成研發設計、生產製造、業務銷售、售後服務等一系列的活動，最終在市場中完成擴散及有效的創新，因此，除了技術和市場方面的能力，為了有效地將相關技術能力、市場和企業的能力整合起來，進行包括對外合作整合、內部 PLM 整合能力及設備本身整合；就設備本身整合而言，解決客戶因場地配置限制及產能需求，利用公司整合能力的優勢，設計佔地空間減少，可利用空間加大，彈性配置之數粒機整線設備。而對外合作整合來說，近年亦極力建置如相關藥品的履歷及溯源系統，與國內知名軟體企業合作及橫向供應商等策略委外整合，來幫助公司提升其差異化優勢或降低成本結構都是管理跨產業價值鏈以強化公司核心商業模式的方案。公司把“非核心”或“策略性”的委外活動已是持續進行並經市場銷售驗證的高效整合能力。

(2) 資通安全風險因應

面對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本公司持續的檢視和評估資訊安全制度，是否符合現行資安環境，並運用網路架構、資安防護系統來防範資安威脅，因為稍有不慎將可能造成生產線停擺、機密資料的丟失或外洩，或者被植入錯誤資料而蒙受損失。

在外部使用 UTM 防火牆，過濾惡意程式、加強網頁安全存取，並防止駭客的攻擊。在內部使用防毒軟體，定期掃描防止電腦病毒的威脅。研發單位導入了自動加密軟體，防止資料外洩與丟失。教育訓練也是資訊安全重要的一環，藉由資安政策的宣導，提高對資安風險的敏感度，進而防止釣魚信件、勒索軟體的威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變化、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著「客戶至上」的經營理念，更積極完善公司治理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以滿足客戶需求為企業使命，且以自有品牌「CVC」行銷市場，獲得多數客戶好評與認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企業形象改變與遭受危機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情事。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最大供應商為 Cremer，主要向 Cremer 集團採購數粒機及維修備品零件，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向 Cremer 集團進貨金額合計分別占進貨淨額為 22.40%及 24.05%，本公司向 Cremer 採購數粒機，係因 Cremer 為數粒設備之領導廠商，所生產製造之產品穩定性高，本公司為維持客戶生產品質，故以 Cremer 作為優先選擇採購之供應夥伴，另本公司與其長期合作，雙方關係良好，未發生過斷貨或缺貨之情形，此外，為增加供貨來源之穩定性，本公司亦維持與其他數粒設備廠商往來，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供應商供貨情況尚屬良好，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客戶以藥廠、保健食品廠為主，110 年度及 111 年前二季對單一最大銷貨客戶比重分別為 8.75%及 9.27%，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未來仍持續致力開發新客戶，透過海外子公司及銷售據點全力拓展業務。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產生影響或風險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前董事長楊勝輝先生代表本公司於 97 年 10 月 24 日與楊建夫(下稱楊君)訂立業務合作合約，楊君將擁有之液相色譜儀檢驗儀器(HPLC)技術移轉給本公司，本公司將開發之檢驗儀器之銷售額提撥 15%獎金提撥予楊君，累計達美金 250 萬元為止。惟因該產品研發未果，且 HPLC 產品至今未有銷售儀器設備，僅有銷售零星配件，本公司拒絕履約美金 250 萬元之銷售獎金，故楊君於 100 年 11 月 7 日向臺中地方法院提起履行合約之訴訟，主張本公司應給付美金 10 萬元及自 100 年 2 月 16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計算之利息，且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至清償美金 250 萬元。此案分別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經臺中地方法院、105 年 2 月 16 日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及 107 年 3 月 28 日經最高法院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楊君美金 24,082.20 元及相關利息，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君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 250 萬元為止。本公司除已依判決將應給付楊君美金 24,082.20 元及相關利息之費用估列入帳外，其餘楊君請求皇將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 125,917.8 元本息及交付帳冊部分，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 125,761.11 元及其利息，本公司不服，對該判決提起第三審上訴，本案經最高法院於 111 年 7 月 14 日將原判決撤銷，發回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更審。本公司評估以楊君之技術所生產之產品已無生產，故該案之判決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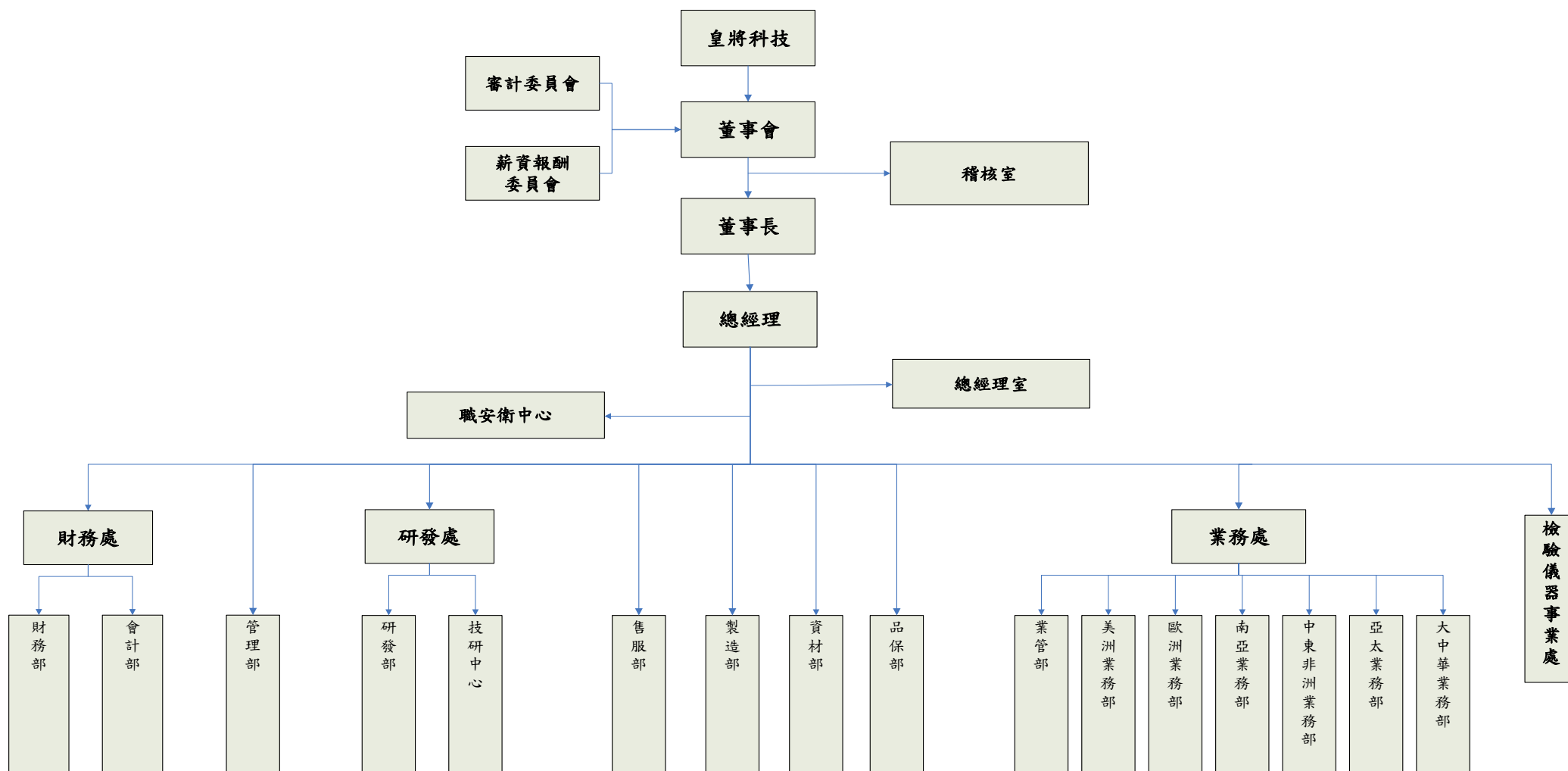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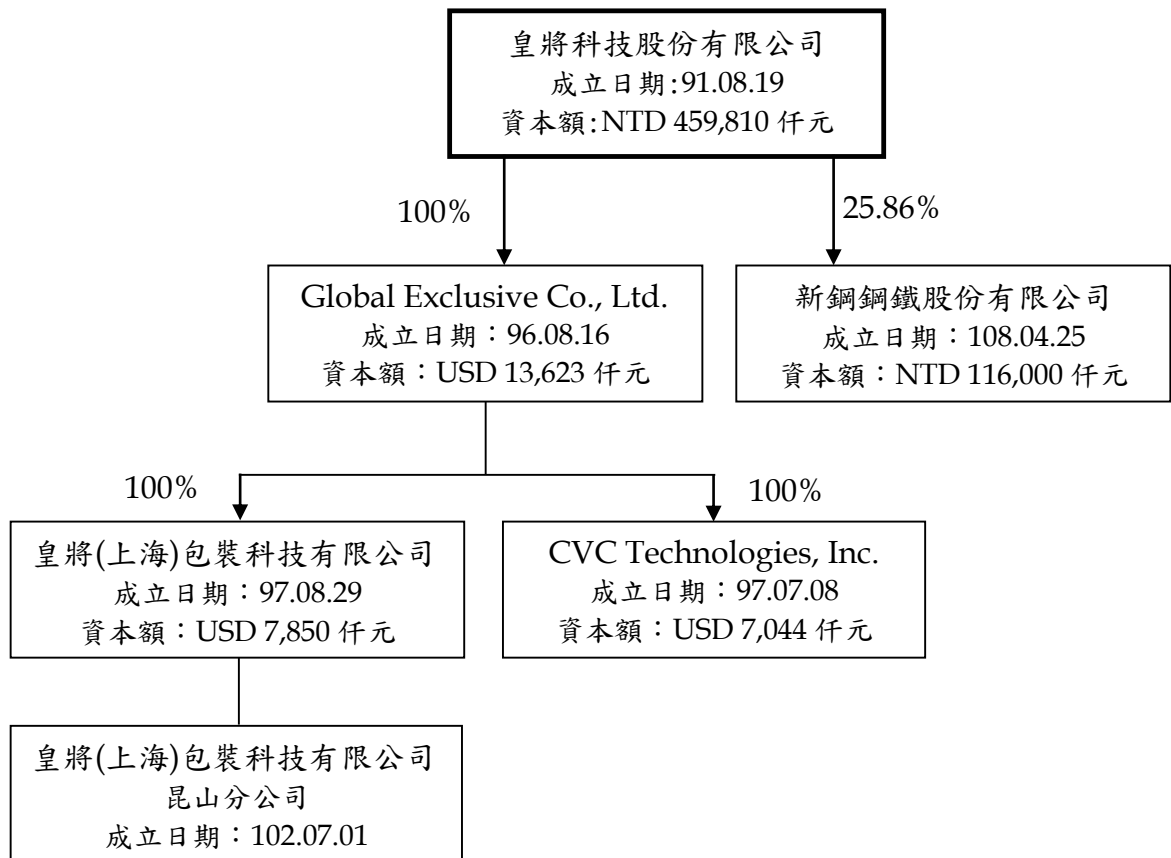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董事長	綜理董事會之運作及全公司經營管理事宜。
稽核室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改進作業流程，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策略規劃與管理、訂定營運目標及對策執行，協助各事業單位經營管理及負責研發策略制定及新產品之研究與發展。 專案管理流程之制定、專案計畫進度之掌控，以及相關表格之制定等。
職安衛中心	擬定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緊急應變計畫，指導有關部門實施並推動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稽核及管理、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勞工健康檢查。
財務處	財務部- 金融機構額度申請、資金調度、籌措、控制、融資規劃調度、短期理財與長期投資作業、授信控管作業。 收支之出納作業、保管現金、銀行往來、票據收兌及調撥事項。
	會計部- 執行財務報表及預算之編製、分析，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財務狀況定期公告或申報事宜。 應收帳款對帳、催收、控制、擬定客戶信用交易額度及帳款規劃。 應付帳款帳務處理、成本分析。 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等相關會議之籌備規劃及召開。 稅務規劃申報、沖退稅、編製財務報表、經營分析、費用分析、海外公司對帳。
管理部	1.綜理公司整體營運短、中、長期規畫及對策執行，協助各事業單位經營管理，營運計畫之執行、監督與定期檢討。 2.人力資源制度之招募任用管理、教育訓練、績效評估、薪資管理、人才發展。 3.規劃暨執行系統整合與維護，電腦資訊之管理與安全維護。 4.執行事務性採購，工廠安全、環境衛生及消防措施維護，辦公室器具、事務機器等固定資產之管理事項。 5.商標權、專利權之註冊、申請與維護及法律案件處理。 6.駐外管理及海外人力資源調整。
研發處	研發部- 各事業單位產品研發、新產品研發策略制定、研發流程管理之設計審查、驗證、機台技術文件及說明書、認證文件管理、開發流程之控管等。
	專案技研中心- 負責各事業單位非現存之新設備機種開發設計及產學等相關合作計畫，並延伸現行技術之鑽研，以專案為基礎開展及管控，並導入新機種及技術於量產。
售服部	產品售後服務、交機安裝測試、客戶教育訓練、客訴處理、蒐整與分析報告及各項產品之零件銷售管理。
製造部	生產計劃與管制、產品製造、試車與驗收、出貨包裝及裝機等事宜。
資材部	物料採購、應付帳款及存貨管理。
品保部	品質管理系統之資料蒐整、分析、異常處理及進料檢驗、製程巡檢、成品巡檢。
業務處	業管部- 年度營運績效預算作業規劃及業務人才培育、進出貨等事宜及負責業務相關事務性工作。
	各區業務部- 各區相關產品銷售事宜，依銷售區域管理各區域銷售業績達成及業務單位事務性相關事宜。
檢驗儀器事業處	檢驗儀器設備相關產品銷售事宜及零件銷售、技術支援、試機驗收及出貨裝機、售後服務。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111 年 6 月 30 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	實際投資金額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子公司	13,623	100.00	424,373	0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	100.00	233,302 (US 7,850)	0
CVC Technologies, Inc.	子公司	7,044	100.00	138,888	0
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	25.86	30,000	0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張凱勛	男	中華民國	109.11.05	—	—	50,000	0.11	—	—	靜宜大學西班牙文學系學士 西班牙 Valladolid 學士 做咖啡餐飲連鎖 執行長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皇將科技(股)公司業務處副總經理	—	—	—	—	—	註
研發部技術總監	何銘烈	男	中華民國	103.04.01	72,888	0.16	53	—	—	—	逢甲大學機械所碩士 逢甲大學機械系學士 大霸精機(股)公司設計課長	—	—	—	—	—	
創新研發副總理	蕭佑庭	男	中華民國	110.03.18	—	—	—	—	—	—	國立聯合工商專科學校機械科 隆泰鐵工廠有限公司設計	—	—	—	—	—	
行政副總經理	林靜美	女	中華民國	105.04.28	—	—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肄業 信成汽車商行負責人兼總經理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執行長	—	—	—	—	—	
財務主管	張晉嘉	男	中華民國	110.03.18	43,000	0.09	—	—	—	—	新光銀行區域中心兼台北分行主管新光銀行 總行放款審議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委員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總經理	—	—	—	—	—	
製造部協理	王新助	男	中華民國	108.10.14	5,000	0.01	—	—	—	—	比敘高中機械科 協興機械(股)公司廠長 晉億機械工業(股)公司廠長	—	—	—	—	—	
會計部經理	陳翰儂	女	中華民國	105.02.01	5,000	0.01	—	—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亞洲光學(股)公司財務部組長	—	—	—	—	—	
管理部經理	鄭裕衡	男	中華民國	105.02.01	27,000	0.06	—	—	—	—	國防大學中正理工學院應用物理系學士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生產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 402 廠光電所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所長 今湛光學科技(股)公司製造部兼品保部經理 立成精密(股)公司總經理						
研發部經理	施濟寰	男	中華民國	102.06.03	26,650	0.06	—	—	—	—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資訊管理科 金錡機電廠(股)公司設計	—	—	—	—	—	
資材部經理	賴偉聖	男	中華民國	109.5.1	—	—	5,000	0.01	—	—	嶺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海德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專案企劃部 副理 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ERP 顧問師 松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室課長	—	—	—	—	—	
品保部經理	凌致中	男	中華民國	103.11.01	—	—	—	—	—	—	樹德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科 群機精密工業(股)公司採購課長 欣亞機器(股)公司採購專員	—	—	—	—	—	
業管部、美洲業務、中國區及非洲區資深經理	林麗芬	女	中華民國	105.03.01	—	—	—	—	—	—	僑光技術學院國際貿易科 敦富企業有限公司國外業務	—	—	—	—	—	
稽核主管	何佳鎂	女	中華民國	109.07.02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國貿系肄業 台灣數位光訊科技集團股務 北港有限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股務 賽那美休閒集團股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	—	—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 1、原因:前總經理葉治明因個人生涯規劃於109年11月5日申調本公司董事長顧問，故由當時擔任本公司業務處副總的張凱勛副總擔任。
- 2、合理性及必要性:張凱勛總經理當時為本公司業務處副總熟稔本公司體制及業務，其亦為業務專才，並具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故經董事會決議任命為本公司總經理。
- 3、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將於112年董事全面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予以落實公司治理。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

111年9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及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3.06.25	109.06.18	3 年	2,563,481	5.45	2,563,481	5.58	—	—	—	—	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	—	—	—		
	法人代表人 1：顏德新	男 51-60	中華民國	103.06.25	109.06.18		—	—	—	—	271,000	0.59	—	—	政治大學企家班 廷鑫金屬(股)公司總經理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廷鑫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Global Exclusive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CVC Technologies Inc (USA) 法人董事代表人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廷鑫金屬(股)公司董事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永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林靜宜	夫妻	
																	總經理	張凱勛	女婿	註
董事	法人代表人 2：林靜宜	女 51-60	中華民國	103.06.25	109.06.18		—	—	271,000	0.59	—	—	—	—	嶺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廷鑫金屬(股)公司董事 禾仲貿易(股)公司董事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皇將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永荃投資(股)公司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長	顏德新	夫妻	
																	總經理	張凱勛	女婿	註
																	行政副總經理	林靜美	姊妹	
董事	法人代表人 3：張凱勛	男 31-40	中華民國	103.06.25	109.06.18	—	—	—	—	50,000	0.11	—	—	靜宜大學西班牙文學系學士 西班牙 Valladolid 學士 做咖啡餐飲連鎖 執行長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皇將科技(股)公司業務處副總經理	皇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顏德新	岳父	註	
																副董事長	林靜宜	岳母		
董事	法人代表人 4：葉治明	男 61-70	中華民國	105.03.28	109.06.18	3 年	—	—	237,000	0.52	—	—	—	—	中國科學院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學系 博士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明志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科 金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鴻邑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皇將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室顧問 開曼英利(股)公司獨立董事 六暉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公司執行長兼總經理 瑞亞生醫(股)公司總經理	—	—	—	註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及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皇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亞新健康(股)公司總經理 Swissray Medical AG(SRM) 法人董事代表 欣大首美達(股)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 睿邑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楊昌禧	男 71-80	中 華 民 國	106.05.19	109.06.18	3 年	399,082	0.87	399,082	0.87	—	—	—	—	省立花蓮師範專科學校 楊昌禧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楊昌禧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海光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	—	—	—	
董事	施郭鳳珠	女 71-80	中 華 民 國	106.05.19	109.06.18	3 年	1,809,599	3.94	1,809,599	3.94	1,197,068	2.60	22,000	0.05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師進修班 總統府國策顧問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僑務諮詢委員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總會總會 長 紐西蘭台灣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榮譽董事 皇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 榮譽總會總會長 台中市政府國際事務委員會 委員 台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委員 紐西蘭商勝地產集團執行董 事 台灣慧士投資事業(股)公司總 經理	—	—	—	
獨立 董事	魏嘉民	男 61-70	中 華 民 國	106.05.19	109.06.18	3 年	—	—	—	—	—	—	—	—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研究所博士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大強鋼鐵鑄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行政 管理處處長、稽核室主任、企劃推廣 處處長及副執行長	永冠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宏利汽車部件(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 董事	林益堅	男 41-50	中 華 民 國	106.09.15	109.06.18	3 年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建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建鈞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為昇科科技 (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 董事	蘇松輝	男 71-80	中 華 民 國	109.06.18	109.06.18	3 年	—	—	—	—	—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京城銀行總經理及董事長 全國農業金庫總經理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景傳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威碩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 1、原因：前總經理葉治明因個人生涯規劃於 109 年 11 月 5 日申調本公司董事長顧問，故由當時擔任本公司業務處副總的張凱勛副總擔任。
- 2、合理性及必要性：張凱勛總經理當時為本公司業務處副總熟稔本公司體制及業務，其亦為業務專才並具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故經董事會決議任命為本公司總經理。
- 3、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將於 112 年董事全面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予以落實公司治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廷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顏德新	48.43
	顏秀香	11.44
	吳福禱	11.29
	林靜宜	16.94
	顏廷澤	3.98
	顏廷仔	3.98
	吳伯廷	1.97
	吳柏儀	1.97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性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顏德新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產業技術、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政治大學企家班 廷鑫金屬(股)公司總經理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1)(3)(6) (7)(9)(11)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靜宜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嶺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廷鑫金屬(股)公司董事 禾仲貿易(股)公司董事 海德魯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1)(2)(3) (6)(7)(9) (11)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凱勳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靜宜大學西班牙文學系學士 西班牙 Valladolid 學士 做咖啡餐飲連鎖 執行長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皇將科技(股)公司業務處副總經理	(3)(6)(7) (9)(11)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治明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產業技術、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中國科學院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學系博士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明志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科 金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鴻邑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皇將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 皇將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2)(3)(4) (5)(6)(7) (8)(9)(10) (11)	1 家
董事：楊昌禧		1.具資產管理、法律、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省立花蓮師範專科學校 楊昌禧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皇將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1)(2)(3) (4)(5)(6) (8)(9)(10) (11)(12)	1 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施郭鳳珠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師進修班 總統府國策顧問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僑務諮詢委員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總會總會長 紐西蘭台灣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榮譽董事 皇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2)(4) (5)(6)(7) (8)(9)(10) (11)(12)	—
獨立董事:魏嘉民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產業技術、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研究所博士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大強鋼鐵鑄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行政管理處處長、稽核室主任、企劃推廣處處長及副執行長	(1)(2)(3) (4)(5)(6) (7)(8)(9) (10)(11) (12)	2 家
獨立董事:林益堅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會計、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東吳大學會計系 建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1)(2)(3) (4)(5)(6) (7)(8)(9) (10)(11) (12)	—
獨立董事:蘇松輝		1.具經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理、會計、風險管理等專業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逢甲大學企管系 京城銀行總經理及董事長 全國農業金庫總經理	(1)(2)(3) (4)(5)(6) (7)(8)(9) (10)(11) (12)	1 家

註 1：上述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符合者揭露於上表)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一〇六年增訂「公司治理實務準則」，該準則第 20 條第三項規定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例如：基本組成(如：性別、國籍、年齡等)、產業經驗(如：經營、資產、財務、產業技術管理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會計、法律、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含：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

現任董事會成員共九位，由擁有豐富企業經營經驗或專業領域經驗之董事所組成，每位董事皆具有豐富之學識、個人洞察力及商業判斷力。九位董事中有三位為獨立董事(資格均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二位女性董事及二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33.3%、22.2%及 22.2%)，本公司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達 25%為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及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	基本組織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經營 管理	資產 管理	財務 管理	產業 技術	會計	法律	資訊 科技	風險 管理
				31 至 40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71 至 80								
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顏德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靜宜	中華民國	女				✓			✓	✓	✓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凱勛	中華民國	男	✓	✓					✓	✓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葉治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楊昌禧	中華民國	男						✓		✓				✓		✓
董事：施郭鳳珠	中華民國	女						✓	✓	✓	✓					✓
獨立董事：魏嘉民	中華民國	男					✓		✓	✓		✓				✓
獨立董事：林益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獨立董事：蘇松輝	中華民國	男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席次設置九人，其中三位為獨立董事，占董事會席次比重 1/3，另董事會獨立性請參閱壹、三、(四)、1.董事資料及壹、三、(四)、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此外本公司獨立董事資格條件均符合本公司期望，並展現其專業特質，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之外部人士。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0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顏德新	3,932	3,932	—	—	280	280	—	—	5.53	5.53	—	—	—	—	—	—	—	—	—	—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靜宜	3,144	3,144	—	—	280	280	—	—	4.50	4.50	—	—	—	—	—	—	—	—	—	—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凱勛	50	50	—	—	281	281	—	—	0.43	0.43	3,133	3,133	—	—	191	—	191	—	4.36	4.36	—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治明	50	50	—	—	281	281	—	—	0.43	0.43	800	800	—	—	16	—	16	—	1.07	1.07	—
董事	楊昌禧	50	50	—	—	281	281	52	52	0.50	0.50	—	—	—	—	—	—	—	—	—	—	—
董事	施郭鳳珠	50	50	—	—	281	281	42	42	0.49	0.49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魏嘉民	100	100	—	—	281	281	42	42	0.56	0.56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益堅	100	100	—	—	281	281	42	42	0.56	0.56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蘇松輝	100	100	—	—	281	281	42	42	0.56	0.56	—	—	—	—	—	—	—	—	—	—	—
合 計		7,576	7,576	—	—	2,527	2,527	220	220	13.56	13.56	3,933	3,933	—	—	207	—	207	—	5.43	5.43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3.110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凱勛	6,328	6,328	—	—	1,471	1,471	586	—	586	—	11.01	11.01	無
行政副總經理	林靜美													
研發部技術總監	何銘烈													
創新研發副總經理(註)	蕭佑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林靜美、何銘烈、蕭佑庭(註一)	林靜美、何銘烈、蕭佑庭(註一)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張凱勛	張凱勛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註:110 年 3 月 18 日蕭佑庭董事長特助升任創新研發副總經理。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110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凱勛	-	714	714	0.94
	行政副總經理	林靜美				
	財務主管(註)	張晉嘉				
	研發部技術總監	何銘烈				
	創新研發副總經理(註)	蕭佑庭				
	會計部經理	陳翰儂				

註:110 年 3 月 18 日張晉嘉董事長特助升任財務主管；蕭佑庭董事長特助升任創新研發副總經理。

6.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一般董事	7,140	7,140	10.52	10.52	9,054	9,054	11.89	11.89
獨立董事	1,310	1,310	1.93	1.93	1,269	1,269	1.67	1.67
總(副)經理	11,488	11,488	16.93	16.93	8,385	8,385	11.01	11.01
總計	19,938	19,938	29.38	29.38	18,708	18,708	24.57	24.5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對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後並由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B.本公司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C.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而調整，且不應引導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等不當情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1年9月30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45,981,026	34,018,974	8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7年07月	10	50,000	300,000	45,609	456,087	現金增資	無	註1
107年11月	10	50,000	500,000	46,564	465,63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2
108年01月	10	50,000	500,000	46,584	465,83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3
108年05月	10	50,000	500,000	46,756	467,55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4
108年11月	10	80,000	800,000	46,806	468,05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5
109年04月	10	80,000	800,000	46,856	468,55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6
109年05月	10	80,000	800,000	46,915	469,157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7
109年08月	10	80,000	800,000	47,088	470,889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8
109年11月	10	80,000	800,000	47,197	471,969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無	註9
111年01月	10	80,000	800,000	45,958	459,581	公司債轉換及註銷庫藏股	無	註10
111年05月	10	80,000	800,000	45,981	459,810	公司債轉換	無	註11

附註1.107年07月19日，(107)府授經商字第10707354580號。

附註2.107年11月30日，(107)府授經商字第10707611710號。

附註3.108年01月17日，(108)府授經商字第10807032440號。

附註4.108年05月20日，(108)府授經商字第10807262120號。

附註5.108年11月25日，(108)府授經商字第10807633420號。

附註6.109年04月14日，(109)府授經商字第10907197800號。

附註7.109年05月22日，(109)府授經商字第10907280190號。

附註8.109年08月31日，(109)府授經商字第10907487010號。

附註9.109年11月19日，(109)府授經商字第10907660800號。

附註10.111年01月20日，(111)府授經登字第11107041040號。

附註11.111年05月23日，(111)府授經登字第11107286730號。

2.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未採總括申報方式，故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1	88	9,123	16	9,228
持 有 股 數	—	40,000	5,933,784	38,992,242	1,015,000	45,981,026
持 股 比 例	—	0.09%	12.91%	84.80%	2.2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4 月 18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5,239	73,672	0.16%
1,000-5,000	3,184	6,354,207	13.82%
5,001-10,000	386	3,104,167	6.75%
10,001-15,000	114	1,511,417	3.29%
15,001-20,000	79	1,471,755	3.20%
20,001-30,000	62	1,598,283	3.48%
30,001-40,000	33	1,174,021	2.55%
40,001-50,000	20	919,377	2.00%
50,001-100,000	52	3,784,622	8.23%
100,001-200,000	30	4,435,036	9.65%
200,001-400,000	17	4,648,720	10.11%
400,001-600,000	2	960,000	2.09%
600,001-800,000	1	700,937	1.52%
800,001-1,000,000	1	821,415	1.79%
1,000,001 以上	8	14,423,397	31.36%
合計	9,228	45,981,026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李玉美	3,442,000	7.49%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58%
施郭鳳珠	1,809,599	3.94%
林談	1,478,249	3.21%
林瑪莉	1,451,000	3.16%
施慶桂	1,197,068	2.60%
昕衡投資有限公司	1,043,000	2.27%
顏兆鑫	821,415	1.79%
楊世豪	700,937	1.52%
永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8,000	1.1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9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	-	-	-	-	-
董事	施郭鳳珠	-	-	-	-	-	-
董事	楊昌禧	-	-	-	-	-	-
獨立董事	魏嘉民	-	-	-	-	-	-
獨立董事	林益堅	-	-	-	-	-	-
獨立董事	蘇松輝	-	-	-	-	-	-
總經理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凱勳	-	-	-	-	-	-
行政副總經理	林靜美	(84,000)	-	-	-	-	-
研發部技術總監	何銘烈	24,000	-	(30,000)	-	(25,000)	-
創新研發副總經理	蕭佑庭	-	-	-	-	-	-
財務主管	張晉嘉	-	-	-	-	-	-
會計部經理	陳翰儂	-	-	(38,000)	-	-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玉美	3,442,000	7.49%	-	-	-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58%	-	-	-	-	-	-
代表人:林靜宜	200,000	0.43%	-	-	-	-	顏兆鑫	母子
施郭鳳珠	1,809,599	3.94%	1,197,068	2.60%	22,000	0.05%	施慶桂	配偶
林談	1,478,249	3.21%					楊世豪	母子
林瑪莉	1,451,000	3.16%						
施慶桂	1,197,068	2.60%	1,809,599	3.94%	-	-	施郭鳳珠	配偶
昕衡投資有限公司	1,043,000	2.27%	-	-	-	-	-	-
代表人:顏文頌	50,000	0.11%	-	-	-	-	顏兆鑫	姊弟
顏兆鑫	821,415	1.79%	-	-	-	-	顏文頌	姊弟
楊世豪	700,937	1.52%	1,000	-	-	-	林談	母子
永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8,000	1.1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41.50	42.60	38.00
	最低		28.15	23.05	25.10
	平均		36.32	28.00	31.0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43	18.80	19.22
	分配後		17.30	17.67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4,738	44,472	44,54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52	1.71	0.67
		調整後	1.52	1.71	0.6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	1.20(註 1)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3.89	16.37	46.34
	本利比		30.27	23.33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		3.30%	4.29%	尚未分配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共 53,450,432 元(每股 1.2 元)，已於 111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者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將持續採取積極的股利政策，每年配股率不低於百分之七十以現金股利的方式回饋予股東。隨著公司營運成長並產生更高的自由現金流量，本公司期望維持每年度穩定的現金股利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共53,450,432元(每股1.2元)，並已於111年6月16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廿條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本公司公司章程成數範圍規定，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69千元及2,52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110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111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金額分別為 3,369 千元及 2,527 千元，與 110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業已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報告，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 3,369 仟元及董事酬勞 2,527 仟元。

5.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534 千元及 2,651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 109 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上櫃前第 1 次	上櫃後第 1 次	上櫃後第 2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給員工	轉讓股份給員工	轉讓股份給員工
買回期間	105 年 12 月 8 日至 106 年 2 月 15 日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	109 年 3 月 23 日至 109 年 5 月 22 日
買回區間價格	36.21 元~38.79 元	25 元~42 元	20 元~5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67,000 股	普通股 1,288,000 股	普通股 1,439,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1,335,232 元	41,115,544 元	45,323,532 元
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37.80	85.87	95.93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67,000 股	1,288,00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67,000 股	1,288,000 股	1,439,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1.41	2.75	3.13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係為製藥、保健食品包裝單機設備及自動化包裝產線規劃整合之專業廠商，專注於貼標、數粒、液體充填、粉體充填、理瓶及旋蓋機等單機設備之設計及製造，以及依客戶需求將各單機規畫整合連線成為自動化包裝產線，並經營自有品牌「CVC」，產品行銷世界各地之製藥及保健食品公司使用。本公司之子公司包括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以下簡稱 CVC Global)、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CVC 上海)、CVC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 CVC USA)，除 CVC Global 為投資控股公司外，CVC 上海及 CVC USA 係本公司為提供客戶無時差之即時服務而設立之轉投資公司，分別負責中國及北美市場之拓展、銷售及售後服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整線設備	464,619	45.21	526,291	48.08	121,945	31.79
單機設備	357,857	34.82	352,068	32.16	165,851	43.23
其他零件	205,275	19.97	216,367	19.76	95,819	24.98
合計	1,027,751	100.00	1,094,726	100.00	383,61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商品類別	商品項目
整線設備	依據客戶需求，綜合考量客戶之產品線生產流程、產線設備功能規格需求、廠房設施空間與客戶預算等因素，提供客戶高度客製化之瓶包裝產線工程整合規劃。除了瓶裝生產線外，獨家代理韓國第一大軟膠囊生產線公司:Changsung Softgel System Ltd.在台灣銷售與售後服務。軟膠囊生產線從明膠烹煮、藥液攪拌混料，軟膠囊成型充填封合到軟膠囊冷卻等等提供台灣藥廠與健康食品廠等客戶完整的軟膠囊生產線方案。
單機設備	整理瓶罐之理瓶機、投入膠囊/錠劑之數粒機及補料機、乾燥劑投入機、棉花/塑料膜/海棉塊等塞入機、瓶蓋封裝之旋蓋機、電磁感應式鋁箔封口機、二次旋緊機、及藥品外包裝說明之貼標機等單機設備之生產及代理銷售。 貼標機針對不同需求設計，包括下貼型/上貼型貼標系統、圓瓶滾貼式貼標機、臥滾式貼標機、雙面貼標機等。
其他零件	主係應用於包裝設備之售後服務備用與更換用之零組件及耗材，其中以應用於數粒機之落粒閘門氣缸、數粒頭及落粒護罩含隔片環組等，以及設備機台機電功能相關之控制箱、主控制板或馬達等為主。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為滿足客戶面臨 FDA(食品藥品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監管嚴格要求、增加品牌壽命及吸引力等方面需求，並提高效率以應對日益增長的假冒藥品及提升藥品包裝品質，本公司計畫新開發產品如下：

A.藥盒資訊分印效率化與即噴即檢技術

配合新制法規規定之盒噴印 Data Matrix code 及品質要求，藉由開發結合資訊分印與即噴即檢系統，提高生產效率以及藥品資訊之正確性、噴印法規所規定的藥品揭露資訊，使顧客產品品質更具保障。

B.瓶底輔助碼賦碼聚合技術

有別於目前市面上採用多數量相機瓶身碼與瓶底碼做聚合，除了高成本並有瓶身碼死角讀取失敗的風險。本開發將噴碼機和相機檢測聚合結合為一體，並採用少量相機由溯源追蹤系統進行聚合關聯運作，提供客戶更經濟及更高效益的高可靠度生產需求。

C.直線式液充迴轉式旋蓋設備

採用追隨方式進行連續性液體充填，結合迴轉旋蓋做為二機一體設計，提供給客戶高速的液充旋蓋解決方案。

D.高速棉花塞入設備

解決客戶因場地配置限制及產能需求，開發高速棉花塞入設備用於 1~2 非整數設備數量之完整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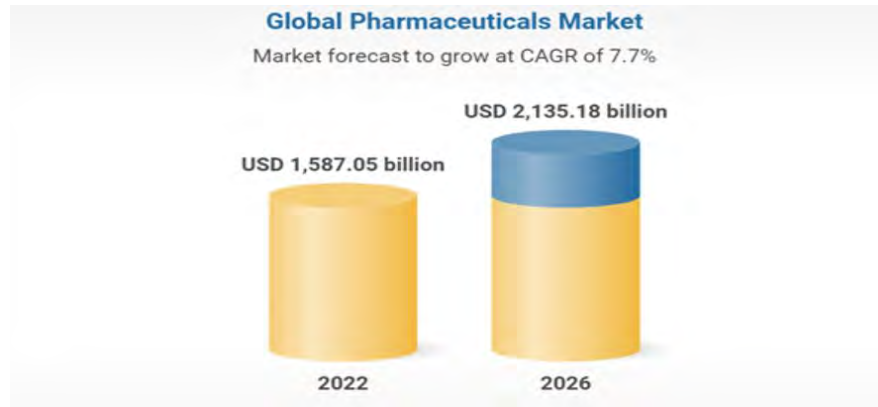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

A.醫藥產業現況

根據美國市場調查機構 ReportLinker 發布的 2022 全球藥品市場報告，預測全球醫藥市場規模將從 2021 年的 14,546.6 億美元，在今年成長到 1,587.0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9.1%，到 2026 年更有望達到 21,351.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7.7%。醫藥市場成長主要因為多數公司過去受 COVID-19 疫情所影響之商業模式，包含因受社交距離及遠距工作之限制等，因疫情緩和而逐漸恢復正常。

【全球藥品市場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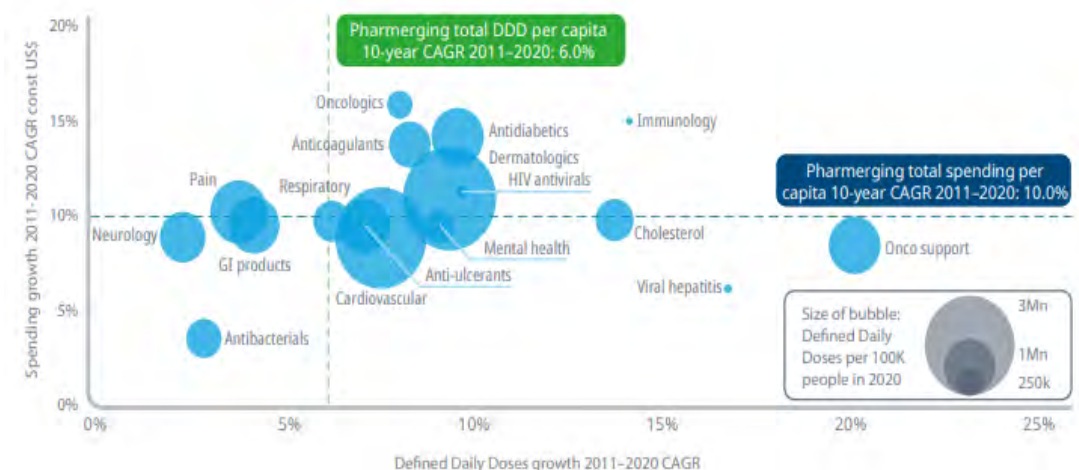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Researchandmarkets ,2022/03

且根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的分析，目前全球的醫藥主要市場如美、歐、日等已開發國家，因為市場已經成熟步入成長趨緩期，加上政府減少整體醫療支出，未來成長預估約為4%~5%；而在新興市場如印度、中國、拉丁美洲等地區，由於人民所得開始提高、醫療逐漸普及對醫療支出增加等因素，帶動對藥品的大量需求，預估整體年複合成長率可達到10%以上。全球藥品市場成長的驅動因子來自市場針對未被滿足需求之創新藥品如基因療法、免疫檢查點抑制劑、CAR-T 療法等，以及全球持續擴增醫療保險普及。不過市場同時也受到學名藥使用增加與生物相似藥加速進入市場的競爭，以及給付方(病患、醫療保險給付方)對於高價產品降價要求的壓力。

在全球醫藥產業發展中，新興市場地區過去5年來市場成長主要是受經濟成長、政府力推全民醫療保險、以及跨國公司在當地併購或合作等經營因素所貢獻；這些地區藥品市場主要也以學名藥為主，尤其以品牌學名藥占比最高，其次依序為原廠藥、一般學名藥、非處方藥等。相較於新興市場，已開發市場則因學名藥與生物相似藥的採用率提升以及對藥價的調降壓力而成長趨緩，而在疫情影響下，全球生技醫療產業受到空前關注，醫藥和醫材支出成長率雖然短暫震盪，但預計長線將會穩定持續成長。

【醫藥新興市場每日劑量定義(DDD)與特定藥物的支出增長幅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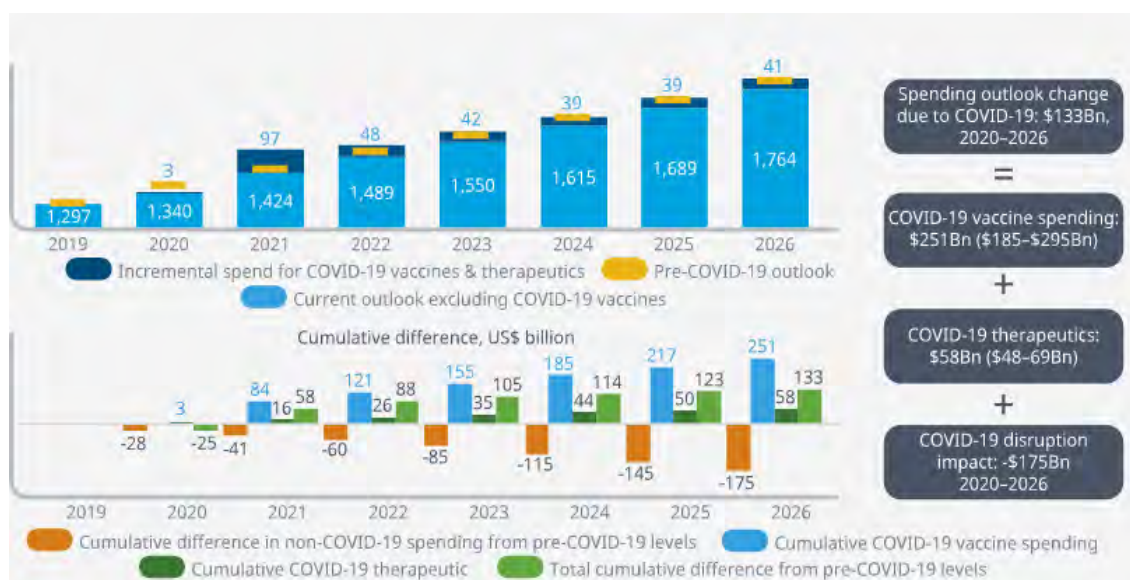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QVIA Institute(2022/01),The Glogal Use of Medicines ,2022

根據 TrendForce 研究報告，從全球前三大藥品市場國分別為美國、中國及日本，其市場規模均超過千億美元，且此三個國家的藥品市場規模總和趨近全球藥品市場的一半，達全球藥品市場的 42.4%：美國藥品市場規模約 3,733.2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 25.7%；中國大陸藥品市場規模 1,403.1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 9.6%；日本藥品市場規模 1,029.9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 7.1%。

亞太地區為僅次於北美及歐洲之第三大醫藥市場，印度、印尼及越南等南亞、東南亞由於人口成長性高和經濟成長帶動醫療需求提升，為被看好具市場發展潛力的區域之一，其中印度為全球最大的學名藥供應國，其製藥業占全球各種疫苗需求的 50% 以上，2022 年印度製藥業之市場規模為 420 億美元。

依據 IQVIA Institute 使用發票價格水平研究，全球醫藥市場至 2026 年預計推出 300 種新藥，且新藥未來五年將持續帶來 1960 億美元的新支出。

【2019-2026 年包括 COVID-19 疫苗在內的醫療支出成長幅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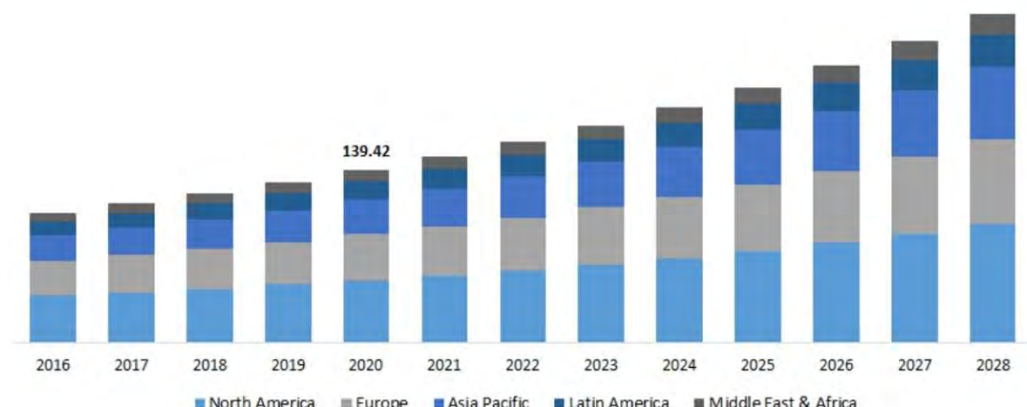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QVIA Institute(2022/01),The Global Use of Medicines ,2022

B.保健食品產業現況

根據 Polaris Market Research Report 研究報導，2020 年全球保健食品市場規模為 1,394.2 億美元，預計每年將以 8.4% 的複合成長率增長。保健食品補充劑是為了補充日常飲食中的維生素、礦物質、氨基酸和益生菌。消費者對天然和有機產品的興趣日益增加，消費者對體重管理、營養需求和健身的認識不斷提高，對營養保健食品的需求不斷增加。在新冠肺炎疫情流行期間，消費者越來越多地購買保健食品以增加他們的免疫健康。

【2016~2028 年保健食品市場規模(US Billion)】



資料來源：Polaris Market Research Report,202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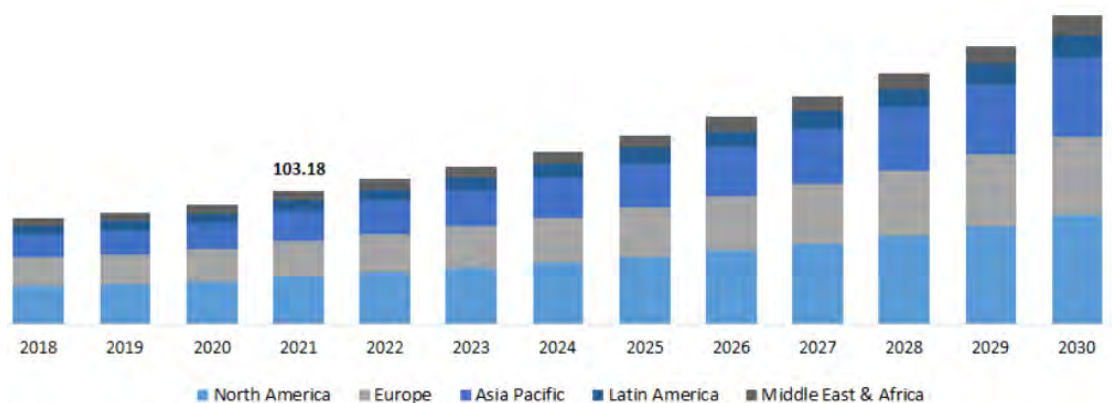
C.製藥包裝設備產業現況

醫藥及保健食品產業之發展及法令規定對本公司所屬之包裝設備影響甚鉅，隨人口老化使終端需求增加，以及政府對用藥安全性要求持續提升下，藥廠及食品廠增添或汰換設備需求隨即成長。製藥包裝設備市場隨著藥品包裝市場同步成長，根據 Polaris Market Research 的 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指出，在 2021 年，全球醫藥包裝市場價值 1031.8 億美元，按照材料、產品、用途及地區預測將以 9.9%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預計至 2030 年時達到 2,388.9 億美元的市值。人口老齡化、急性和慢性病的增加以及根據醫藥市場推出之新包裝應用，均帶動了藥品包裝市場的需求。

依據中國前瞻產業研究院之中國醫藥包裝行業發展前景與投資戰略規劃分析報告中統計指出在 2019 年 12 月 COVID-19 爆發後，關於頂級生物技術以及製藥公司都致力於開發針對該疾病的疫苗，因此在 2020 年開始，自 GSK、輝瑞、嬌生和默德納等醫藥大廠都增加了對 COVID-19 的產量，對於醫藥包裝的需求更是出現了大幅度的成長。

除了受疫情影響以外，推動市場成長的因素主要也包括持續增加的學名藥市場、新型和柔性包裝設備的需求提升以及製藥公司有的越來越多的海外製造基地所致。此外，日益嚴格之監管法規及認證需求均使得汰舊設備的需求增加，也為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提供了顯著的成長機會。製藥廠商越來越重視藥品的防偽標籤和序列化，藥品防偽和序列化管理將是藥品包裝設備市場未來的主要趨勢。

【全球醫藥包裝行業市場規模變化情形】



資料來源：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2022/03

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根據產品類型可區分為液體、固體、半固體和其他包裝設備。隨著藥品日益複雜的配方、眼科相關疾病的發生率上升以及新型藥物輸送系統的發展，增加了對新型包裝的需求，帶動自動化包裝產線及高專業度與精密度的藥品包裝設備市場成長。

(2)未來發展

A.受藥品需求成長，製藥設備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全球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是由人口老齡化、慢性和傳染性疾病增加，致藥品市場用量不斷的成長，全球製藥業的發展是製藥包裝設備市場的最重要的成長動力來源。近年來，傳染性疾病如細菌和病毒感染的流行，其中大多數可以通過藥品治癒，均有助於製藥包裝設備的市場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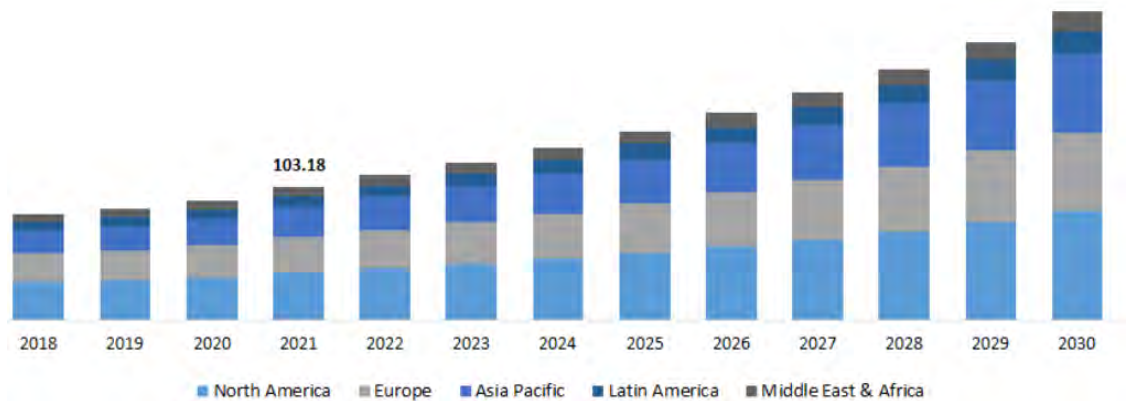
製藥包裝設備市場隨著藥品包裝市場同步成長，根據 Polaris Market Research 的 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指出，在 2021 年，全球醫藥包裝市場價值 1031.8 億美元，按照材料、產品、用途及地區預測將以 9.9%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預計至 2030 年時達到 2,388.9 億美元的市值。

依據中國前瞻產業研究院之中國醫藥包裝行業發展前景與投資戰略規劃分析報告中統計指出在 2019 年 12 月 COVID-19 爆發後，關於頂級生物技術以及製藥公司都致力於開發針對該疾病的疫苗，因此在 2020 年開始，自 GSK、輝瑞、嬌生和默德納等醫藥大廠都增加了對 COVID-19 的產量，對於醫藥包裝的需求更是出現了大幅度的成長。

除了受疫情影響以外，推動市場成長的因素主要也包括持續增加的學名藥市場、新型和柔性包裝設備的需求提升以及製藥公司有的越來越多的海外製造基地所致。此外，日益嚴格之監管法規及認證需求均使得汰舊設備的需求增加，也為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提供了顯著的成長機會。製藥廠商越來越重視藥品的防偽標籤和序列化，藥品防偽和序列化管理將是藥品包裝設備市場未來

的主要趨勢。

【全球醫藥包裝行業市場規模變化情形】



資料來源：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2022/03

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根據產品類型可區分為液體、固體、半固體和其他包裝設備。隨著藥品日益複雜的配方、眼科相關疾病的發生率上升以及新型藥物輸送系統的發展，增加了對新型包裝的需求，帶動自動化包裝產線及高專業度與精密度的藥品包裝設備市場成長。

B.防止偽藥，追蹤追溯管理系統(track&trace)需求

在醫藥產品的偽造問題日益嚴重下，侵權行為將阻礙製藥產業的成長和發展，有鑑於此，全球醫藥組織均在迅速研擬阻止偽藥進入市場之解決方案，以避免其對醫藥產業銷售和品牌價值之負面影響。防偽藥包裝技術的不斷進步和升級，以及世界各國政府針對偽藥問題制定日趨嚴格的規章制度，擴大醫藥廠商針對防偽技術之投資，促使防偽藥包裝市場之持續成長和發展。

根據 Precedence Research 的數據，2021 年全球跟踪解決方案市場估計為 28.8 億美元，預計到 2030 年將超過 127.1 億美元，從 2021 年到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18%。推動該市場成長的主要因素包括嚴格的序列化標準及法規、包裝相關產品召回數量的增加以及醫療器械產業的成長，製造商越來越重視品牌保護。

【全球追蹤追溯管理系統市場(US BILLION)】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2022

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以下簡稱FDA)為提供藥品供應鏈的可識別性、可追溯性，藉此打擊仿冒藥品的猖獗以及提高消費者用藥的安全性，故於2013年制定藥品供應鏈安全法(Drug Supply Chain Security Act，以下簡稱DSCSA)，用以規範製藥行業並提高藥品安全性及更具自動化防範措施的藥品供應生產供應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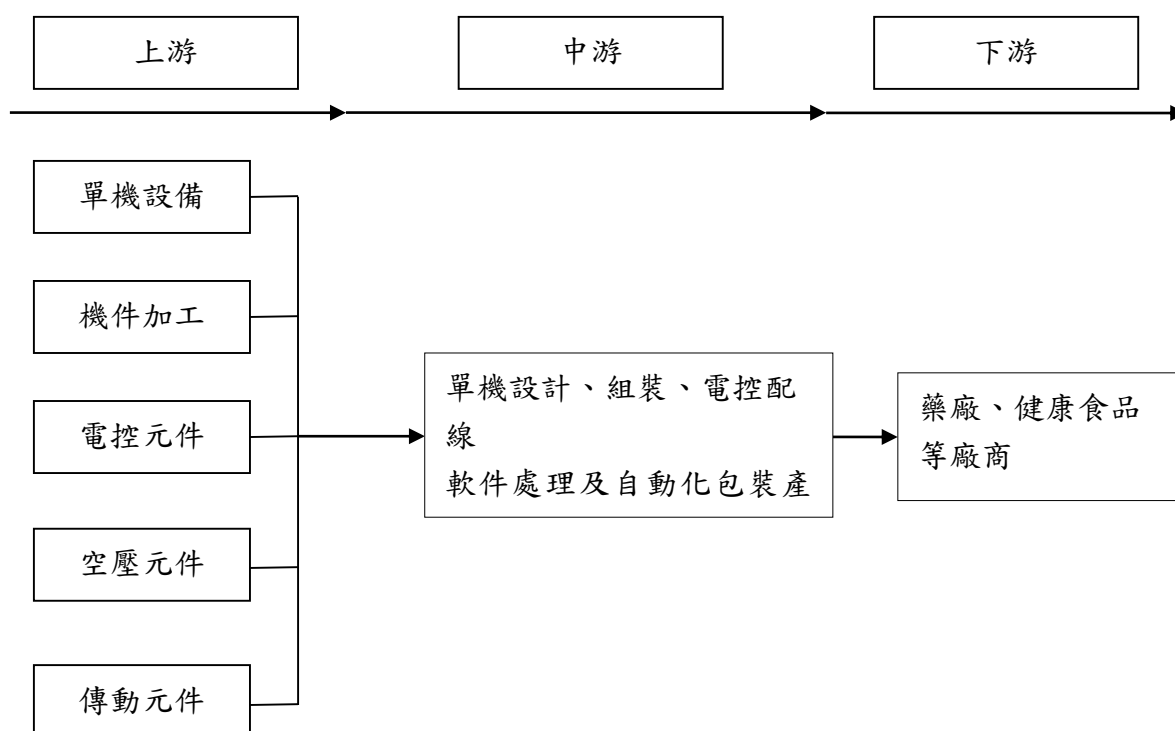
北美為目前藥品追蹤追溯管理之主要推行區域，主係因該地區有高度監管的序列化、彙總標準及先進醫療基礎設施，FDA推薦藥品及醫療保健公司使用自動識別技術，如條形碼及RFID(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此外，在美國存在高度發達的醫療保健基礎設施及採用該技術，有望推動市場增長。

追蹤追溯管理系統發展速度最快速的市場將為亞太地區，主係中國及印度等亞洲發展中國家偽藥的發生率高，故該地區品牌藥廠持續導入引進追蹤追溯

C.各自動化產線朝更小、精密及高速化發展

由於現今廠房、土地取得之成本越來越高，產線規劃面積越來越小，自動化生產線必須配合廠房動線而設計配置；另外藥廠為求生產效率之提升，產線生產的速度要求亦有所提升，均將促使生產設備線的升級與汰換；而更小、更穩定及速度提升的生產線將成為市場主流趨勢，市場將對更精密、更小、更快及更穩定的生產設備產生新的需求。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製藥、保健食品包裝單機設備及整線自動化包裝設備，係屬設備整合製造業之中游，其整合上游之相關單機設備、機件加工、電子控制原件、空壓元件及傳動系統元件，研發及製造單機設備及整合連線自動化設備，

後再銷售給下游製藥及保健食品廠商。

本公司上游合作供應商眾多，可彈性調整供貨來源，尚無進料風險，另因供應商與本公司所屬產業性質不同，故跨入設備整合能力有限；本公司於產業深耕已久，以「CVC」品牌自動化包裝設備推廣全世界，已建立良好口碑，尚足以面對競爭對手之威脅；自動化包裝設備及整線規畫需求之下游客戶類型眾多，目前本公司產品銷售涵蓋製藥及保健食品產業，較不受單一產業景氣波動影響，亦可開拓其他產業之客戶群。

(4)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設備易於操作、拆洗及結合遠端操控

藥廠製藥設備除重視生產品質穩定外，設備之清潔亦為重要環節之一，公司所生產之製藥包裝設備除提供穩定生產品質外，亦重視設備清潔及藥品批次更換時之小料件如數粒頭更換，或相關參數設定之變更儲存操作以及結合遠端監控與統計數據採集系統，使藥廠操作人員能夠簡易拆洗以維持設備之潔淨度以及修改參數設定，使本公司製藥包裝設備更貼近客戶多元化需求。

COVID-19 新冠肺炎影響全球已近三年，受限於出入境管制，實體服務已漸轉換成遠端服務，這包括遠端操控設備安裝、調試與遠端售服還有擴增實境(AR)等發展趨勢。

(B)各自動化產線朝更小、精密及高速化發展

由於現今廠房、土地取得之成本越來越高，產線規劃面積越來越小，自動化生產線必須配合廠房動線而設計配置；另外藥廠為求生產效率之提升，產線生產的速度要求亦有所提升，均將促使生產設備線的升級與汰換；而更小、更穩定及速度提升的生產線將成為市場主流趨勢，市場將對更精密、更小、更快及更穩定的生產設備產生新的需求。

B.競爭情形

本公司製藥包裝設備產品競爭者主係國外之製藥包裝設備商，如美國 NJM Packaging、中國砒瑪珈包裝設備及韓國 Countec，惟本公司與其他競爭對手相較，本公司具有連線整線設備豐富經驗，且具有為客戶設計設備動線、配合生產產品做機台搭配之客製化服務，而競爭對手多為從事單機設備製造及買賣，尚缺乏整線垂直整合規劃能力；另在售後服務方面，本公司著重技術服務支援能力，備有專業技術服務人員，並於臺灣、中國及美國均設有服務據點就近服務當地客戶，協助客戶線上諮詢及視訊直撥，直接指導客戶排除問題點，而競爭對手在售後服務諮詢上建置較不完善或缺乏全球性布局服務，故本公司能夠提供與競爭者不同等級之製藥包裝設備設計及製造服務，為客

戶及公司創造雙贏。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技術層次

本公司從事有關製藥包裝設備之生產、製造銷售，且依據客戶需求、廠房動線、生產需求從事高度客製化之自動化製藥包裝整線設備，以「CVC」自有品牌行銷全球，並榮獲台灣優良品牌獎等殊榮，本公司主要客戶以藥廠為最大宗，為因應市場需求，遂於數粒機、貼標機等原有產品出發漸朝多品項發展，並藉其不斷提升及精進之設備整合能力，發展出數粒線、液體充填線等多樣化整線設備產品；此外，本公司研發人員約占整體員工人數二成，聘任機械、電控、軟體系統相關人才，以提升本公司之研發能力。

另茲就本公司技術盤點及專利風險列示如下：

(A)技術盤點

產品分類	技術盤點
錠劑充填 包裝設備類	1. 生產設備都完全能符合 FDA 的設備規範要求。具備電子簽核及電子記錄功能，可滿足 21CFR Part11 要求(權限控管之規範，保障電子記錄的真實性，使電子記錄更具可信力，無法竄改、造假或輕易複製)。 2. 可依客戶廠房要求，規劃設計產線。 3. 包裝生產速度最高可達 200BPM。 4. 可連接或升級擴充 Track & Trace 追蹤追溯管理系統。 5. 高效率的輸送設備進行有效率的產品分流及合流設計將產品準確且安全的傳遞到每部機器。 6. 理瓶機有「可調式理瓶盤設計」，可適用範圍由 30cc 到 2,000cc 瓶子，不需要更換任何理瓶盤，具有免更換件及 Tool-less(免工具)優勢。 7. 帶狀乾燥包投入機具有自動演算偵測料包長度功能。 8. 乾燥粒投入機具錯位式閘門設計，可提高產能並降低故障率，模組化設計免調校，提高操作工更換效率。 9. 旋蓋機具有扭力偵測及顯示功能，並可自動判斷排除不良品。 10. 緩衝包材充填設備除了可以滿足一般瓶子需求，更能在加裝獨特機構後，充填直筒型的瓶子。 11. 在 PLC 的控制架構下，採用 OPC UA 通訊格式，設備能輕易與任何系統溝通，可與大數據收集和工業 4.0 議題輕易接軌。 12. 適用 ISO 6~ ISO 8 (Class 1,000~100,000) 等級之潔淨區。 13. CVCiMES 智慧平台提供舊有及新客戶數據採集系統(iMES)升級。 14. 理瓶與氣洗的功能速度整合為二合一設備，減少機台所需佔用空間。 15. 熱影像鋁箔封口檢測系統。 16. 藥盒資訊分印效率化與即噴即檢、瓶底輔助碼賦碼聚合系統。 17. 破片檢測與數粒機整合，避免異藥及不完整藥粒裝填。 18. 縮短線及新式之超級縮短線、一線式整線設備，可提高廠房利用空間。
液體/粉體充填 包裝設備類	1. 生產設備都完全能符合 FDA 的設備規範要求。具備電子簽核及電子記錄功能，可滿足 21CFR Part11 要求(權限控管之規範，保障電子記錄的真實性，

產品分類	技術盤點
	使電子記錄更具可信力，無法竄改、造假或輕易複製)。 2. 可滿足藥廠高規格的潔淨室 ISO5 等級，並配合客戶廠房要求規劃設計產線。 3. 可擴充式模組設計。 4. 全伺服的設計加上人性化的操作介面規劃。 5. 星盤式旋蓋機具有扭力偵測及顯示功能，並可自動判斷排除不良品。 6. 在 PLC 的控制架構下，採用 OPC UA 通訊格式，設備能輕易與任何系統溝通，可與大數據收集和工業 4.0 議題輕易接軌。 7. 可依客戶廠房要求，規劃設計產線。 8. 可連接或升級擴充 Track & Trace 追蹤追溯管理系統。 9. 旋蓋機具有扭力偵測及顯示功能，並可自動判斷排除不良品。 10. 100-120BPM 連續追隨式液體充填設備。 11. 新式液體充填迴轉旋蓋二合一系統，有效減少廠房佔地面積。 12. 迴轉旋蓋設備 AR 擴增實境整合應用。
貼標機單機設備類	1. 全自動標籤偵測及物品自動檢測技術(標籤能自動檢測含電眼製造技術專利)。 2. 機種多樣，可滿足各種不同貼標需求，除了一般圓貼、兩面貼或三面貼、更可以滿足異型瓶或特殊樣式貼標。 3. 具備電子簽核及電子記錄功能，可滿足 FDA 規範之 21CFR Part11 要求(權限控管之規範，保障電子記錄的真實性，使電子記錄更具可信力，無法竄改、造假或輕易複製)。 4. 貼標機具有自動演算標籤長度之功能設計。 5. 在 PLC 的控制架構下，採用 OPC UA 通訊格式，設備能輕易與任何系統溝通，可與大數據收集和工業 4.0 議題輕易接軌。 6. 可連接或升級擴充 Track & Trace 追蹤追溯管理系統。 7. 適用 ISO 6~ ISO 8 (Class 1,000~100,000)等級之潔淨區。 8. U2 新式自製控制系統全系列升級。

(B)專利風險

本公司之專利權主要應用產品為貼標機、乾燥包投入機、旋蓋機及 HPLC，其中 HPLC 非本公司主要產品，故專利發明人離職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業務重大影響，此外，因本公司與新進員工簽訂之聘僱契約已載明在職期間之相關與職務上相關之著作、專利、營業祕密、機械圖面或其他智慧財產權等，其權利及一切衍生之權利皆屬本公司所擁有，據此，未來本公司若使用該項專利，專利所有權歸屬於本公司，亦無對財務業務有影響之虞。

而本公司所銷售之主要產品，如貼標機、乾燥包投入機、旋蓋機，其中，貼標機及旋蓋機之專利發明人雖有離職之情形，然生產所使用之專利所有權歸屬本公司，對本公司銷售產品使用該項專利並無影響。

B.研究發展

(A)藥品溯源(Track&Trace)系統需求

為防止偽藥在市面上流竄及增加民眾用藥安全，各國均針對藥品履歷定有相關法規推進時程藍圖，藥廠除為符合法規規定外，亦為防止獲利被偽藥

侵蝕並維持其品牌價值，近年亦極力建置相關藥品的履歷及溯源系統，相關軟硬體之建置將產生龐大需求與商機，本公司亦與美國知名軟體商合作，為產業發展趨勢做好準備。

(B)提升智能化控制之自動化設備

本公司致力於機台軟體全面升級，將原有人機介面轉換升級，提供更高智能或能夠遠端控制之自動化設備，因應工業 4.0 之發展精髓，結合物聯網連結，搭配同步蒐集伺服相關數據、線上即時監測、協助客戶製程相關資料數位化及大數據管理等功能。

(C)縮短線之整線設備研發，以提高廠房利用空間

為提升輸出產能並達成縮短空間使用率之效益之下，本公司積極開發二機一體設備之研發，將兩台機台功能結合為一台空間如理瓶氣洗機，並縮短數粒線輸送系統及強化縮短線的穩定。

(D)自動眼藥水充填系統開發

採用伺服搭配連動式控制，變動性及修改性高，搭配不同產品生產，具有快速換線並減少人為操作失誤的優勢，並同步蒐集伺服相關數據，建立大數據分析的資料庫。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	-	-	-	-	-	-	-
碩士	8	14.03	9	16.98	8	13.79	10	17.86
大學(專)	45	78.95	40	75.47	47	81.04	42	75.00
高中職(含)以下	4	7.02	4	7.55	3	5.17	4	7.14
合計	57	100.00	53	100.00	58	100.00	56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B)	42,172	45,096	52,154	49,087	48,300
營業收入淨額(A)	1,013,083	1,169,291	1,122,237	1,027,751	1,094,726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 比例(B)/(A) (%)	4.16	3.86	4.65	4.78	4.4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研發成果
106	理瓶機+氣洗機 二機一體	將理瓶與氣洗的功能整合為同一台機台，以減少機台占據空間，節省客戶廠房的成本。
	高速離心式理蓋機	利用離心力的原理理蓋，搭配正反蓋選別裝置，且更換產品時使用調整式免更換件，調整方式簡單，穩定產能最高速度可達 200 BPM 以上。
	整列包裝機分流整合機構	當說明書尺寸大於瓶身且貼於瓶蓋上方時，因說明書較瓶身凸出會導致瓶子不穩而倒瓶，此分流結構可有效防止倒瓶且保持平均分流進入整列包裝機。
	袋狀乾燥劑塞入機 安全防護罩組	為防止袋狀乾燥劑拆封後接觸空氣中的水氣開始潮濕，結構設計為完全密封且可設定結構中的含氧量，視含氧量的設定充入氮氣以防止乾燥包潮濕。
	自動塞塑膠膜機	搭配特殊的塞入機構使瓶子連續塞入 2 張塑膠膜而不會彈出瓶口，並搭配檢測系統檢測塑膠膜是否有超出瓶口情形。
	旋蓋設備	106 年 3 月完成伺服雙頭星盤式旋蓋機的開發設計，並已投入量產及接單。
	液體充填設備	106 年 5 月完成 12 頭液充+4 頭旋蓋迴轉式類伺服充填旋蓋機的設計，並已投入量產及接單。 106 年 6 月完成 12 頭伺服直線式定量缸液充機的開發設計，並已投入量產及接單。
	粉體充填設備	106 年上半年完成伺服 2 頭直線式粉充機的開發設計。
107	PLC 程式升級	因應工業 4.0，硬體設備架構及軟體全面升級自動化控制。
	理瓶機簡化設計	研發免更換模具，達到節省更換模具時間及人力。
	液體充填+內塞+瓶蓋機 三機一體	液體充填+內塞+瓶蓋機三機一體。
	粉體充填設備	雙頭粉體充填機。
108	追隨式液充機	108 年 5 月完成高速小型化開發。
	鋁箔封口檢測系統	108 年 3 月完成未來藥廠法規開發。
	升降式補料機	108 年 1 月完成一對多補料開發。
	高速切斷式棉花塞入機	108 年 5 月完成切斷式減少棉絮開發。
	數粒線藥監碼系統	108 年 9 月完成配合藥監碼系統升級。
	高速貼標機	108 年 12 月完成各系列升級，能與數據智慧控制結合。
	高速理瓶機+氣洗機	108 年 9 月將理瓶與氣洗的功能速度整合為同一台機台，以減少機台占據空間，節省客戶廠房的成本。
109	新泡棉塞入機	109 年 3 月完成新式充填物塞入機。
	排標機	109 年 3 月完成。
	高速塑膠膜機塞入機	109 年 5 月完成可達 150 BPM 以上。
110	數粒線配合藥監碼系統	110 年 2 月完成。
	破片檢測與整合	110 年 3 月完成升級。
	高速理瓶機氣洗機	110 年 3 月完成升級。
111 年 截至公 開說明 書刊印 日止	CVC300-U2 新式貼標機	111 年 2 月完成新款設計升級。
	量杯機	111 年 3 月完成市場量杯壓合需求開發。
	盒裝線藥品監管碼	111 年 4 月完成監管碼需求開發。
	新式棉花塞入機	111 年 6 月完成 150BPM 小型化開發。
	新式雙面豎圓瓶貼標機	111 年 8 複合月完成新款設計升級。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產品研發策略

根據產品差異化、市場定位與產品價值，擬訂產品策略。透過過往提供客製化垂直整合經驗，爭取為更多國際藥廠、保健食品廠合身打造之整線規劃合作機會，並掌握市場需求及技術開發，將現有產品之技術改善及功能整合，提供更具競爭力之客製化產品線供客戶選擇，並持續了解市場需求，針對不同客戶需求，開發更合適之產品。另本公司在研發範圍涵蓋液體充填、粉末充填設備及熱影像檢測系統等，將拓展新產品開發及應用，並強化製藥設備功能，以現有成熟技術能力再垂直及橫向發展。

B.行銷策略

持續提高公司知名度及強化市場定位，藉由積極參加全球各地之展覽吸引更多客戶目光，提高「CVC」品牌知名度。並與客戶及區域經銷商維持良好關係，以隨時了解市場趨勢，適時開發出適合不同區域需求之製藥包裝設備以滿足不同區域客戶之需求。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產品研發策略

逐步執行整線之單機 IPC 化，以整合未來數據及資料庫的市場需求，可因應工業 4.0、大數據等發展，本公司將繼續研發推進一系列單機 IPC 並結合客戶數據化需求，以提升本公司產品價值及功能性。

B.行銷策略

持續經營品牌「CVC」，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於世界各地之滲透度，並以客戶滿意為宗旨，提供即時有效的技術服務諮詢。透過全球即時服務系統，提供客戶在不同國家市場的需求，以進一步提升與客戶的關係，建立長久合作夥伴的營運模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49,828	4.85	80,754	7.38	34,748	9.06
外銷	美國區	428,737	41.71	470,031	43.93	209,978	54.74
	印度區	339,935	33.08	351,272	32.09	80,879	21.08
	中國區	38,910	3.79	38,876	3.55	3,726	0.97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其他	170,341	16.57	153,793	14.05	54,284	14.15
	小計	977,923	95.15	1,013,972	92.62	348,867	90.94
合計		1,027,751	100.00	1,094,726	100.00	383,615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從事製藥、保健食品之數粒、充填及貼標等單機設備及自動化生產連線之研發、設計、製造、規劃整合及銷售，主要銷售對象為製藥及健康食品生產廠商，隨著本公司未來的持續發展及持續增加產品的深度與廣度下，未來市場占有率成長可期。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受醫學技術進步，許多疾病或病症透過手術或藥物控制，能夠有效控制病情且延長壽命，在全球邁向高齡化社會、慢性病人口增加以及民眾保健及自我療護意識提升，使藥品及保健食品需求日益增加。

根據國發會之估計，全球高齡化人口數及比重持續增加，在台灣人口步入負成長值時，2025 年將進入超高齡社會，占全國人口 41.6%。

不光是台灣，全球皆有此趨勢，根據聯合國估計，在未來 20 年內全球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總數將翻倍，成長至 11 億人(現約 6 億人)，占總人口比重攀升到 13%。Pew Research Center 研究中心統計，現全球老齡化人口占全球總人口數約 7.7%，預計至 2050 年時全球平均占比約達到 15.6%。聯合國 2019 年 6 月發布之人口調查報告指出，未來 30 年世界人口預計將增加 20 億，從目前之 77 億增加到 2050 年之 97 億，預估至 2050 年，全世界六分之一的人將超過 65 歲，占總人口數之比重將由 2019 年之 9% 提升至 16%。在接下來的幾十年裡，高齡化人口的增加幾乎無可避免。世界衛生組織認為，老年人口迅速增加將導致慢性及傳染性疾病的發生機率，慢性疾病包括高血壓、高膽固醇、關節炎、糖尿病、心臟病、癌症及癡呆症等疾病。心臟疾病、中風和癌症一直是對老齡化人口影響最為嚴重的慢性疾病。此外，肥胖和跌倒的發生率也會隨年齡增長持續上升，醫療保健成本會隨著慢性疾病治療的增加而增加。預期老高齡化人口對於醫藥及保健食品的使用將持續增加。

世界各國的高齡化人口持續增加，各國的醫療支出節節高漲，造成財政沉重負擔，許多國家紛紛祭出鼓勵政策，意圖擴大學名藥的普及率來降低醫療支出。如美國 FDA 正著手制訂提升藥品市場競爭的計畫，希望藉由讓更多藥品上市，達到降低藥價支出的目標；據國際學名藥和生物相似性藥品協會資料顯示，美國學名藥比重達 92%、日本占 77%、歐洲也有 67%。日本醫藥市場與台灣最為相似，日本厚生省目標 2023 年各縣市的學名藥使用量要達到 80%，並積極核准學名藥上市；平價的建廠成本與平價的產品銷售訂價策略將是未來醫藥市場的主流。

在政策趨使及藥廠研發費用高漲下，為使生產成本降低，遂將生產基地移往新興國家，另一方面，新興國家則在人均水準提高及醫療保健意識抬頭下，對於藥品及健康食品均有殷切的需求，藥廠考量在地化生產成本較低，醫藥產業代工製造的風氣逐漸盛行，預期製藥相關廠商將積極在新興市場擴廠，並提供更為平價的藥品價格進入市場販售，因此新興市場廠商更青睞品質優良且產品價格較歐美品牌平價的自動化包裝生產線作為其擴廠選擇。

(4)競爭利基

A.完善的客製化整合規劃服務

本公司專注於藥品及健康食品包裝單機設備及自動化設備連線之開發、設計、規劃、生產及銷售，提供客戶客製化之自動化生產線，各整線設備均需依客戶生產之產品、廠房規模及生產動線等量身打造規劃，設計規劃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客製化包裝生產線，憑藉著專業的設計研發團隊及經驗豐富的生產團隊，設計、規劃及生產出一條條符合客戶需求之高效率及高品質包裝生產線。

B.提供高品質設備，經營自有品牌 CVC

本公司深耕於製藥及保健食品包裝設備多年，並以自有品牌 CVC 行銷全球，CVC 包裝設備已置放於世界各地製藥、保健食品等廠商之生產線中，在製藥及保健食品產業中 CVC 品牌已有相當能見度，並透過客戶實際操作累積良好口碑，逐漸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價值。

C.掌握經銷通路及就近服務客戶

CVC 品牌已在醫藥市場上打響名聲，本公司除透過台灣總公司、大陸子公司及美國子公司在地化經營各地市場，並即時掌握當地採購消費策略的變化，可適時調整銷售策略外，亦透過世界各地經銷商銷售產品予終端客戶，經銷商除較了解當地法規資訊外，並可就近提供終端客戶在地化之服務與諮詢，替 CVC 品牌銷售延伸觸角，在售後服務的零組件維修及維護中，亦可替公司帶來長期穩定的營業收入。

D.研發團隊之經驗及技術能力

本公司目前研發人員約 63 名，涵蓋系統整合、軟體程式撰寫、機構組裝以及機電配置專業人才，另外本公司研發人員透過跨部門合作及隨時觀察產業產品發展，持續進行新技術及新產品之研發，如縮短產線更有效之利用場地空間之節能產線，以兩機一體之設備，提供同樣品質及效率之設備之外，尚能有效節省空間，另尚有結合破片檢測功能之數粒機設備，不僅有別於傳統檢測設備係安置於裝瓶後，更能即時於裝瓶前反應藥品瑕疵，提升藥廠生產良率；此外，本公司亦定期及不定期提供研發人員內部訓練或跨部門實地合作，並依工作需求參與政府或民間開設之專業課程，以強化研發團隊之整體研發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經營自有品牌 CVC

本公司致力於製藥及保健食品之單機設備及自動化包裝產線之研發、設計、規劃及生產，能提供客戶專業並即時的完整規劃需求。並以自有品牌「CVC」打進國內外市場，「CVC」即代表著 create、value 及 challenge 提供高品質、高性能及保穩定性的產品生產線，靠著高品質的品牌經營提升本公司產品的能見度，不但有助於海內外市場的拓展，亦提升本公司的營運績效，本公司於製藥設備領域以經營深耕已久，深受國際藥廠客戶認同，設身處地為客戶著想持續推出更貼近使用者 user friendly 之操作功能，持續透過客戶實際使用良好經驗及口碑，逐漸累積品牌知名度及價值。

(B)客製化服務及彈性接單式生產

本公司專注於製藥及保健食品之單機設備及自動化包裝產線之研發、設計、規劃、生產及銷售，提供客戶完善的客製化整線自動化生產規劃、設計服務，故本公司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計畫性生產備料為輔，採購部門得依客戶不同期間需求進行採購備料，以增加生產之彈性。

(C)提供客戶完善售後技術服務

本公司產品之終端使用客戶以藥廠及健康食品廠為主，若生產過程中有狀況或問題需要處理，均需被即時協助及排除，以免後方藥錠無法被即時的充填包裝而壞損，造成使用者的損失，故本公司著重技術服務支援能力，備有專業技術服務人員，並於臺灣、中國及美國均設有服務據點就近服務當地客戶，協助客戶線上諮詢及視訊直撥，直接指導客戶排除問題點，以協助客戶產線運作順暢及生產效率最大化為服務忠旨，提升客戶滿意度，並獲得客戶之信賴維持良好客戶關係。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產品有約九成以上為外銷，以印度、美國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元計價，而主要原物料如機構件、金屬機殼及電控元件等多向國內供應商取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綜合判斷匯率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並向供應商洽談支付美金貨款，提高外幣應付貨款之比重，以外幣應收及應付之自然避險方式，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業務進行報價時，亦參酌匯率變動因素調整產品價格，以減緩匯

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此外，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以利採取具體之因應措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風險，並評估承作遠期外匯等避險工具，以利公司適時掌控匯率波動之風險。

(B)同業市場價格競爭

製藥及保健食品之充填、包裝及貼標設備產業，國外競爭者眾，由於新興國家市場投入競爭者增加，新興競爭者雖在設計、規劃、生產及品質尚無法跟上本公司之能力，惟競爭者為搶奪客戶及市場占有率，以低價搶攻市場，則將造成市場價格之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係以提供高品質之製藥及保健食品貼標、充填及數粒等單機及整線自動化生產設備廠商，並提供完善的服務維持其核心競爭力，以「CVC」品牌在製藥產業打響名號並深獲客戶青睞，面對同業以功能相似，效能及穩定性不足之產品低價搶單，本公司除了持續提高品質、效能及速度之產品，並提供客戶完善的售後服務，增強客戶對本公司品牌的信賴度。

(C)人才流失及斷層之風險

隨著科技產業不斷的發展，對於設備之連線、大數據之資訊收集及硬體開發與升級，均需大量的研發人才，然而了解工業、機械及軟體開發的人才尋覓不易，人才養成亦需時間培養，容易造成人才斷層之風險。

因應對策

針對人才斷層所造成之經營風險，本公司透過發行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方式，俾使本公司經營成果與員工分享，及發行員工認股權等制度，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減少員工流動率及人才斷層之風險。對於研發人員均要求簽訂保密合約並且對於所研發之技術做適當之資料保存，以預防研發人員流動時造成公司之技術無法延續以及產生技術外流之風險。

(D)營收受下游藥廠客戶投入資本支出影響高

本公司為自動化包裝單機、整線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以「CVC」品牌行銷全球，主要客戶集中於製藥廠，受限於設備製造業之產業特性，營收變動易隨客戶資本支出預算及產業發展狀況異動，故製藥廠商投入資本支出情形對本公司營運有一定程度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CVC」提供客戶高品質之單機及整線設備，主要客戶較多屬製藥廠商，本公司為分散產品較集中於製藥產業之風險，除持續拓展其產品應用於非製藥產業之客戶，如保健食品及家庭生活用品等產業客

戶外，亦積極開發液體、粉體充填設備，擴充其產品應用廣度，並開發 MES（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提供客戶智能工廠的解決方案，以及持續提升原產品的生產效能、縮小產品使用空間以節省客戶的生產空間，本公司以增加產業使用層面、擴充產品使用廣度及提升產品效能及智能之策略，提供客戶多元化的產品服務選擇，吸引更多元的客戶選擇「CVC」產品，以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循環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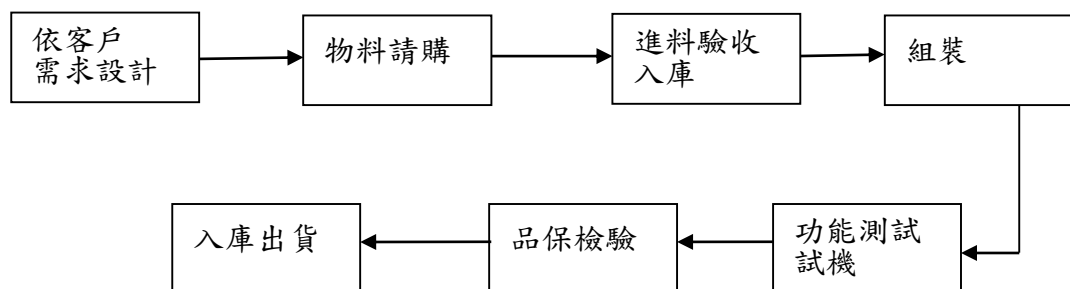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整線設備	依據客戶需求，綜合考量客戶之產品線生產流程、廠房規模、廠線結構、客戶預算等因素，提供客戶高度客製化之包裝產線工程整合規劃以及軟膠囊生產線規劃。
單機設備	整理瓶罐之理瓶機、投入膠囊/錠劑之數粒機及補料機、乾燥劑投入機、棉花/塑料膜/海棉塊等塞入機、瓶蓋封裝之旋蓋機、電磁感應式鋁箔封口機、二次旋緊機、及藥品外包裝說明之貼標機等單機設備之生產及代理銷售。 貼標機針對不同需求設計，包括下貼型/上貼型貼標系統、圓瓶滾貼式貼標機、臥滾式貼標機、雙面貼標機等。
其他零件	主係應用於包裝設備之售後服務備用與更換用之零組件及耗材，其中以應用於數粒機之落粒閘門氣缸、數粒頭及落粒護罩含隔片環組等，以及設備機台機電功能相關之控制箱、主控制板或馬達等為主。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應用於藥廠、保健食品廠使用之製藥包裝單機、連線整線設備及相關零件等為主，係依客戶需求提供設計及規劃，待客戶確認設計圖後，便進入生產排程進行備料及生產，經品保單位檢驗後入庫，其產製過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單機設備		Cremer Speciaal machines B.V.、隆偉、梅特勒、貫一、紀欣、鋒源、Pillar	平穩
原廠零件		Cremer Services 及上述供應商等	平穩
組裝零件	組合件	JEKSON VISION、今機	平穩
	電控組	邦廣、矽廣	平穩
	馬達	宙揚、鼎燦、太鼓、和椿	平穩
	本體及其他	聖豐、今機、展辰、連弘、耀穎、飛斯妥	平穩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變動比率
整線設備	36.98	33.62	(9.09)
單機設備	44.91	45.17	0.58
其他零件	58.34	52.65	(9.75)
合計	44.01	41.09	(6.63)

(2)毛利率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 110 年度主要產品整線設備、單機設備、其他零件類毛利率相較 109 年度並無重大變化，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不擬分析。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Cremer	108,093	23.62	無	Cremer	147,202	25.31	無	Cremer	66,920	27.96	無
	其他	349,477	76.38		其他	434,403	74.69		其他	172,387	72.04	
	進貨淨額	457,570	100.00		進貨淨額	581,605	100.00		進貨淨額	239,307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與 Cremer 之進貨金額變化主係受客戶訂單所需之數粒機數量及規格而有所變動，110 年度對 Cremer 進貨數粒機設備之數量及金額成長，主係本公司依據客戶訂單需求採購備料，以及客戶對 Cremer 數粒機之需求增加，故進貨金額及比重隨之上升，111 年前二季則仍維持一定的採購數量及金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Unichem	159,411	15.51	無	Zydus	95,735	8.75	無	Sonoma	35,558	9.27	無
	其他	868,340	84.49		其他	998,991	91.25		其他	348,057	90.73	
	銷貨淨額	1,027,751	100.00		銷貨淨額	1,094,726	100.00		銷貨淨額	383,61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對主要銷售客戶之銷售金額及比重增減變動，主係受各藥廠及保健食品廠設備汰舊換新或擴增產線等資本支出需求增減而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件、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整線設備		註	28	372,000	註	39	410,083
單機設備		註	419	229,562	註	387	224,999
其他零件		註	6,006	31,949	註	5,143	25,353
合計		註	6,453	633,511	註	5,569	660,435

註：本公司所產製之設備係依客戶要求規格客製化生產，每一設備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變動分析：

本公司 110 年度整線設備產量增加，主係新冠疫情持續略有緩和，美國及印度兩大市場保健食品及製藥設備需求復甦，故在海運運輸交期較好掌握，以及客戶下單意願提高下，數粒整線設備及貼標機等設備訂單有所成長；單機設備及其他零件之變動主係依客戶汰換或是添購而有所變動所致。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件、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整線設備	3	25,178	26	439,441	5	51,164	32	475,127
單機設備	32	18,182	337	339,675	33	22,131	307	329,937
其他零件	8,839	6,468	59,263	198,807	9,390	7,459	56,332	208,908
合計	8,874	49,828	59,626	977,923	9,428	80,754	56,671	1,013,972

變動分析：

110 年外銷值較 109 年度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美國及印度兩大市場保健食品及製藥設備需求復甦，數粒整線設備及貼標機等設備訂單皆有所成長；110 年內銷較 109 年度增加，主係因台灣地區因客戶有製程方式更改相關需求，增加軟膠囊成型充填封合機、Track & Trace 溯源追蹤管理系統之銷售，因此使其銷售值較為上升。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
員工人數(人)	經理人	11	12	12
	直接人員	61	64	84
	間接人員	171	161	131
	合計	243	237	227
平均年歲		40.27	41.13	41.00
平均服務年資		7.23	7.92	8.13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0.41	0.42	0.44
	碩士	9.05	5.91	7.93
	大專	78.61	82.28	80.62
	高中(含以下)	11.93	11.39	11.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本公司從事製藥包裝設備之製造及銷售，其生產過程中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根據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法令規定，本公司毋須申請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設施排放許可證，亦毋需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境專責單位人員。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對於員工之各項福利，盡力為所有從業員工謀求最大福利，並維持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企業發展的基石，公司除致力提升員工福利、待遇及工作環境外，並維持勞資溝通管道暢通，經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發揮個人的專才，使同仁及公司同步成長，共同攜手創造美好的未來。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 A.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 B.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旅平險，由本公司負擔保費。
- C.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 D.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旅遊、聚餐等活動，藉以調劑員工身心及促進同仁感情。
- E.生日獎金、年節禮券及婚喪喜慶之補助。
- F.提供員工參加在職專業教育訓練。
- G.以照顧員工為宗旨，實施托兒補助措施。

(2)進修及訓練實施狀況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率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依照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執行教育訓練，內部訓練和外部訓練同時進行，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各項訓練列舉如下：

- A.新進人員訓練：提供有關公司之營業項目、工作規則、員工福利、獎懲規定等課程，讓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 B.在職人員訓練：培養同仁在工作方面的專業技能、知識及管理的能力。

C.專業職能訓練：依需求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課程進修。

(3)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至專戶儲存，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另外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適用新制之員工，按月提撥 6%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保障員工之權益。員工亦可自行選擇依每月薪資 0~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至政府規定之法定退休年齡，員工可向政府申請月退休金或是一次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員工除可透過開放溝通之方式，另本公司透過每三個月召開之勞資會議進行意見交流，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產生。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未來可能發生估計金額之情事，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現有公司內部資通安全工作，由管理部資訊室負責規劃，建置，及持續改善。並且針對系統伺服器，作業系統，網路系統，建置應有的管制及防護機制，並針對異常災變，資料損毀，及機敏資料做好應變防護計畫，以保障公司、顧客、及投資人的利益。

(2)資通安全政策

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本公司依據內控電腦循環作業，制訂多項資訊安全的規範與制度，包括硬體設施安全管理、檔案資料異地備份與資訊安全行為等，並藉由教育訓練和資安案例分享，加強資安知識與專業技能。每年定期執行內部稽核，強化資安作業之管理，並建置資安防護系統，提昇整體資訊環境的安全性。

(3)具體管理方案

為使資訊安全得到良好的治理，資訊安全單位設置資訊主管一名，與專業資訊人員一名，負責制訂資訊安全政策，規劃並執行資訊安全作業，確保資訊安全

政策能持續推動與落實，藉由法規的遵循查核，持續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增加資安風險控管之有效性。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面對多樣化的資安威脅，本公司持續進行資通管理制度與技術的強化，並且定期執行資安風險評估，依照風險影響範圍與執行成本，設定優先執行順序，採PDCA（Plan-Do-Check-Act）循環模式管理，架構多層式的資安防護，建立全面性的防護網。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對於資安事件的處理，有明訂相關的流程與作法。截至公開說明書報刊印日止無重大資安事件，亦無因資安事件造成的財務損失或營運影響與因應措施等。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但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 年月	原始 成本	重 估 增 值	未折減 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 情形	設 定 擔 保 即 權 利 受 限 制 之 情 事
								本公司 使用部門	出租	閒 置		
台中大里 廠房	土地	平方公尺	4,504.68	99.1	376,986	—	306,892	本公司所有 部門使用	本廠房三 樓出租	—	火險	有
	建物	平方公尺	16,866.02									
CVC USA 辦公室	土地	平方英呎	55,756	105.5	96,557 (USD3,249)	—	84,225 (USD2,834)	CVC USA 辦公室使用	—	—	火險	有
	建物	平方英呎	28,064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 (111年8月31日)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台中大里廠房	16,866.02 m ²	192 人	單機及整線設備組裝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整線設備	註	28	註	372,000	註	39	註	410,083
單機設備	註	419	註	229,562	註	387	註	224,999
其他零件	註	6,006	註	31,949	註	5,143	註	25,353
合計	註	6,453	註	633,511	註	5,569	註	660,435

註：本公司所產製之設備係依客戶要求規格客製化生產，每一設備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 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投資控股	424,373	203,567	13,623	100%	203,567	-	權益法	(8,836)	-	-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機械買賣	233,302	(6,840)	註 1	100%	(6,840)	-	權益法	(1,220)	-	-
CVC Technologies, Inc.	機械買賣	138,888	267,242	7,044	100%	267,242	-	權益法	(7,068)	-	-
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註 2)	鋼鐵軋延 及擠型	30,000	26,731	3,000	25.86%	26,731	-	權益法	(512)	-	-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變更名稱(前名稱：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6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 理人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13,623	100.00	-	-	13,623	100.00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CVC Technologies, Inc.	7,044	100.00	-	-	7,044	100.00
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註 2)	3,000	25.86	-	-	3,000	25.86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變更名稱(前名稱：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應商合約	Cremer Speciaalmachines B.V.	99/8~104/8 (之後每年展約)	數粒機空機供應	無
授信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	108/07/12~ 123/07/12	長期借款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未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畢，而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日未逾三年者，為 10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就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產生效益說明如下：

(一)10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8 年 9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1189 號核准。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3)計畫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依面額十足發行，募集金額計新台幣 300,000 仟元。

2.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8 年第四季	222,350	222,350
轉投資- CVC Technologies, Inc.(以下簡稱 CVC USA)	108 年第四季	77,650	77,650
合計		300,000	300,000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其中 222,35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餘 77,650 仟元係用於轉投資 CVC USA，以下就各計畫項目說明可能產生之效益：

A.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中之 222,350 仟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之營運週轉金需求，除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來源及資金運用靈活度之外，若以所募得之資金取代向銀行融資，依 108 年 7 月平均借款利率 2.02% 估算，預計 108 年度之利息支出可節省 749 仟元($222,350 \text{ 仟元} \times 2.02\% \times 2/12$)，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491 仟元($222,350 \text{ 仟元} \times 2.02\%$)，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進而增加長期競爭力，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

B.轉投資 CVC USA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中之 77,650 仟元，係用於透過投資第三地子公司 Global Exclusive Co.,Ltd.(以下簡稱 CVC Global)轉投資子公司 CVC USA，以供 CVC USA 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所需，用於支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提升財務彈性外，並可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可減輕財務負擔並改善財務結構，預估 109~112 年度轉投資 CVC USA 綜合投資效益分別為 10,291 仟元、19,003 仟元、28,587 仟元及 39,128 仟元。

(3)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變更計畫刊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無。

3.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108年第四季	截至109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22,350	222,35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於108年第四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222,350	222,35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100.00%	
		實際	100.00%	100.00%	
轉投資-CVC USA	支用金額	預定	77,650	77,650	本次轉投資-CVC USA 因考量集團資金調度之安排，致轉投資 CVC USA 之實際執行進度稍有落後，已於109年第一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0	77,65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100.00%	
		實際	0.00%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1)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

項目	年度	108年9月 (籌資前)	108年10月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69	50.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5.15	459.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55.49	404.36
	速動比率	275.14	322.08

A.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 10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其中 222,35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就籌資前後之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36.69% 上升至籌資後之 50.04%，主係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所致；而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之 355.15% 提升至籌資後之 459.34%，顯示公司長期資金尚顯充裕，足以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化，故本公司財務結構自籌資後確有所改善。另償債能力表現方面，籌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404.36% 及

322.08%，均較籌資前之 355.49%及 275.14%提升，顯示有助於強化公司償債能力。綜上所述，籌資後公司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各項比率皆較籌資前提升，顯見其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業已顯現，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效益。

B.營運規模成長

【本公司個體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第三季(籌資前)	109 年第三季(籌資後)
營業收入		202,282	231,104
營業利益		29,031	33,287
本期淨利		28,876	25,079

就本公司籌資前後之營運結果觀之，本公司 10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其中 222,35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中旬募集完成，故檢視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籌資前)及 109 年第三季(籌資後)個體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在資金挹注下，隨著本公司所募集資金投入營運，109 年第三季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表現較去年同期有所成長，然而因受匯率波動影響，使兌換損失較去年同期增加 10,547 仟元，致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下降，故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對本公司營運效益已逐漸顯現。

(2)轉投資 CVC USA

A.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單位：美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CVC USA 利息費用	115,809	16,365	—

本公司轉投資 CVC USA 新台幣 77,650 仟元折合美金 2,500 仟元，其中美金 2,002 仟元作 CVC USA 償還銀行借款之用，除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尚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依上表各年度之利息費用變化觀之，本公司於 109 年第一季轉投資 CVC USA 並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CVC USA 109 及 110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分別下降為 16,365 美元及 0 美元，顯示利息負擔已較籌資前減輕。綜上所述，CVC USA 於 109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已確實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且 109 及 110 年度之利息費用亦逐期下降至 0 元，故該次籌資效益尚稱顯現。

B.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籌資後預估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轉投資 CVC USA 前 108 年底	資金到位後 109 年第一季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49.78	30.6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3.85	239.7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32.90	235.01
	速動比率	100.62	86.97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轉投資子公司 CVC USA 供其償還銀行借款 62,182 仟元以及充實營運資金 15,468 仟元，就籌資前後之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由資金到位前的 49.78% 下降至 30.61%，達到強化財務結構之效，而在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由 243.85% 下降至 239.71%，主係因 CVC USA 資金到位後用於償還長期銀行借款所致；另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較轉投資 CVC USA 前的 232.90% 提升為 235.01%，而速動比率較轉投資 CVC USA 前的 100.62% 下降為 86.97%，速動比率之下降主係 CVC USA 因應營運及客戶訂單所需採購備料，使得存貨較增資前有所增加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 CVC USA 後，CVC USA 之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已漸強化。

C.轉投資 CVC USA 之綜合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預計增長營業收入	52,694	110,659
實際增長營業收入	(4,769)	70,436
實際增長營業收入達成效益比率(%)	(9.05)	63.65
預計綜合效益	10,291	19,003
實際綜合效益	7,877	10,318
實際達成綜合效益比率(%)	76.54	54.30

【CVC USA 個體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466,360	461,591	536,797
營業毛利	164,705	152,635	161,017
本期淨利(損)	22,488	24,056	26,683

本公司本次計畫轉投資 CVC USA 預計綜合投資效益 109 及 110 年度分別為 10,291 仟元及 19,003 仟元，實際綜合投資效益為 7,877 仟元及 10,318 仟元，實際達成率分別為 76.54% 及 54.30%，實際經營實績略為落後當初設定之預計效益，主係 109 年度起新冠肺炎疫情開始肆虐，全球市場及景氣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各國封城限制行動及相關防疫政策影響下，使得商務機會減

少，以及海運交通塞港等因素，客戶均有延遲下單及延遲交機的狀況，致 CVC USA 預算達成情形未如預期，雖受新冠肺炎疫情之衝擊，CVC USA 仍努力開發新客戶及維持既有客戶訂單下，營收及獲利仍維持一定水準，且 CVC USA 本期淨利呈逐年成長趨勢，顯示 CVC USA 對本公司整體獲利之貢獻逐年提升。另經檢視 CVC USA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較 109 年度成長 16.29%，主係 CVC USA 積極布局及開拓美國地區保健食品及製藥客戶之需求，並維持良好的客戶及信譽關係，使得客戶有擴增產線或汰舊換新設備需求時，增加對 CVC USA 下單採購，故 110 年度 CVC USA 整線設備銷售較 109 年度增加 8 條設備線，其轉投資之效益業已逐漸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82,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 22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計新台幣 132,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與暫訂發行價格不同，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2)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預計共可募集金額計新台幣 150,000 仟元。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四季	282,000	282,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282,000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展。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公司債總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15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3.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4.公司債償還方式及期限	1.期限：3 年 2.償還方法：除依轉換辦法轉換之外，為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5.償還公司債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式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本公司營運或籌資活動項下所產生之資金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9.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額定資本額：800,000 仟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45,981 仟股 3.已行股份金額：459,810 仟元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1.資產總額：2,157,774 仟元 2.負債總額：1,273,881 仟元 3.資產減負債餘額：883,893 仟元 (依 111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詳見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告」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待核准後簽訂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要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事務
15.有擔保發行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1.擔保種類：銀行擔保 2.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港分行 3.證明文件：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1.擔保種類：銀行擔保 2.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港分行 3.證明文件：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延遲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附件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二。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2)」之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 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111年10月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22元，經核閱本公司本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內容符合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6,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暫定以每股22元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132,000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267條保留10%，計600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1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10%，計600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80%，計4,800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可認購股數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另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1,5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票面利率0%，依面額十足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150,000仟元，其發行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未來發展潛力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另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為限，實際發行價格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賸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主要從事製藥及保健食品包裝單機設備及整線規劃整合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其產品主要應用於製藥及保健食品廠商之藥品及健康食品之數粒、充填及貼標等後段包裝製程中使用，故醫藥市場之發展與本公司業績息息相關，而根據美國市場調查機構 ReportLinker 發布的 2022 全球藥品市場報告，預測全球醫藥市場規模將從 2021 年的 14,546.6 億美元，在今年成長到 1,587.0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9.1%，到 2026 年更有望達到 21,351.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7.7%。

111 年隨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趨緩，疫苗接種率不斷提高，各國也逐步放寬防疫限制，人流、物流、金流也開始逐漸開放，經濟活動的越趨熱絡，在歷經兩年半以來新冠肺炎影響下，降低了國際客戶洽談生意的商機，以及遞延了客戶下單的意願，在新冠肺炎疫情開始趨緩下，皇將公司已掌握保健食品及藥品製造客戶復甦成長的商機，在本公司持續在全球布局及獲得國際藥廠客戶認同下，依據本公司掌握的客戶訂單況，顯示本公司未來之營運應可持續獲得成長，然而在營運規模將隨之增長下，對日常營運及購料所需之資金勢必增加，故藉由本次募資計畫所募得之資金挹注於營運週轉使用，除可穩定支持業務發展，增加資金靈活調度彈性外，亦可減少因短期資金需求而舉債過度所造成之利息支出增加，進而侵蝕獲利之情形，且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能有效降低負債比率，並得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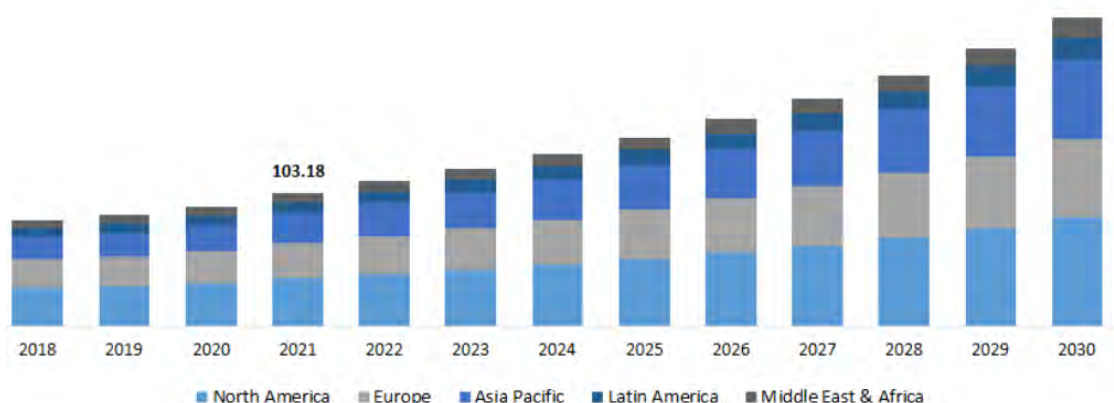
(1) 因應未來產業成長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製藥及保健食品包裝單機設備及整線規劃整合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以下針對藥品包裝設備及保健食品產業之現況及未來之發展了解本公司之成長趨勢。

A. 藥品包裝設備

根據 Polaris Market Research 的 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指出，在 2021 年，全球醫藥包裝市場價值 1031.8 億美元，按照材料、產品、用途及地區預測將以 9.9%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至 2030 年時達到 2,388.9 億美元的市值。除了受疫情影響以外，推動市場成長的因素主要包括持續增加的學名藥市場、新型和柔性包裝設備的需求提升以及製藥公司有的越來越多的海外製造基地所致。此外，日益嚴格之監管法規及認證需求均使得汰舊設備的需求增加，也為製藥包裝設備市場提供了顯著的成長機會。

【全球醫藥包裝行業市場規模變化情形】



資料來源：Global Pharmaceutical Packaging Market Share , Size, Trends,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2022/03)

B. 保健食品包裝市場

根據 Zion Market Research 之研究，全球營養保健品包裝市場在 2018 年規模為 28.9 億美元，預計到 2025 年規模約為 39 億美元，2019 年至 2025 年間之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4.8%。北美是全球最大的營養保健食品市場。北美地區對食品保存期限的增加將推動營養保健包裝市場的發展。中國和印度等國家因人口眾多、經濟持續成長，以致亞太地區預計將成為成長最快速之營養保健品包裝市場。

綜上說明，在全球藥品包裝設備及保健食品產業發展帶來龐大需求商機之下，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應屬可預期，在營運規模將隨之增長情況下，對日常營運及購料所需之資金勢必增加，本公司為避免大量舉債造成利息費用支出侵蝕獲利及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有其必要性。

(2) 支應未來營運資金缺口，節省利息支出

隨著本公司掌握的客戶訂單及營運規模逐步擴增，為維持營收成長所需之購料款及日常所需之營運資金將隨之增加。依據本公司編製之 111 及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假設本公司未適時辦理籌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將處於營運資金逐漸短少之情況，不利於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擴充之發展。若係採向銀行融資之方式取得營運所需之資金，以本公司 111 年前二季長期借款利率

1.65%估算，每增加借款 100,000 仟元，則本公司一年度之利息負擔將增加 1,650 仟元，故本公司本次募集金額 282,00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預計 111 年第四季完成募集作業後，隨即用於維持營收成長所需之購料款及日常營運週轉金，除可避免於未來發生資金短絀時，而持續向銀行舉債造成財務負擔、侵蝕獲利之外，並可藉此強化財務結構、維持資金調用之靈活度，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

(3)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競爭力

單位：%

項目		本次募集資金前	本次募集資後	
		111 年第二季	CB 轉換前	CB 轉換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6.10	55.74	49.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7.29	446.52	446.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7.69	189.58	189.58
	速動比率	128.92	160.81	160.81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 111 年第二季本公司自結個體財務報表估算，在財務結構方面，預估負債比率將自 56.10%下降至 55.74%，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之後，負債比率更將進一步下降至 49.2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可由 357.29%提升至 446.52%；另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的 157.69%及 128.92%分別提升至 189.58%及 160.81%。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有助於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降低財務之流動性風險，進而可提升業務競爭力，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增加有正面的助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除可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來源以支應目前及未來營運發展，亦可避免過度提高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既能節省利息支出並可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進而強化財務結構及提高企業整體之長期競爭力，故整體評估本公司本次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四季	282,000	282,000

本公司經 111 年 10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擬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及資金募集作業所需時間，推估本次資金預計於 111 年第四季完成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募集作業，立旋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若依本公司 111 年前二季長期借款利率 1.65% 估算，預計 111 年度之利息支出可節省 388 仟元(282,000 仟元*1.65%*1/12)，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653 仟元(282,000 仟元*1.65%)，其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屬合理。另考量未來營運發展動能之情況下，以本次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將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並維持公司未來成長之競爭力，對本公司未來長期營運發展將更有助益。

B.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本次募集資金前	本次募集資金後	
		111 年第二季	CB 轉換前	CB 轉換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6.10	55.74	49.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7.29	446.52	446.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7.69	189.58	189.58
	速動比率	128.92	160.81	160.81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 111 年第二季本公司自結個體財務報表估算，在財務結構方面，預估負債比率將自 56.10% 下降至 55.74%，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之後，負債比率更將進一步下降至 49.2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可由 357.29% 提升至 446.52%；另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的 157.69% 及 128.92% 分別提升至 189.58% 及 160.81%。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有助於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降低財務之流動性風險，進而可提升業務競爭力，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增加有正面的助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具合理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現金增資發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

權	行新股	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4.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折價發行，相同的發行股數，所募集的金額相對較少。
	海外存託憑證 (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5.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顧慮。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須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以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而銀行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CB 未轉換	CB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300,000	282,000	282,000	282,000	282,000	282,000
資金成本(註 1)	4,653	—	—	—	—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註 2)	45,981	58,799	45,981	56,425	51,981	57,537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元)(註 3)	0.101	—	—	—	—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 4)	—	21.80%	—	18.51%	11.54%	20.08%
負債總計(註 5)	1,411,452	1,129,452	1,411,452	1,129,452	1,279,452	1,129,452
負債比率	61.49%	49.21%	61.49%	49.21%	55.74%	49.21%
權益總計(註 5)	883,893	1,165,893	883,893	1,165,893	1,015,893	1,165,893
每股淨值(元)	19.22	19.83	19.22	20.66	19.54	20.26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續分別為 1.65%(以 111 年第二季長期借款利率)、0%及 0%，假設所籌資金 282,000 仟元，銀行借款一年之資金成本計算如下： $282,000 \text{ 仟元} \times 1.65\% = 4,653 \text{ 仟元}$ 。

註 2：目前流通在外股數採 11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上已發行股數 45,981 仟股計算之；

(1)若採全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且假設發行價格為每股 22.00 元，則增加之股數為 12,818 仟股，期末已發行股數為 58,799 仟股。

(2)若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以本次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26.02 元，訂定轉換價格 27 元計算(轉換溢價率符合發行辦法 102%~110%之規定)，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0,444 仟股，全數轉換後期末已發行股數為 56,425 仟股。

(3)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假設發行 6,00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 22.00 元)暨發行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以本次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26.02 元，訂定轉換價格 27 元)，且假設 111 年度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合計增加之股數為 11,556 仟股，期末已發行股數為 57,537 仟股。

註 3：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101 元(4,653/45,981)。

註 4：在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之影響：

(1)全數辦理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21.80% $((1-45,981/58,799) \times 100\%)$

(2)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18.51% $((1-45,981/56,425) \times 100\%)$

(3)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CB 未轉換)：稀釋程度為 11.54% $((1-45,981/51,981) \times 100\%)$

(4)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CB 全數轉換)：稀釋程度為 20.08% $((1-45,981/57,537) \times 100\%)$

註 5：假設以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之資產總計、負債總計及權益總計為基礎，金額分別為 2,013,345 仟元、1,129,452 仟元及 883,893 仟元為基礎，估算各種籌資工具對公司之財務變化。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籌資雖無資金成本，且負債比率亦最低，但是股本增加

幅度最大，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純以銀行長期借款方式籌資，雖資金成本最高而侵蝕到獲利水準，由於股本並未變動，故對每股稅前盈餘未產生稀釋效果，惟公司負債比率將大幅提升，且公司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壓力，致增加財務風險，將降低日後舉債能力；若採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雖然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較以銀行借款或普通公司債之籌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高，但轉換公司債具有轉換成普通股股權之性質，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且對每股盈餘的稀釋程度低於現金增資，惟在尚未轉換成普通股前仍屬負債。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籌募 132,000 仟元及轉換公司債籌募 150,000 仟元，其資金成本低於銀行借款，相較於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其股本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相對較小，而負債比率又比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低，且在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採部分現金增資及部分轉換公司債方式，不論在盈餘稀釋效果或對公司財務結構之負面影響方面，其效果均較全數採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或銀行借款方式適中，故其以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方式作為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尚具合理性，對於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有限。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就利息支出之負擔而言，本次所需資金若採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須依據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將提高公司之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若採取轉換公司債，依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而相較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長期借款利率 1.65%，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財務負擔較舉借銀行短期借款為輕；即使本公司於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各年度需依有效利率計算並提列按發行年限分攤應付公司債折價，其實質上無需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此外，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對股本之稀釋情形屬於漸進，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而優於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或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資，故發行轉換公司債募資較有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採現金增資 132,000 仟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之方式籌措資金，其中現金增資預計發行 6,000 仟股，除依法提撥 10%供員工優先認購，並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

以除權基準日股東持有股數為基準認購，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情形有限。另依轉換辦法規定，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公司請求將可轉債轉換為普通股，假設 150,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日後皆依轉換價格 27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總計可轉換股數為 5,556 仟股，由於債權人在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茲將辦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最大稀釋效果說明如下：

a. 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發行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稀釋比率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現金增資股數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frac{45,981 \text{ 仟股}}{45,981 \text{ 仟股} + 6,000 \text{ 仟股} + 5,556 \text{ 仟股}} \\
 &= 1 - 79.92\% \\
 &= 20.08\%
 \end{aligned}$$

b. 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若以 111 年度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為 883,893 仟元，在外流通股數為 45,981 仟股為設算基礎，則：

(a) 募資前每股淨值：

$$883,893 \text{ 仟元} \div 45,981 \text{ 仟股} = 19.22 \text{ 元}$$

(b) 募資後每股淨值(轉換公司債未轉換)：

$$1,015,893 \text{ 仟元} \div 51,981 \text{ 仟股} = 19.54 \text{ 元}$$

(c) 募資後每股淨值(轉換公司債已轉換)：

$$1,165,893 \text{ 仟元} \div 57,537 \text{ 仟股} = 20.26 \text{ 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後，每股淨值將由 19.22 元提升至每股 19.54 元，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將可提升至 20.26 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之提升有正面影響。

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計畫對本公司 111 年度及以後年度之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均有正面之助益，且投資人請求轉換亦為陸續提出，故對 111 年度及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實屬不大，且對其之財務負擔影響亦尚屬有限。在股東權益方面，隨債權人逐漸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將可降低負債並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

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未有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本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公司預計於 111 年第四季資金募集完成後，將所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282,000 仟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依本公司 111 年前二季長期借款利率 1.65% 估算，預計 111 年度之利息支出可節省 388 仟元($282,000 \text{ 仟元} \times 1.65\% \times 1/12$)，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653 仟元($282,000 \text{ 仟元} \times 1.65\%$)，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進而增加長期競爭力，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依據本公司編制之 111 年及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收支表中 1~9 月為實際數，111 年 10~12 月及 112 年度則為預估數，其預估基礎係參酌產業發展趨勢、公司預計接單情形、與各供應商及一般客戶之收付款條件等因素編製。以下茲就本公司編列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為基礎，並假設本公司本次未籌資之情況下，綜合考量日常營運之收付狀況及銀行借款償還之因素，評估本公司之資金需求及資金不足時點之狀況，本公司最近一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彙總如下：

【資金需求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1 月~111 年 9 月 (實際數)	111 年 10 月~112 年 12 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568,743	453,537
非融資性收入(B)	553,503	1,481,656
非融資性支出(C)	706,961	1,635,96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D)	200,000	200,000
融資淨額(E)	38,252	(362,672)
資金不足金額(A)+(B)-(C)-(D)+(E)	253,537	(263,446)

根據上表顯示，本公司預估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1,481,656 仟元，若加計 111 年度 10 月期初現金餘額 453,537 仟元，扣除 111 年度 10 月至 112 年 12 月預計非融資性支出 1,635,967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約為 200,000 仟元及融資因子所造成之影響數(362,672)仟元，預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263,446 仟元，如未適時辦理籌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不利於未來營運規模之拓展。若以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改善財務結構並保留資金調度之靈活空間，故本次擬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 282,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實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下頁。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568,743	552,519	584,025	604,372	537,026	482,587	513,586	522,325	389,442	453,537	102,190	60,342	568,743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88,667	88,908	74,185	56,262	32,474	89,314	41,447	13,193	69,053	62,523	79,510	104,535	800,070
合計(2)		88,667	88,908	74,185	56,262	32,474	89,314	41,447	13,193	69,053	62,523	79,510	104,535	800,070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50,637	47,508	33,881	107,618	94,195	43,948	13,259	85,191	20,356	96,098	91,126	92,703	776,520
薪資費用付現		29,624	230	8,849	8,672	8,303	8,263	8,295	9,163	8,245	10,976	13,916	18,138	132,673
應付費用付現		22,436	8,935	10,564	6,806	9,966	7,120	10,486	12,460	7,330	12,195	15,462	20,153	143,913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7	256	-	-	-	85	-	-	-	-	-	-	2,098
支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	-	-	-	-	5,955	-	-	-	-	-	-	5,955
支付所得稅		-	-	-	-	-	11,329	-	-	-	-	-	-	11,329
利息支出		437	473	544	512	549	615	668	714	727	901	854	881	7,874
合計(3)		104,891	57,402	53,838	123,608	113,013	77,315	32,708	107,528	36,658	120,170	121,358	131,874	1,080,36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04,891	257,402	253,838	323,608	313,013	277,315	232,708	307,528	236,658	320,170	321,358	331,874	1,280,36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352,519	384,025	404,372	337,026	256,487	294,586	322,325	227,990	221,837	195,890	(139,658)	(166,997)	88,450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132,000	132,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	-	-	-	150,000	150,0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	-	(293,700)	-	-	(293,700)
借 款		-	49,000	59,000	-	75,100	78,000	-	90,000	109,700	-	75,100	78,000	(53,448)
償 債		-	(49,000)	(59,000)	-	(49,000)	(59,000)	-	(75,100)	(78,000)	-	(75,100)	(78,000)	613,900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53,448)	-	-	-	-	(522,200)
合計(7)		-	-	-	-	26,100	19,000	-	(38,548)	31,700	(293,700)	-	282,000	26,552
期末現金餘額(8)=(1)+(2)- (3)+(7)		552,519	584,025	604,372	537,026	482,587	513,586	522,325	389,442	453,537	102,190	60,342	315,002	315,002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315,002	317,531	290,013	281,097	274,645	256,089	259,123	262,619	265,901	196,285	202,043	214,332	315,002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27,301	107,346	108,643	99,389	101,004	107,424	101,868	97,985	90,383	74,927	94,999	123,819	1,235,089
合計(2)		127,301	107,346	108,643	99,389	101,004	107,424	101,868	97,985	90,383	74,927	94,999	123,819	1,235,089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76,885	74,347	76,487	68,236	69,318	57,699	59,688	57,413	48,546	40,244	46,386	72,550	747,800
薪資費用付現		22,377	38,869	19,097	17,471	17,755	18,883	17,907	17,224	15,888	13,171	16,699	21,765	237,105
應付費用付現		24,863	20,966	21,219	19,412	19,727	20,981	19,896	19,138	17,653	14,634	18,555	24,183	241,228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400
支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	-	-	-	-	6,000	-	-	-	-	-	-	6,000
支付所得稅		-	-	-	-	12,000	-	-	-	8,000	-	-	-	20,000
利息支出		446	482	555	522	560	627	681	728	742	919	871	898	8,032
合計(3)		124,772	134,864	117,558	105,841	119,560	104,390	98,373	94,703	91,028	69,168	82,711	119,597	1,262,56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24,772	334,864	317,558	305,841	319,560	304,390	298,373	294,703	291,028	269,168	282,711	319,597	1,462,56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117,531	90,013	81,097	74,645	56,089	59,123	62,619	65,901	65,256	2,043	14,332	18,554	87,526
融資淨額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68,972)	-	-	-	(68,972)
銀行借款新增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612,400
銀行借償債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75,100)	(78,000)	(612,400)
合計(7)		-	-	-	-	-	-	-	-	(68,972)	-	-	-	(68,972)
期末現金餘額(8)=(1)+(2)- (3)+(7)		317,531	290,013	281,097	274,645	256,089	259,123	262,619	265,901	196,285	202,043	214,332	218,554	218,554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應收帳款收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係依據客戶之營運規模、歷史交易情形及財務狀況等因素給予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其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本公司應收款項周轉率 30~60 天為參考依據，並考量本公司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 111 及 112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預算基礎，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供應商選定及向其採購金額變化，主要係受各年度演出及展覽之內容不同，使得進貨商品品項而有所調整，多數為週邊紀念商品，其有客製化、品項多樣之特性，故各年度進貨品項及供應商變化較大，就付款條件而言，本公司對主要進貨廠商付款條件及天期依合約約定或次月結 30~60 天。預估 111 及 112 年度之付款政策無顯著變動，故以此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其應付款項付現之編製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投資

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所編製，在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方面，本公司主係以自有資金增添及汰換辦公室相關設備，並作為日常營運使用，111~11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金額分別為 2,098 仟元及 2,400 仟元，綜上所述，本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營業利益(損失)(A)	83,547	(14,750)
利息費用(B)	10,934	5,463
財務槓桿度(倍)= A/(A-B)	1.15	(註)
負債比率(%)	54.48	56.10

資料來源：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1 年前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表，福邦證券整理

註：因營業虧損，故不予計算財務槓桿度。

(A)財務槓桿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

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財務槓桿度為1，而該數值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越大。本公司110年度之財務槓桿度為1.15倍，財務槓桿倍數在1倍以上，尚稱穩定，未有信用過度擴張之情形；111年第二季營業利益為負數，無法反映其比率的真實情況。惟為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避免未來因業績成長導致對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向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並提升償債能力及公司競爭力，故本公司選擇以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 負債比率

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第二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54.48%及56.10%，基於本公司預期未來年度營運規模仍將持續成長，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勢必增加，若以銀行借款來支應其所需之週轉金，不僅會增加利息負擔並提高負債比率，亦會影響本公司對於資金運用的靈活度與穩定度，進而提高財務風險，轉換公司債雖亦屬負債性質，然而未來隨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增加，可誘使債權人陸續執行轉換之情況下，將可逐漸降低本公司之負債比率，並提升自有資本比率。因此本次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藉由中長期穩定資金之挹注來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並提升償債能力，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 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為新台幣282,000仟元，依其編製之111及112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金額為4,498仟元，僅係維持廠房、設備運作及汰換之資本支出，而本公司並無其他長期股權投資計畫。綜上，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占本次募資金額之1.60%(4,498仟元/282,000仟元)，金額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程序。

4.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1 年截至 9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904,976	1,067,789	1,345,173	1,263,598	1,549,777	1,737,3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814	428,391	416,995	405,176	398,061	405,107
無形資產		280	2,605	5,935	4,093	11,661	9,391
其他資產		61,560	69,139	196,589	202,657	98,840	94,662
資產總額		1,398,630	1,567,924	1,964,692	1,875,524	2,058,339	2,246,5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7,396	390,243	414,089	445,752	914,042	1,042,106
	分配後	443,005	458,444	486,812	499,116	967,49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17,366	270,236	624,607	559,935	257,098	265,0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4,762	660,479	1,038,696	1,005,687	1,171,140	1,307,171
	分配後	760,371	728,680	1,111,419	1,059,051	1,224,590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3,868	907,445	925,996	869,837	887,199	939,372
股本		402,087	465,637	468,057	471,969	471,969	459,811
預收股本		—	200	500	—	492	328
資本公積		161,320	308,777	316,346	319,599	320,590	294,8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735	164,589	189,096	183,987	207,696	219,874
	分配後	79,126	96,388	116,373	130,623	154,246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274)	1,459	(6,887)	(19,279)	(27,109)	9,795
庫藏股票		—	(33,217)	(41,116)	(86,439)	(86,439)	(45,32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3,868	907,445	925,996	869,837	887,199	939,372
	分配後	638,259	839,244	853,273	816,473	833,74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714,436	929,349	1,207,237	1,081,279	1,324,8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065	334,129	327,672	320,432	318,123
無形資產		280	2,605	5,935	4,093	11,661
其他資產		168,684	176,069	296,532	382,012	294,217
資產總額		1,221,465	1,442,152	1,837,376	1,787,816	1,948,8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1,390	325,744	356,551	364,950	806,320
	分配後	326,999	393,945	429,274	418,314	859,770
非流動負債		256,207	208,963	554,829	553,029	255,3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7,597	534,707	911,380	917,979	1,601,636
	分配後	583,206	602,908	984,103	971,343	1,655,08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3,868	907,445	925,996	869,837	887,199
股本		402,087	465,637	468,057	471,969	471,969
預收股本		—	200	500	—	492
資本公積		161,320	308,777	316,346	319,599	320,5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735	164,589	189,096	183,987	207,696
	分配後	79,126	96,388	116,373	130,623	154,246
其他權益		(4,274)	1,459	(6,887)	(19,279)	(27,109)
庫藏股票		—	(33,217)	(41,116)	(86,439)	(86,439)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3,868	907,445	925,996	869,837	887,199
	分配後	638,259	839,244	853,273	816,473	833,74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1 年截至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1,013,083	1,169,291	1,122,237	1,027,751	1,094,726	579,695
營業毛利	461,549	471,350	503,089	452,268	449,873	247,640
營業(損)益	88,539	84,799	121,843	104,939	80,140	(40,4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299)	19,100	(7,497)	(19,981)	(99)	126,189
稅前淨利(損)	51,240	103,899	114,346	84,958	80,041	85,72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750)	5,235	(8,797)	(12,647)	(6,926)	36,9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984	91,195	84,362	55,222	69,243	102,53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984	91,195	84,362	55,222	69,243	102,5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0.84	2.00	2.05	1.52	1.71	1.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834,792	914,082	881,365	844,799	872,957
營業毛利		340,683	336,440	351,974	321,441	309,974
營業(損)益		100,307	93,625	107,871	105,748	83,5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364)	6,971	4,186	(23,569)	(5,223)
稅前淨利		46,943	100,596	112,057	82,179	78,3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750)	5,235	(8,797)	(12,647)	(6,9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984	91,195	84,362	55,222	69,24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734	85,960	93,159	67,869	76,16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984	91,195	84,362	55,222	69,2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84	2.00	2.05	1.52	1.7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 107 及 110 年度更換會計師均係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四)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年截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10	42.12	52.87	53.62	56.90	58.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1.87	274.91	371.85	352.88	287.47	297.3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27.73	273.62	324.85	283.48	169.55	166.72
	速動比率(%)		149.92	203.01	248.27	214.18	133.99	123.79
	利息保障倍數(倍)		5.64	10.55	10.61	8.17	8.02	10.65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53	7.55	5.67	7.52	7.76	5.56
	平均收現日數(天)		49	48	64	49	47	66
	存貨週轉率(次)		2.24	2.72	2.40	2.23	2.45	1.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3	7.54	6.64	7.04	6.77	5.21
	平均銷貨日數(天)		163	134	152	164	149	2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1	2.72	2.65	2.50	2.73	1.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79	0.64	0.54	0.56	0.3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9	6.38	5.81	4.03	4.34	5.41
	權益報酬率(%)		4.80	10.8	10.16	7.56	8.67	9.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74	22.31	24.43	18.00	16.96	24.86
	純益率(%)		3.33	7.35	8.30	6.60	6.96	11.32
	每股盈餘(元)		0.84	2	2.05	1.52	1.71	1.4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30	(3.93)	19.72	19.51	8.87	12.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57	85.16	100.56	87.32	76.20	74.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0	(4.95)	0.85	0.96	2.31	3.1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15	1.17	1.21	1.27	註 1
	財務槓桿度		1.14	1.15	1.11	1.13	1.17	註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減比率超過 20%，係本公司近 2.92 億元之應付公司債原認列於非流動負債，因將於 111 年 10 月到期，故於 110 年底轉列為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導致 110 年之流動負債較 109 年度大幅度增加而影響相關財務比率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若營業利益為負數，則不予計算。

2.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01	37.08	49.60	51.35	54.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8.08	334.12	451.92	444.05	359.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3.90	285.3	338.59	296.28	164.31
	速動比率(%)		195.37	233.28	274.41	236.13	138.03
	利息保障倍數(倍)		6.79	14.36	16.38	8.74	8.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6	5.82	4.33	5.50	5.17
	平均收現日數(天)		62	62	84	67	71
	存貨週轉率(次)		3.57	4	3.12	2.99	3.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4	6.29	5.74	6.48	6.01
	平均銷貨日數(天)		103	91	117	122	1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6	2.72	2.66	2.61	2.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69	0.54	0.47	0.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3	6.91	6.04	4.21	4.55
	權益報酬率(%)		4.80	10.8	10.16	7.56	8.6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67	21.6	23.94	17.41	16.60
	純益率(%)		4.04	9.4	10.57	8.03	8.73
	每股盈餘(元)		0.84	2	2.05	1.52	1.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93	1.45	11.88	11.21	4.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97	120.36	102.2	72.06	43.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7	(3.61)	(1.73)	(2.2)	(1.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	1.1	1.16	1.21	1.17
	財務槓桿度		1.09	1.09	1.07	1.11	1.1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減比率超過 20%，係本公司近 2.92 億元之應付公司債原認列於非流動負債，因將於 111 年 10 月到期，故於 110 年底轉列為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導致 110 年之流動負債較 109 年度大幅度增加而影響相關財務比率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係因 110 年底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9 年底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B.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F.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量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80	43.53	724,263	35.19	(92,117)	(11.28)	主係公司依銀行合約設定備償戶金額，轉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88,207	4.70	155,615	7.56	67,408	76.42	主係 110 年底出貨並認列營收及應收款項比重較高所致。
存貨	248,146	13.23	277,375	13.48	29,229	11.78	主係公司因應客戶訂單增加備貨生產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43,034	2.29	335,134	16.28	292,100	678.77	主係因依據銀行合約將相關備償戶金額及現金轉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662	5.79	5,970	0.29	(102,692)	(94.51)	主係應付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將相關備償戶金額由其他非流動資產轉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短期借款	140,000	7.46	238,000	11.56	98,000	70.00	主係公司因應營運資金需求短期銀行借款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107,284	5.72	128,616	6.25	21,332	19.88	主係依據客戶訂單狀況增加預收貨款所致。
應付帳款	80,689	4.30	109,773	5.33	29,084	36.04	主係公司為因應訂單需求，增加採購備料所致。
其他應付款	86,272	4.60	113,360	5.51	27,088	31.40	主係 110 年度估列業績獎金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1,459	0.08	301,297	14.64	299,838	20,550.93	主係因應付公司債將於 111 年 10 月到期，故轉至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所致。
應付公司債	289,117	15.42	—	—	(289,117)	(100.0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83,987	9.81	207,696	10.09	23,709	12.89	主係 110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營業成本	575,483	55.99	644,853	58.91	69,370	12.05	主係 110 年度營收增加故營業成本隨之上升所致。
營業利益(損失)	104,939	10.21	80,140	7.32	(24,799)	(23.63)	主係 110 年度產品組合毛利率下降，及增加營銷推廣與參展活動使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6,076	38.93	568,743	29.18	(127,333)	(18.29)	主係公司依銀行合約設定備償戶金額，轉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74,271	4.15	139,558	7.16	65,287	87.90	主係 110 年底出貨並認列營收及應收款項比重較高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5,203	2.53	64,909	3.33	19,706	43.59	主係向子公司計收之機台安裝服務收入之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42,998	2.41	335,134	17.20	292,136	679.42	主係因依據銀行合約及應付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將相關備償戶金額轉及現金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070	6.04	5,388	0.28	(102,682)	(95.01)	主係應付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將相關備償戶金額由其他非流動資產轉至其他流動資產所致。
短期借款	140,000	7.83	238,000	12.21	98,000	70.00	主係公司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75,624	4.23	106,185	5.45	30,561	40.41	主係公司為因應訂單需求，增加採購備料所致。
其他應付款	73,612	4.12	98,200	5.04	24,588	33.40	主係 110 年度估列業績獎金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公司債	—	—	292,056	14.99	292,056	100.00	主係因應付公司債將於 111 年 10 月到期，故轉至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所致。
應付公司債	289,117	16.17	—	—	(289,117)	(100.00)	主係 110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保留盈餘	183,987	10.29	207,696	10.66	23,709	12.89	主係 110 年度產品組合毛利率下降，及增加營銷推廣與參展活動使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營業淨利	105,748	12.52	83,547	9.57	(22,201)	(20.9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2.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三。

3.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五。

2.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1,263,598	1,549,777	286,179	22.65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176	398,061	(7,115)	(1.76)	
無形資產		4,093	11,661	7,568	184.90	
其他資產		202,657	98,840	(103,817)	(51.23)	(一)
資產總額		1,875,524	2,058,339	182,815	9.75	
流動負債		445,752	914,042	468,290	105.06	(一)
非流動負債		559,935	257,098	(302,837)	(54.08)	(一)
負債總額		1,005,687	1,171,140	165,453	16.45	
股本		471,969	471,969	—	—	
預收股本		—	492	492	—	
資本公積		319,599	320,590	991	0.31	

保留盈餘	183,987	207,696	23,709	12.89	
其他權益	(19,279)	(27,109)	(7,830)	40.61	
庫藏股票	(86,439)	(86,439)	—	—	
權益總額	869,837	887,199	17,362	2.00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一)流動資產、其他資產變動、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之變動：係本公司近 2.92 億元之應付公司債原認列於非流動負債，因將於 111 年 10 月到期，故於 110 年底轉列為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其相關之擔保品亦從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尚無重大不利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	1,027,751	1,094,726	66,975	6.52	
營業成本	575,483	644,853	69,370	12.05	
營業毛利	452,268	449,873	(2,395)	(0.53)	
營業費用	347,329	369,733	22,404	6.45	
營業利益	104,939	80,140	(24,799)	(23.63)	(一)
營業外收入支出	(19,981)	(99)	(19,882)	(99.5)	(二)
稅前淨利	84,958	80,041	(4,917)	(5.79)	
所得稅費用	17,089	3,872	(13,217)	(77.34)	(三)
本期淨利	67,869	76,169	8,300	12.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647)	(6,926)	5,721	(45.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222	69,243	14,021	25.39	(四)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一)營業利益減少：主因係 110 年度銷售產品組合之毛利較低，另因疫情趨緩開始參展產生之展覽費致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二)營業外支出減少：主係 110 年度美金部位降低，外幣匯兌損失較低所致。

(三)所得稅費用減少：主因係本公司申請研發抵減稅額所致。

(四)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財務尚屬健全，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亦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100,114	81,049	-19.04%
投資活動		(18,308)	(206,164)	—
籌資活動		(89,601)	37,637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因係 110 年底營業額增加使應收帳款餘額較 109 年底增加，另存貨餘額因原物料上漲備料增加，導致淨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因質押金融資產依合約規定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0 年度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股利減少，以及未買回庫藏股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尚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未來一年(11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出)量(2)	預計全年投 資及籌資活 動現金流入 (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68,743	(278,195)	(257,546)	33,002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因應客戶訂單需求依生產時程備貨，使相關之應付款項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係購買營運所需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0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10 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18,128	主係認列各子公司之投資利益。	詳各子公司之改善計畫。	無
CVC Technologies, Inc.		24,109	係受疫情影響，貼標機單機銷售量大增所致。	無	無

項目	說明	110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6,480)	近年調整公司營運方向，以協銷及售服為主要定位，致營收下降所致。	提供客戶完整售後服務，以提升獲利能力。	無
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註)		(901)	因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尚未銷售所致。	待穩定生產營運即可產生獲利。	無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變更名稱(原名稱：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內容	本公司改善情形
108	無重大缺失	—
109	無重大缺失	—
110	無重大缺失	—

2.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 1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顏德新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並選任為董事長
副董事長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靜宜	12	1	92%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並選任為副董事長
董 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凱勛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董 事	德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治明	11	2	85%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董 事	施郭鳳珠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董 事	楊昌禧	12	1	92%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魏嘉民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林益堅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蘇松輝	13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顏德新	1、第七屆第六次 110.01.21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第七屆第七次 110.03.18 (1)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第七屆第十次 110.08.09 (1)解除本公司顏德新董事、林靜宜董事及葉志明董事競業禁止案。 5、第七屆第十一次 110.11.10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續租予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第七屆第十三次 111.1.13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7、第七屆第十四次 111.3.21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馨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總經理室林靜美副總調整薪酬案。 8、第七屆第十五次 111.5.5 (1)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案。 9、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0、第七屆第十七次 111.08.08 (1)張凱勛總經理於 CVC(USA)之薪資案。	德鑫投資董事代表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與林靜宜董事為夫妻關係，與張凱勛董事為丈人關係。	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林靜宜	1、第七屆第六次 110.01.21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第七屆第七次 110.03.18 (1)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第七屆第十次 110.08.09 (1)解除本公司顏德新董事、林靜宜董事及葉志明董事競業禁止案。 5、第七屆第十一次 110.11.10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續租予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第七屆第十三次 111.1.13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德鑫投資董事代表兼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與張凱勛董事為丈母娘關係。	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第七屆第十四次 111.3.21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馨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總經理室林靜美副總調整薪酬案。 8、第七屆第十五次 111.5.5 (1)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案。 9、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0、第七屆第十七次 111.08.08 (1)張凱勛總經理於 CVC(USA)之薪資案。		
葉治明	1、第七屆第六次 110.01.21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第七屆第七次 110.03.18 (1)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第七屆第十次 110.08.09 (1)解除本公司顏德新董事、林靜宜董事及葉治明董事競業禁止案。 5、第七屆第十一次 110.11.10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續租予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第七屆第十三次 111.1.13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2)解除本公司葉治明董事競業禁止案。 7、第七屆第十四次 111.3.21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馨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8、第七屆第十五次 111.5.5 (1)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案。 9、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德鑫投資董事代表兼任本公司顧問	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凱勛	1、第七屆第六次 110.01.21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2、第七屆第七次 110.03.18 (1)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第七屆第十次 110.08.09 (1)解除本公司顏德新董事、林靜宜董事及葉治明董事競業禁止案。 5、第七屆第十一次 110.11.10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續租予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第七屆第十三次 111.1.13 (1)本公司董事長顏德新及副董事長林靜宜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德鑫投資董事代表兼本公司經理人，與顏德新董事及林靜宜董事為女婿關係。	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第七屆第十四次 111.3.21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馨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總經理室林靜美副總調整薪酬案。 8、第七屆第十五次 111.5.5 (1)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案。 9、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0、第七屆第十七次 111.08.08 (1)張凱勛總經理於 CVC(USA)之薪資案。		
楊昌禧	1、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第七屆第十一次 110.11.10 (1)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續租予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第七屆第十四次 111.3.21 (1)解除本公司楊昌禧董事競業禁止案 (2)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馨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4、第七屆第十五次 111.5.5 (1)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案。 5、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董事兼廷鑫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出席董事均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個別進行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全案經主席及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施郭鳳珠	1、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董事	
蘇松輝	1、第七屆第八次 110.05.10 (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獨立董事	
魏嘉民	2、第七屆第十六次 111.05.11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林益堅			

註：本公司法人董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廷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決策品質 3.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組成與結構 4. 董事(功能性委員)之選任及董事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

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完成民國一一〇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98（滿分 100 分），其中一項「公司之董事間是否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得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99 分（滿分 100 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審計委員會績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亦運作良好，自評結果均為滿分 100 分。
- (二)本公司將於一一二年董事全面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予以增加董事會成員之獨立性。
- (三)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12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魏嘉民	12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林益堅	12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蘇松輝	12	0	100%	109 年 6 月 18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1.21	第二屆第五次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18	第二屆第六次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	
		修訂組織架構及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本公司張晉嘉董事長特助晉升財務部主管及兼任孫公司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之薪酬案	
110.11.10	第二屆第九次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110.12.23	第二屆第十次	擬訂本公司及孫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111.1.13	第二屆第十一次	更換會計師案。	
111.3.21	第二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公司擬將三樓廠房出租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111.5.5	第二屆 第十三次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	
111.5.11	第二屆 第十四次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準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依程序處理股東事宜等相關問題，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機制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委由法律顧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設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與關係企業往來之管理辦法，並有內部稽核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規範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不同領域之專長，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並制定具體管理目標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二)本公司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待未來視公司需要評估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然對於董事之薪資與報酬，均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雖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但已設置會計部主管及相關人員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含辦理變更登記事宜、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投資人關係相關業務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設有不同部門專責人員，以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福邦證券股務代理機構專責處理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實施退休金制度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積極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同時並訂有工作規則以規範員工之權利義務。 (二)本公司基於合作互助的理念，長期以來與各投資者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及資訊的傳遞，以利於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 (三)為加強公司治理及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除了安排董事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正常，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四)本公司訂有嚴謹之內部控制制度作為風險管理及衡量之依據，並設有稽核室不定期評估執行情形。 (五)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程序」，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或不滿意時之處理流程。 (六)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於 110 年針對公司治理評鑑改善下列事項：			
1.公司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2.公司 110 年報自願揭露董事及監察人之個別酬金。			
3.公司網站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4.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5.公司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二)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評鑑之推動與改善。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魏嘉民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研究所博士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大強鋼鐵鑄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行政管理處處長、稽核室主任、企劃推廣處處長及副執行長	(1)(2)(3)(4)(5)(6)(7)(8)(9)(10)	2
獨立董事	林益堅	東吳大學會計系 建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1)(2)(3)(4)(5)(6)(7)(8)(9)(10)	0
獨立董事	蘇松輝	逢甲大學企管系 京城銀行總經理及董事長 全國農業金庫總經理	(1)(2)(3)(4)(5)(6)(7)(8)(9)(10)	1

註：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情形(符合者揭於上表)：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公司與他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18日至112年6月17日，110年度及111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魏嘉民	7	0	100%	
委員	林益堅	7	0	100%	
委員	蘇松輝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架構設置總經理室，直屬總經理管轄，為推動永續發展之管理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與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制定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全面品質管理系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及內部稽核作業等，均設有風險評估規定與系統管理目標，對於內外部議題與作業流程等，實施評估作業與風險改善。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致力成為綠色企業，制定環保政策與要項，要求同仁貫徹執行，並遵循PDCA持續改善，揭鑒於公司網頁向外宣示。	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陸續規劃建置相關政策或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全面推行回收再利用，訂定「呆滯與廢料利用獎勵辦法」，鼓勵員工善用資源。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不定期向員工宣導愛護資源及環保概念，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為善盡保護環境的社會責任，均遵行環保規範，並制定環境保護政策與作為，相關資訊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統計二氧化碳 CO2 年排放量： 109 年為 482,049KG； 110 年為 477,582KG。	不足之處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建置相關制度與管理系統。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公司訂頒「工作規則」並報台中市勞工局核備，明訂公司管理與作業規則；並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勞工權益有關之重要事項經勞資雙方代表溝通協調，以確保溝通管道順暢與勞資和諧。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訂有薪酬及績效考核、獎懲規定等管理辦法以為執行之依據。並授權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旅遊活動等各項福利事務。同時也致力於職場平權與多元，110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37%，女性高階主管占比 26%，占比均超過 25%；並依法定比例聘用殘障同仁，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極為重視建構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聘請醫師與廠護駐廠服務外，每年辦理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上下半年各一次的職安衛教育訓練，定期的設備安檢與不定期的工安宣導，以及每年辦理國內外員工旅遊活動，讓員工都能安全、健康、快樂的工作。 110 年職災失能事故發生 1 件 1 人，占員工總人數 0.5%，已檢討改善完成並報中檢處核備。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制定「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每年規劃內、外部專業訓練，安排員工內部訓練課程及至專業機構參加培訓，提升員工專業技能，進而提升公司競爭力。 (五)本公司產品(包含說明書、技術文件、標示牌等)均需符合FDA 規範，同時符合客戶當地法規或指令要求，例如CSA、CE、UL...等。在售後服務方面，本公司設有售服部門專職受理客戶服務與客訴業務，確實維護客戶權益。 (六)在供應商評鑑作業時，會將環保、安全與衛生等遵循議題納入考量，若有違反相關法令之廠商將無法成為本公司供應夥伴。而在供應商輔導作業時，也鼓勵供應商遵循相關議題規範，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制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準則或指引。	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編制。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準則」，其運作與訂定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對於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與供應商採購前確認供應商之原物料是否符合國際標準及環保規範等。 (二)推行供應商輔導制度，協助供應商與本公司一同成長向上，創造雙贏。 (三)實施垃圾分類與減廢，包裝材料回收再利用，節省成本並維護公司環境之整潔。 (四)為防範影響周邊社區環境，配合工業區每月實施排放廢水檢測，以及自主不定期實施噪音檢測，結果均符合法規標準。 (五)適當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力，以就業機會回饋鄉里。 (六)本公司銷售產品與服務前，依照FDA 相關作業規範進行產品檢測。 (七)經常結合社會公益團體舉辦義賣活動與捐款，讓員工共同參與發揮愛心。 (八)提供相關科系學梓來廠參訪見學，以實務應用印證學理，幫助學習。 (九)110 年疫情三級警戒期間，捐款台中市政府十萬元購買防疫物資、捐贈署立豐原醫院電動護理床三張以減輕護理人員職業勞累，為防疫盡一份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誠信、創新及挑戰係本公司之主要經營理念，並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道德行為準則」，導引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範不誠信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協助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其中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之行為，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於各部門訂定各項作業準則，規範各階層人員從事各項營業活動時，應履行誠信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與交易之客戶及廠商訂有管理辦法，初次交易前，均會經由相關單位進行評估調查，後經管理階層審核，視實際需求簽訂商業契約，始進行交易，並定期檢討評估交易對象之交易記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指定總經理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引導董事及高階管理者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及誠信經營，公司員工若有違法失職，依公司內部規範懲處或移送檢調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規範，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	✓		(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擬定稽核計畫執行相關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 (五)本公司會利用各項集會宣導誠信經營之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將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檢舉程序，其申訴處理原則即為「公司不得因員工提出申訴，而予以解僱、調職或為其他不利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於本公司網揭露誠信經營情形，並依規定將其公布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訂定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vctechnologies.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陳翰儂	105.4.29	110.03.18	公司因應未來營運規劃職務調整。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一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皇將科技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59,810,260 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45,981,026 股。該公司業經 111 年 10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19,810,260 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6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600,000 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80%計 4,8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該公司股票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 純益 (註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8 年度		2.05	1.64	—	—
109 年度		1.52	1.20	—	—
110 年度		1.71	1.20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該公司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

說 明	金 額/股 數
截至111年6月30日權益總計	883,893仟元
截至111年6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44,540仟股
截至111年6月30日每股淨值	19.84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111年前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流動資產		1,345,173	1,263,598	1,549,777	1,652,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6,995	405,176	398,061	401,722
無形資產		5,935	4,093	11,661	10,116
其他資產		196,589	202,657	98,840	93,447
資產總額		1,964,692	1,875,524	2,058,339	2,157,7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4,089	445,752	914,042	1,028,417
	分配後	486,812	499,116	967,49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624,607	559,935	257,098	245,4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8,696	1,005,687	1,171,140	1,273,881
	分配後	1,111,419	1,059,051	1,224,590	尚未分配
業主之權益		925,996	869,837	887,199	883,893
股 本		468,057	471,969	471,969	459,811
預收股本		500	—	492	—
資本公積		316,346	319,599	320,590	294,21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096	183,987	207,696	184,163
	分配後	116,373	130,623	154,246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6,887)	(19,279)	(27,109)	(8,975)
庫藏股票		(41,116)	(86,439)	(86,439)	(45,32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25,996	869,837	887,199	883,893
	分配後	853,273	816,473	833,74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	1,122,237	1,027,751	1,094,726	383,615
營業毛利	503,089	452,268	449,873	163,387
營業損益	121,843	104,939	80,140	(27,5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97)	(19,981)	(99)	67,192
稅前淨利	114,346	84,958	80,041	39,64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3,159	67,869	76,169	29,9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93,159	67,869	76,169	29,9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97)	(12,647)	(6,926)	18,1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362	55,222	69,243	48,05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3,159	67,869	76,169	29,9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84,362	55,222	69,243	48,0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註)(元)	2.05	1.52	1.71	0.6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1 年第二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皇將科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實際發行價格俟本次現金增資案經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及當時市場狀況洽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2.皇將科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6,0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6,000,000 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80% 計 4,8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 價格計算之說明

1. 以 111 年 10 月 28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不含基準日)，該公司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 24.40 元、23.95 元及 23.94 元，以前一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24.40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整體市場趨勢、參酌最近期股價走勢，且考量公司未來經營績效及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2.00 元溢價發行，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 24.40 元之 90.16%，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十一日
(僅 供 皇 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辦 理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黃 炳 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十一日

(僅 供 皇 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辦 理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二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11 年 12 月 7 日 (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111 年 12 月 7 日發行，至 114 年 12 月 7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每張面額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 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 1,5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債券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
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所應付本金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未償還之本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包括設有發行公司提前贖回權，於執行前揭贖回權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

-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請求，受託人接獲請求後應通知保證銀行請求之全部金額，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
-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券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 (四)債券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12 月 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

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11 年 11 月 1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3.77%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7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 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begin{array}{rcccl} \text{調整後} & & \text{調整前} & & \text{已發行} \\ \text{轉換價} & = & \text{轉換價} & \times & \text{股數} \\ \text{格} & & \text{格} & & \text{(註2)} \\ & & & &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 \\ & & & & \text{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 \\ & & & & \hline & & & & \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end{array}$$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本公司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begin{array}{c}
\text{調整後} \\ \text{轉換價} \\ \text{格}
\end{array}
=
\begin{array}{c}
\text{調整前} \\ \text{轉換價} \\ \text{格}
\end{array}
\times
\begin{array}{c}
\text{已發行} \\ \text{股數} \\ \text{(註2)}
\end{array}
+
\frac{
\begin{array}{c}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 \\ \text{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 \\ \text{或認股價格}
\end{array}
\times
\begin{array}{c}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 \\ \text{有普通股轉換權或} \\ \text{認股權之有價證券} \\ \text{其可轉換或認購之} \\ \text{股數}
\end{array}
}{
\begin{array}{c}
\text{每股時價(註1)} \\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 \\
\text{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end{array}
}$$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1 - 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3)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轉換債持有人不得自行拼湊成一整股，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112年3月8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4年10月28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收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112年3月8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4年10月28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收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最後期限日之前一營業日前，向往來證券商辦理申請手續。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

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三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皇將科技或該公司）經 111 年 10 月 3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50,000 仟元，每張面額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共計發行 1,500 張。

二、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 純益 (註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8 年度	2.05	1.64	—	—	1.64
109 年度	1.52	1.20	—	—	1.20
110 年度	1.71	1.20	—	—	1.2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該公司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止，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

說 明	金 額/股 數
截至111年9月30日權益總計	939,372仟元
截至111年9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44,551仟股
截至111年9月30日每股淨值	21.09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 111 年前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三季
流動資產		1,345,173	1,263,598	1,549,777	1,737,3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6,995	405,176	398,061	405,107
無形資產		5,935	4,093	11,661	9,391
其他資產		196,589	202,657	98,840	94,662
資產總額		1,964,692	1,875,524	2,058,339	2,246,5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4,089	445,752	914,042	1,042,106
	分配後	486,812	499,116	967,49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624,607	559,935	257,098	265,0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8,696	1,005,687	1,171,140	1,307,171
	分配後	1,111,419	1,059,051	1,224,590	尚未分配
業主之權益		925,996	869,837	887,199	939,372
股本		468,057	471,969	471,969	459,811
預收股本		500	—	492	328
資本公積		316,346	319,599	320,590	294,8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096	183,987	207,696	219,874
	分配後	116,373	130,623	154,246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6,887)	(19,279)	(27,109)	9,795
庫藏股票		(41,116)	(86,439)	(86,439)	(45,32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25,996	869,837	887,199	939,372
	分配後	853,273	816,473	833,74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	1,122,237	1,027,751	1,094,726	579,695
營業毛利	503,089	452,268	449,873	247,640
營業損益	121,843	104,939	80,140	(40,4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97)	(19,981)	(99)	126,189
稅前淨利	114,346	84,958	80,041	85,72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797)	(12,647)	(6,926)	36,9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362	55,222	69,243	102,53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3,159	67,869	76,169	65,6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4,362	55,222	69,243	102,5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註)(元)	2.05	1.52	1.71	1.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前三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三、本次公司債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之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 150,000 仟元，係以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本公司未來營運之發展等因素訂定，其計算方法及訂立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text{MA1}, \text{MA3}, \text{MA5})$ 擇一，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註：基準日即為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

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分別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 103.77% 為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立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與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計算標準，主要為適切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貼近時價發行，並與國際接軌，有助於訂定一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

(2)依據「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轉換價格應高於基準價格，並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及未來營運展望，本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為103.77%。

3.轉換價格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兼顧券商自律規則之規定、市場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展望並保障債權人權益所訂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價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考慮該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未來發展潛力因素，及未來國內債券市場利率走勢，經與本公司議定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摘要如下：

項目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新台幣 1.5 億元整
擔保狀況	有擔保
發行價格	以面額十足發行
發行年限	三年
票面利率	0%
轉換標的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轉換價格之訂定	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3.77% 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
轉換價格調整	1.依「券商自律規則」反稀釋條款規定調整轉換價格。 2.重設條款：無。
轉換凍結期	發行日起一個月。
發行公司之收回權	1.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2.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原發行總額之 10%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上櫃掛牌	本轉換公司債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掛牌
發行總額	新台幣 1.5 億元整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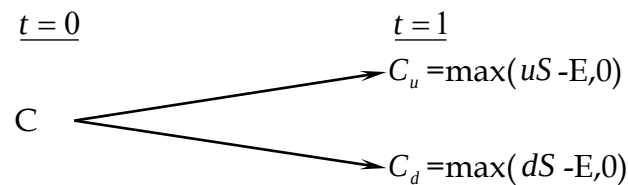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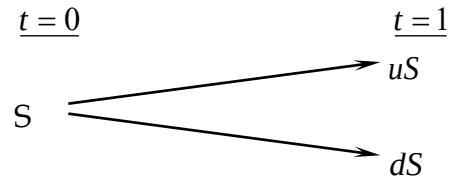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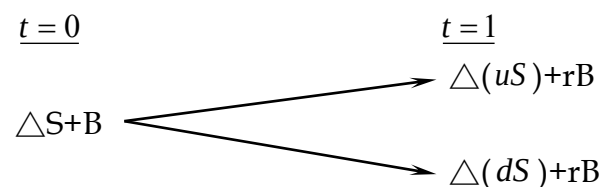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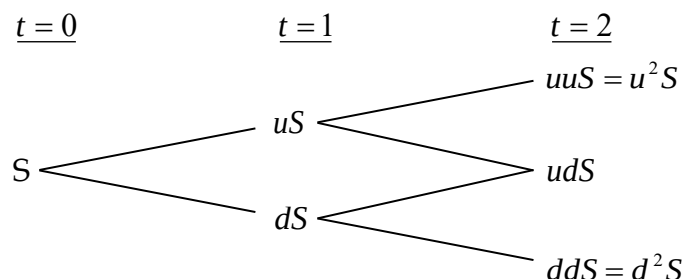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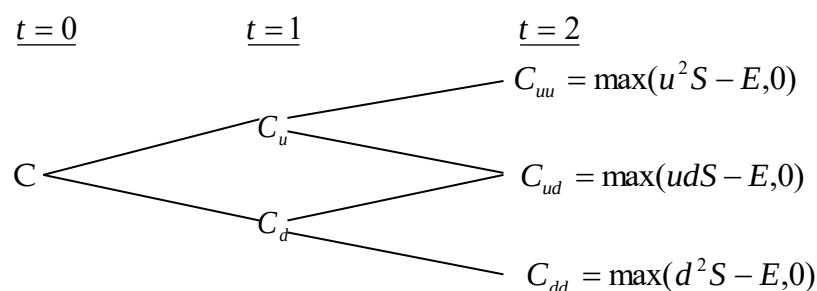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

(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 $(u-1)$ 及 $(d-1)$ 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

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1/11/16	
基準價格	26.0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1/11/17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26.02 元
轉換價格	27.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3.77%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27.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46.01%	樣本期間-(110/11/17-111/11/16)，樣本數-246 1. 採 111/11/16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6，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295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1/11/15，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1 央債乙 2(剩餘年限約為 1.374 年)及 111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4.854 年)之 1.1200%及 1.4961%，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1.2957%，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5813%	可轉債為臺灣土地銀行擔保，故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風險折現率的評估依據。擔保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為 twAA+，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11/11/15 之 twAA+公司債參考利率表(twAA+為直線切割法估算： $twAA+ = (twAA - twAAA) / 2 + twAAA$)，交易商對 3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 1.5813%，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28.56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5813%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5813\%)^3=95,41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6,10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5,41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0,69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5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5,410	90.05%
轉換權價值	10,690	10.09%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150)	-0.14%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5,950	100%

(四)發行價格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5,950 元，以 111 年 11 月 16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2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4,565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

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4,565 \times 0.9 = 94,109$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理論價值、轉換權(含轉換溢價率)及該公司之提前收回權之設計，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僅限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 炳 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僅限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四

內部控制聲明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含委託出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五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書。

承銷商總結意見

皇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皇將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60,000仟元整，暨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1,5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150,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皇將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黃炳鈞



承銷部門主管：陳松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六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60,000,000 元；及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壹仟伍佰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八 日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七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公司：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顏德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十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暨代表人：林靜宜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凱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治明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葉治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楊昌禧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施郭鳳珠



中華民國——一年十月廿四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益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蘇松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魏嘉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十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張凱勛(總經理)



林靜美(副總經理)



何銘烈(副總經理)



蕭佑庭(副總經理)



陳翰儂(會計主管)



張晉嘉(財務主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十一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公司）委託，擔任皇將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公司）委託，擔任皇將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公司）委託，擔任皇將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公司）委託，擔任皇將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政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公司）委託，擔任皇將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皇將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謝娟娟

代 理 人：證券部經理 謝瑞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八

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將不受理下列競價拍賣投標對象之投標單：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顏德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投標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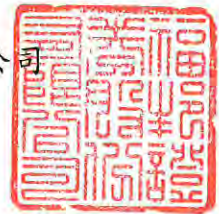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韓蔚廷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致全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 政 雄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謝娟娟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謝瑞員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十 七 日



股票代號：4744

附件九

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第七屆第十八次
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二十三分

貳、地點：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 190 號 4 樓

參、出席董事：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顏德新、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靜宜、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凱勳(視訊)、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
治明、楊昌禧、施郭鳳珠(視訊)、魏嘉民、林益堅及蘇松輝，共計 9 人。

列席：行政副總林靜美、財務部經理陳翰儂、稽核主管何佳鎂及張雅婷，共計 4 人。

肆、主席：顏德新

記錄：陳翰儂

伍、報告事項：略。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財務部提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為因應資金需求，擬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

一、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依下述方式辦理：

- (一)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增加股本新台幣 60,000 仟元，暫定每股以新台幣 25 元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惟實際發行價格將以不低於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之 70% 訂定。訂價基準日、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由董事長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洽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 由員工認購，員工認股辦法擬授權董事長核定之；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 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80% 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併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所發行新股將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上櫃掛牌買賣，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所訂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及方式、計畫項目、募集金額、資金運用狀況及其他有關事項，如因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客觀環境改變或其他事實需要而須調整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依上述價格基礎全權處理之。
- (五)本案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股款繳納期間及其他未盡事宜。

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擬依下述方式辦理：

- (一)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15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採無實

體發行，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二】，實際發行條件擬授權董事長依當時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

(二)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

1、本次轉換公司債擬採全數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銷售。

2、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自發行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

三、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發行計畫所需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畫內容，請詳【附件三】。

四、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修訂，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保證銀行擇定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訂定或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為配合前揭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之相關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六、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如有前述未盡事項，擬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七、本議案經 111 年 10 月 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後，依法提請本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財務部提案)

案 由：本公司擬向土地銀行申請保證額度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辦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向土地銀行中港分行申請銀行保證 2 億元額度。

二、本案俟董事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合約訂定、利率決定、額度申請作業等相關事宜。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柒、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捌、散會

柒、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八分。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十

盈餘分配表。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

盈餘分配表

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62,938,465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76,169,363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03,696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77,073,05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707,30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830,036)
可供分配盈餘		124,474,182
分配項目		
分派現金股利(每股1.2元)		(53,450,432)
期末未分配盈餘		71,023,750

董事長:顏德新



總經理: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儂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十一

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英文名稱定為CVC TECHNOLOGIES INC.</u>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五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分為捌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面額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面額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依公司營運需要，提高額定資本額。
第五條之二： <u>本公司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轉讓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給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承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u>	新增	配合公司法修訂。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七條： <u>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u>	第七條： <u>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關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u> <u>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u>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 <u>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u>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 <u>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u>	酌作文字修訂。
第廿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第廿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u>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併同董事酬勞，以年度獲利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並準用本條之規定。</u>	配合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刪除監察人酬勞相關內容。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廿一條：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u>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u>	第廿一條：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五日 (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五日 (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增訂修訂日期。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十二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
電話：(04)2496-3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6
(七)關係人交易	56～57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其 他	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大陸投資資訊	60
4.主要股東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1～6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顏德新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皇將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皇將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皇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皇將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集團主要銷貨收入為製藥包裝設備銷售，由於銷貨收入之交易條件需依個別合約條款認定，因此，設備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抽樣檢視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記錄；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集團之存貨為製藥包裝設備及相關零組件。因市場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高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之評價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估列為執行皇將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存貨明細帳一致、驗證存貨依庫齡分類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以及評估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皇將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永鑫材料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43%及1.48%，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2.79)%及(0.77)%。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皇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皇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皇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皇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皇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皇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皇將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



會計師：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6,380	44	833,087	4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八)及八)	\$	140,000	8	50,0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795	-	1,043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四))		267	-	75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38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07,284	6	152,904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88,207	5	146,463	7	2170	應付帳款		80,689	4	82,690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3,816	-	4,67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86,272	5	97,355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82	-	20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18,089	1	18,42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50	-	40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六))		5,175	-	2,431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248,146	13	268,659	1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八))		6,517	-	6,497	-
1410	預付款項		60,750	3	48,467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59	-	1,23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43,034	2	42,167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八)及八)		-	-	1,799	-
流動資產合計			1,263,598	67	1,345,173	68	流動負債合計			445,752	24	414,089	2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及(二十五))		2,225	-	2,175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289,117	15	287,734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6,743	1	29,114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八)及八)		247,800	13	305,715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405,176	22	416,995	2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八))		8,248	1	14,895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5,058	1	21,94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7	-	82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4,093	-	5,9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七))		13,943	1	15,43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49,969	3	45,397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559,935	30	624,607	3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108,662	6	97,956	5	負債總計			1,005,687	54	1,038,696	53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1,926	33	619,519	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3100	股本		471,969	25	468,057	24	
						3140	預收股本		-	-	500	-	
						3200	資本公積		319,599	17	316,346	16	
						3300	保留盈餘		183,987	10	189,096	10	
						3400	其他權益		(19,279)	(1)	(6,887)	(1)	
						3500	庫藏股票		(86,439)	(5)	(41,116)	(2)	
						權益總計			869,837	46	925,996	47	
資產總計		\$	1,875,524	100	1,964,69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75,524	100	1,964,692	100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1,027,751	100	1,122,2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六)、(十七)及七)	<u>575,483</u>	<u>56</u>	<u>619,148</u>	<u>55</u>
	營業毛利	<u>452,268</u>	<u>44</u>	<u>503,089</u>	<u>45</u>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19,214	21	258,979	23
6200	管理費用	81,621	8	76,46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087	5	52,15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u>(2,593)</u>	<u>-</u>	<u>(6,352)</u>	<u>(1)</u>
	營業淨利	<u>347,329</u>	<u>34</u>	<u>381,246</u>	<u>3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04,939</u>	<u>10</u>	<u>121,843</u>	<u>11</u>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807	-	1,60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26,120	2	14,8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32,692)	(3)	(11,16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	(11,845)	(1)	(11,90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七))	<u>(2,371)</u>	<u>-</u>	<u>(886)</u>	<u>-</u>
	稅前淨利	<u>(19,981)</u>	<u>(2)</u>	<u>(7,497)</u>	<u>(1)</u>
79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84,958	8	114,346	10
7950	本期淨利	<u>17,089</u>	<u>1</u>	<u>21,187</u>	<u>2</u>
8200	其他綜合損益:	<u>67,869</u>	<u>7</u>	<u>93,159</u>	<u>8</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	(255)	-	(45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九))	154	-	(4,12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01)</u>	<u>-</u>	<u>(4,571)</u>	<u>-</u>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九))	(12,546)	(1)	(4,2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2,546)</u>	<u>(1)</u>	<u>(4,226)</u>	<u>-</u>
8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2,647)</u>	<u>(1)</u>	<u>(8,797)</u>	<u>-</u>
8500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u>\$ 55,222</u>	<u>6</u>	<u>84,362</u>	<u>8</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52		2.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31		1.9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顏德新

經理人: 張凱勛

會計主管: 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透過其他綜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合 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合 計	構財務報告	損益按公允價值					
	股 本				餘公積	餘公積	盈 餘		差	換算之兌換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5,637	200	465,837	308,777	23,732	4,274	136,583	164,589	(104)		1,563		1,459	(33,217)	907,445
本期淨利	-	-	-	-	-	-	93,159	93,159	-	-	-	-	-	-	93,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51)	(451)	(4,226)		(4,120)		(8,346)	-	(8,7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2,708	92,708	(4,226)		(4,120)		(8,346)	-	84,36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596	-	(8,596)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274)	4,27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8,201)	(68,201)	-	-	-	-	-	-	(68,201)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20	300	2,720	1,440	-	-	-	-	-	-	-	-	-	-	4,16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7,899)	(7,89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	-	-	-	6,129	-	-	-	-	-	-	-	-	-	-	6,12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本期淨利	-	-	-	-	-	-	67,869	67,869	-	-	-	-	-	-	67,8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5)	(255)	(12,546)		154		(12,392)	-	(12,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7,614	67,614	(12,546)		154		(12,392)	-	55,2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316	-	(9,316)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887	(6,88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2,723)	(72,723)	-	-	-	-	-	-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500)	2,480	1,185	-	-	-	-	-	-	-	-	-	-	3,66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45,323)	(45,3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2	-	932	2,068	-	-	-	-	-	-	-	-	-	-	3,000
	3,912	(500)	3,412	3,253	9,316	6,887	(88,926)	(72,723)	-	-	-	-	-	(45,323)	(111,38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4,958	114,3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575	18,895
攤銷費用	3,014	1,40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593)	(6,3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483)	150
利息費用	11,846	11,900
利息收入	(788)	(1,5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371	886
收益費損項目	31,942	25,3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減少	110	407
應收帳款減少	60,850	57,49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	986	1,599
存貨減少(增加)	20,513	(21,041)
預付款項增加	(12,283)	(20,52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35	(6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129)	(86,43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7	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58,179	(69,0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45,620)	57,814
應付票據減少	-	(7,824)
應付帳款減少	(2,001)	(13,318)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148)	(1,410)
負債準備增加	2,744	8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4	9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750)	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57,551)	36,3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628	(32,699)
調整項目	32,570	(7,3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7,528	106,948
收取之利息	789	1,626
支付之利息	(7,398)	(10,919)
支付之所得稅	(23,934)	(15,9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985	81,6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1)	(2,969)
取得無形資產	(1,172)	(4,738)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4	1,9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79)	(35,7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0,000	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230,000)	(30,000)
發行公司債	-	293,333
舉借長期借款	10,337	247,800
償還長期借款	(69,161)	(242,76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	411
租賃本金償還	(6,398)	(6,303)
發放現金股利	(72,723)	(68,201)
員工執行認股權	3,665	4,16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5,323)	(7,8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9,601)	240,5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912)	(3,8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707)	282,6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3,087	550,4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6,380	833,087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勳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組合、加工及銷售，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上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Global)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Global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CVC 上海)	機械買賣	100%	100%
Global	CVC Technologies, Inc. (CVC USA)	機械買賣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之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物：3~50年
- (2)機器設備：3~20年
- (3)其他設備：3~20年
- (4)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10~20年
機電工程	10~20年
其他	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分。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計算，並自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10年

(2)電腦軟體：2~3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訴訟事項

定期評估法律訴訟等義務之發生及相關法律成本，若該現時義務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相關法律事項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銷售之製藥機台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六)。

合併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份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股，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合併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為合併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以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酬勞估列數及給予員工之股票認股權。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各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貨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74	1,871
活期存款	204,335	396,726
外幣存款	608,065	432,685
支票存款	1,806	1,805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16,380</u>	<u>833,08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 267	750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五)。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CVC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td.	\$ 2,225	2,175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933	1,04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3,785	167,588
減：備抵損失	(15,579)	(21,125)
	<u>\$ 89,139</u>	<u>147,506</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14,676千元及17,611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除前述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外，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日 母 公 司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1,627	14.81 %	241
印度地區	2,766	9.44 %	261
其他海外地區	787	10.8 %	85
	<u>5,180</u>		<u>587</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9	-	-
印度地區	378	13.82 %	56
其他海外地區	521	13.46 %	105
	<u>908</u>		<u>161</u>
	<u>\$ 6,088</u>		<u>74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子公司-CVC上海

<u>產 品/地 區 別</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零組件：			
中國地區	\$ <u>133</u>	29 %	<u>39</u>

㊟ 子公司-CVC USA

<u>產 品/地 區 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零組件：			
美國地區	\$ <u>703</u>	16.47 %	<u>116</u>

㊟ 母公司

<u>產 品/地 區 別</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印度地區	\$ 13,904	9.01 %	1,253
其他海外地區	<u>2,951</u>	12.76 %	<u>377</u>
小計	<u>16,855</u>		<u>1,630</u>
零組件：			
印度地區	\$ 779	13.82 %	107
其他海外地區	<u>607</u>	13.46 %	<u>82</u>
	<u>1,386</u>		<u>189</u>
	<u>\$ 18,241</u>		<u>1,819</u>

㊟ 子公司-CVC上海

<u>產 品/地 區 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零組件：			
中國地區	\$ <u>68</u>	30.33 %	<u>21</u>

㊟ 子公司-CVC USA

<u>產 品/地 區 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美國地區	\$ <u>3,130</u>	43.84 %	<u>1,372</u>
零組件：			
美國地區	<u>1,783</u>	16.93 %	<u>302</u>
	<u>\$ 4,913</u>		<u>1,67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21,125	27,901
本期沖銷	(3,041)	-
減損損失迴轉	(2,593)	(6,352)
外幣換算損益	<u>88</u>	<u>(424)</u>
期末餘額	<u><u>\$ 15,579</u></u>	<u><u>21,125</u></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 3,815	4,674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1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2	209
其他應收款—其他	1,497	1,472
減：備抵損失	<u>(1,497)</u>	<u>(1,472)</u>
	<u><u>\$ 3,898</u></u>	<u><u>4,885</u></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六)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品	\$ 44,209	36,748
製成品	75,014	81,974
在製品	55,578	77,943
半成品	33,913	16,424
原物料	<u>39,432</u>	<u>55,570</u>
	<u><u>\$ 248,146</u></u>	<u><u>268,659</u></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550,175	606,557
存貨跌價損失	8,279	4,637
存貨報廢損失	17,023	7,946
存貨盤虧	<u>6</u>	<u>8</u>
期末餘額	<u><u>\$ 575,483</u></u>	<u><u>619,148</u></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關聯企業	<u><u>\$ 26,743</u></u>	<u><u>29,114</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永鑫材料(股)公司30,00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程序。永鑫材料(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五日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股，致持股比例由60%降為36.95%，因而喪失對其之控制力。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u>\$ 26,743</u></u>	<u><u>29,114</u></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371)	(886)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u>\$ (2,371)</u></u>	<u><u>(886)</u></u>

2.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0,622	332,744	2,979	4,901	53,297	524,543
增 添	-	3,234	446	-	749	4,4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1)	(3,935)	-	(32)	527	(4,3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721</u>	<u>332,043</u>	<u>3,425</u>	<u>4,869</u>	<u>54,573</u>	<u>524,631</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1,064	333,020	2,253	4,993	54,160	525,490
增 添	-	1,610	726	-	392	2,728
處 分	-	-	-	-	(42)	(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2)	(1,886)	-	(92)	(1,213)	(3,63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22</u>	<u>332,744</u>	<u>2,979</u>	<u>4,901</u>	<u>53,297</u>	<u>524,543</u>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61,079	1,274	2,389	42,806	107,548
本年度折舊	-	8,650	372	997	1,802	11,8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1)	-	(7)	524	8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9,298</u>	<u>1,646</u>	<u>3,379</u>	<u>45,132</u>	<u>119,45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2,568	997	1,376	42,158	97,099
本年度折舊	-	8,699	277	1,063	1,897	11,936
處 分	-	-	-	-	(42)	(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8)	-	(50)	(1,207)	(1,4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1,079</u>	<u>1,274</u>	<u>2,389</u>	<u>42,806</u>	<u>107,548</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29,721</u>	<u>262,745</u>	<u>1,779</u>	<u>1,490</u>	<u>9,441</u>	<u>405,176</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31,064</u>	<u>280,452</u>	<u>1,256</u>	<u>3,617</u>	<u>12,002</u>	<u>428,39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30,622</u>	<u>271,665</u>	<u>1,705</u>	<u>2,512</u>	<u>10,491</u>	<u>416,995</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521	5,582	726	27,829
增 添	6	-	-	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2)	-	3	(14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375</u>	<u>5,582</u>	<u>729</u>	<u>27,68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2,213	4,906	920	28,039
增 添	-	4,306	557	4,863
減 少	-	(3,630)	(744)	(4,3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2)	-	(7)	(69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21</u>	<u>5,582</u>	<u>726</u>	<u>27,82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756	1,057	69	5,882
提列折舊	4,719	1,882	153	6,7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	1	(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66</u>	<u>2,939</u>	<u>223</u>	<u>12,62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提列折舊	4,926	1,876	157	6,959
減 少	-	(819)	(87)	(9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0)	-	(1)	(1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756</u>	<u>1,057</u>	<u>69</u>	<u>5,882</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09</u>	<u>2,643</u>	<u>506</u>	<u>15,05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u>\$ 22,213</u>	<u>4,906</u>	<u>920</u>	<u>28,03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65</u>	<u>4,525</u>	<u>657</u>	<u>21,947</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u>專門技術</u>	<u>電腦軟體</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8,888	24,063
本期增加	-	1,172	1,1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10,065</u>	<u>25,24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4,162	19,337
本期增加	-	4,738	4,7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	(1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8,888</u>	<u>24,063</u>
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2,953	18,128
本期攤銷	-	3,014	3,0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5,972</u>	<u>21,14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1,557	16,732
本期攤銷	-	1,408	1,4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	(1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2,953</u>	<u>18,128</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4,093</u>	<u>4,093</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u>	<u>2,605</u>	<u>2,60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5,935</u>	<u>5,935</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分別為3,014千元及1,408千元。

2.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2,531	40,629
暫付款	494	1,529
代付款	9	9
	<u>43,034</u>	<u>42,167</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015	92,788
預付款項－非流動	-	97
存出保證金	<u>4,647</u>	<u>5,071</u>
	<u>108,662</u>	<u>97,956</u>
	<u><u>\$ 151,696</u></u>	<u><u>140,123</u></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作為公司債、銀行借款、融資額度擔保及外銷保函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擔保銀行借款	<u>\$ 140,000</u>	<u>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0,000</u>	<u>120,000</u>
利率區間	<u>1.55%~2.57%</u>	<u>1.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247,8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4.6%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尚未使用額度			

\$ 307,514
(1,799)
\$ 305,715
\$ -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重要借款限制條款

合併公司為降低財務成本，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提前償還與土地銀行等四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並增加擔保銀行借款。

(十四)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7,883)	(12,266)
累積已轉換金額	(3,000)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289,117	287,734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75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6,066	6,129
	109年度	108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 483	150
利息費用	\$ 4,383	1,09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約定每季支付利息，其有效利率為0.13%。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2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七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權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賣回權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6,517	6,497
非流動	\$ 8,248	14,895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38	1,174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236	7,477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及辦公室租賃之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負債準備

	保固	法律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07	924	2,43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	2,740	2,74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1</u>	<u>3,664</u>	<u>5,17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74	924	1,5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33	-	83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7</u>	<u>924</u>	<u>2,43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製藥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法律事項之說明請詳附註九(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289	20,5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346)	(5,074)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3,943</u>	<u>15,438</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u>\$ 8,210</u>	<u>4,08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34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512	19,59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64	30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7	365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36	491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45)	(241)
計劃支付之福利	<u>(1,915)</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9,289</u></u>	<u><u>20,512</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074	4,765
利息收入	36	4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73	16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78	99
計劃支付之福利	<u>(1,915)</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5,346</u></u>	<u><u>5,074</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19	11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09</u>	<u>144</u>
	<u><u>\$ 228</u></u>	<u><u>261</u></u>
營業成本	<u><u>\$ 228</u></u>	<u><u>261</u></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35 %	0.71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 (1,016)	1,09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069	(1,0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1,058)	1,13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118	(1,05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041千元及6,05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地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30千元及1,667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918	28,3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08	14
	<u>21,661</u>	<u>28,31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72)	(7,128)
所得稅費用	<u>\$ 17,089</u>	<u>21,18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84,958</u>	<u>114,34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992	22,86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223	1,83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474	1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393)	(3,70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708	14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5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	-
	<u>\$ 17,089</u>	<u>21,187</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2,683	36,076
課稅損失	5,467	9,809
	<u>\$ 38,150</u>	<u>45,885</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預期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CVC上海依公司所在地稅法規定，當年度之虧損得於未來五年內用以扣除當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CVC上海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 13,831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498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6,413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1,128	民國一一三年度
	<u>\$ 21,870</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毛利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370	7,796	11,231	45,397
貸記損益	532	1,621	2,419	4,5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02</u>	<u>9,417</u>	<u>13,650</u>	<u>49,96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5,582	6,931	8,169	40,682
貸記損益	788	865	3,062	4,71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370</u>	<u>7,796</u>	<u>11,231</u>	<u>45,3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貸記損益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413			
貸記損益	(2,41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九)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7,197千股及46,806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5,568	45,535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8	272
買回庫藏股票	(1,439)	(239)
公司債	9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4,470</u>	<u>45,568</u>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48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665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權，而發行新股93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932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以每股14.78元至15.59元發行普通股272千股，收取股款4,160千元，其中50千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列入預收股本500千元，其餘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07,471	300,660
員工認股權	-	3,565
庫藏股交易	5,992	5,99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6,066	6,129
失效認股權	70	-
	<u>\$ 319,599</u>	<u>316,34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應就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6,887千元及0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60	<u>72,723</u>	1.50	<u>68,20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36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間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〇八年一月十二日間，分別以每股20元～55元及25元～42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1,500千股轉讓予員工。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288</u>	<u>1,439</u>	<u>-</u>	<u>2,727</u>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049</u>	<u>239</u>	<u>-</u>	<u>1,288</u>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3,393千股及4,56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分別為467,670千元及442,49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30)	(2,557)	(6,8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2,546)	-	(12,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4	1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76)</u>	<u>(2,403)</u>	<u>(19,279)</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4)	1,563	1,4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226)	-	(4,2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20)	(4,12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330)</u>	<u>(2,557)</u>	<u>(6,887)</u>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5.8.24
給與數量	1,500千股
合約期間	3年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之全職正式 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25.0580元
給與日股價	37.5元
執行價格	17.88元
預期波動率(%)	74.65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5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員工認股權計畫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9年度		108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5.59	253	15.59	525
本期執行數量	14.78	(248)	15.29	(272)
本期逾期失效	-	(5)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14.78</u>	<u>-</u>	<u>15.29</u>	<u>253</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 14.78</u>	<u>-</u>	<u>15.29</u>	<u>253</u>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u>108.12.31</u>
執行價格區間	15.29元
剩餘加權平均合約期間	7個月

3.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因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及負債。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67,869千元及93,159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44,738千股及45,46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67,869</u>	<u>93,159</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45,568	45,535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6	160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1,032)	(235)
買回公司債	46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738</u>	<u>45,46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52</u>	<u>2.05</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71,737千元及94,15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54,675千股及47,64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67,869	93,1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3,868	992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 71,737</u>	<u>94,151</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738	45,4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股票選擇權發行之影響	50	17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49	129
可轉換公司債	9,738	1,87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4,675</u>	<u>47,64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31</u>	<u>1.98</u>

(二十二)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428,737	451,611
印度	339,743	438,256
中國	38,910	44,160
其他國家	220,361	188,210
	<u>\$ 1,027,751</u>	<u>1,122,23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包裝設備	\$ 1,018,702	1,105,052
其他	9,049	17,185
	<u>\$ 1,027,751</u>	<u>1,122,237</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合約負債	\$ <u>107,284</u>	<u>152,904</u>	<u>95,090</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30,071千元及61,511千元。

(二十三)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34千元及4,82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51千元及3,615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及利息	\$ 788	1,586
押金設算利息	<u>19</u>	<u>22</u>
	<u>\$ 807</u>	<u>1,608</u>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2,963	3,000
運費收入	9,875	10,535
其他收入－其他	<u>13,282</u>	<u>1,309</u>
	<u>\$ 26,120</u>	<u>14,84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30,229)	(10,9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損失)	483	(150)
其他損失	(2,946)	(18)
	<u>\$ (32,692)</u>	<u>(11,163)</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624	9,636
利息費用－公司債	4,383	1,09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838	1,174
	<u>\$ 11,845</u>	<u>11,900</u>

(二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72
外幣換算損失	(2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7</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529
外幣換算損失	(5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2</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 5 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67	267	267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387,800	422,042	144,473	11,960	68,137	197,47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689	80,689	80,689	-	-	-
其他應付款	86,272	86,272	86,272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296,900	4,422	292,478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15,539	7,045	6,507	1,987	-
	<u>\$ 858,910</u>	<u>901,709</u>	<u>322,901</u>	<u>310,945</u>	<u>70,124</u>	<u>197,472</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750	750	750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357,514	405,891	60,117	63,954	59,064	222,756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690	82,690	82,690	-	-	-
其他應付款	97,355	97,355	97,355	-	-	-
應付公司債	287,734	298,910	4,401	294,509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1,392	23,040	7,352	7,932	7,756	-
	<u>\$ 847,435</u>	<u>908,636</u>	<u>251,915</u>	<u>366,395</u>	<u>66,820</u>	<u>222,75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9,836	28.48	849,718	20,018	29.98	600,140
歐元	296	35.02	10,348	497	33.59	16,69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65	28.48	67,347	1,629	29.98	48,837
歐元	769	35.02	26,948	275	33.59	9,237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所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6,126千元及4,47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0,229千元及10,995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551千元及1,43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2,225	-	-	2,225	2,2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8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9,139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46,546	-	-	-	-	
存出保證金	4,647	-	-	-	-	
小計	1,056,795					
合計	<u>\$1,059,020</u>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	267	-	2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0,689	-	-	-	-	
其他應付款	86,27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	-	-	-	
小計	858,643					
合計	<u>\$ 858,910</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2,175	-	-	2,175	2,1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33,08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47,506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2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33,417	-	-	-	-
存出保證金	5,071	-	-	-	-
小計	1,119,292				
合計	\$1,121,46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750	-	750	-	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2,690	-	-	-	-
其他應付款	97,35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07,514	-	-	-	-
應付公司債	287,73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1,392	-	-	-	-
小計	\$ 846,685				
合計	\$ 847,435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9年1月1日	\$ 2,1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225</u>
民國108年1月1日	6,3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175</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據該政策給予客戶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可得之外部評等資料及客戶提供之基本資料作為評估之依據。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予子公司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0,000千元及12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機動調整及外銷報價外，並維持相當部位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以自然避險方式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部分係透過簽訂固定利率工具，部分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二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005,687	1,038,69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80)	(833,087)
淨負債	189,307	205,609
權益總額	869,837	925,996
資本總額	\$ 1,059,144	1,131,605
負債資本比率	17.87%	18.17%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9.1.1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50,000	90,000	-	14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1,392	(6,398)	(229)	14,76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07,514	(58,824)	(836)	247,85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78,906</u>	<u>24,778</u>	<u>(1,065)</u>	<u>402,619</u>

	108.1.1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產生資本公積	產生金融負債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額	其他變動	108.12.31
短期借款	\$ 30,000	20,000	-	-	-	-	-	5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6,836	(6,303)	-	-	(535)	-	1,394	21,3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03,927	5,040	-	-	(1,453)	-	-	307,514
應付公司債	-	293,333	(6,129)	(600)	-	1,090	40	287,7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0,763</u>	<u>312,070</u>	<u>(6,129)</u>	<u>(600)</u>	<u>(1,988)</u>	<u>1,090</u>	<u>1,434</u>	<u>666,64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廷鑫興業(股)公司(廷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138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82	209
		<u>\$ 220</u>	<u>209</u>

2.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部分廠房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廷鑫公司	\$ <u>2,038</u>	<u>2,034</u>

租金收入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按月收取。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訖之應收款分別計有0千元及139千元，分別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收票據—關係人項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廠房予關係人一廷鑫公司而產生之水電費代收付款分別計有82千元及209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758	17,738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9,758</u>	<u>17,73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及外銷保函	\$ 42,531	40,6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	-	2,78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司債	104,015	9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及公司債(註)	<u>308,708</u>	<u>402,287</u>
		<u>\$ 455,254</u>	<u>535,704</u>

(註)自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起，提供作為其質押擔保之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外銷產品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擔保金額分別為8,605千元及13,871千元。

(二)或有負債：

- 1.本公司及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前執行長兼副董事長楊建夫先生訂立買賣合約及合約書，約定將楊建夫先生所有之Micro-Tech Scientific公司售予楊勝輝先生後再轉售予本公司，包含該公司之股權、生產有關之庫存、產品線生產設備、產品技術與圖面、公司商標、發明、專利權及智慧財產權等，約定總價金為美金500萬元，其中美金250萬元係以本公司股票75萬股抵付，餘美金250萬則係依合約書第2條約定開發之檢驗儀器產品銷售淨額提撥15%獎金至累計達美金250萬元為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楊建夫先生主張楊勝輝先生已依約移轉75萬股票，即承認其已依約將買賣標的移轉交付予本公司而履約完畢，惟楊勝輝及本公司卻拒絕履約第二部分美金250萬元之部分，故楊建夫先生請求楊勝輝及本公司履行合約，先位聲明請本公司暨其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應連帶給付美金15萬元，備位聲明本公司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帳冊至清償美金250萬元止。本案經台中地方法院100年度訴字第2915號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238.89元，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為止。

本公司因不服該判決提起上訴，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七日經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103年度上字第16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且本公司未來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予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元止。

本公司認為第二審判決顯有違誤，已依法提起第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4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其餘楊建夫請求本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125,917.8元本息及本公司交付帳冊部分，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

更一審審理中楊建夫撤回交付帳冊之請求，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125,671.11元及其利息。本公司認為該判決顯有違誤，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六日提起上訴。(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負債準備3,664千元(詳附件六(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685	188,846	222,531	34,386	190,002	224,388
勞健保費用	2,715	44,607	47,322	4,264	23,525	27,789
退休金費用	2,182	4,617	6,799	2,177	5,807	7,984
董事酬金	-	8,449	8,449	-	8,282	8,2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48	2,219	3,367	1,130	2,315	3,445
折舊費用	3,078	15,497	18,575	2,943	15,952	18,895
攤銷費用	31	2,983	3,014	32	1,376	1,408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煜能興業(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	15.79 %	-	450	15.79 %	(註1)
Global	CVC India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2,225	19 %	2,225	30	19 %	(註1)

註1：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CVC USA	母子公司	銷貨	(256,226)	(30.53)%	60天	-	(註1)	41,135	34.33 %	
CVC US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56,226	86.20%	60天	-	(註1)	(41,135)	(97.74)%	

註1：關係人收款政策為次月結60天，非關係人收款天數為次月結30~90天。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VC USA	1	銷 貨	256,226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24.93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銷 貨	6,100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0.59 %
0	本公司	CVC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135	(註2)	2.19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68	(註3)	0.22 %

註1：係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2：收款條件為次月結6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3：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lobal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 之控股公司	424,373	349,318	13,623	100%	194,170	16,918	16,968 (註)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本公司	永鑫材料	台灣	鋼鐵軋延及擠 型	30,000	30,000	3,000	36.95%	26,743	(6,419)	(2,371)	本公司之 關聯企業
Global	CVC USA	美國	機械買賣	138,888	63,833	6,644	100%	238,568	22,927	22,92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16,918千元以及聯屬公司間逆流銷貨未實現毛利5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CVC上海	機械買賣	RMB51,730	(註1)	\$223,568 (US\$7,850) (註3)	-	-	\$223,568 (US\$7,850) (註3)	\$(6,012)	100%	\$(6,012) (US\$(203.56)) (註2)	\$999 (US\$35.08) (註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23,568 (US\$7,850)(註3)	\$223,568 (US\$7,850)(註3)	\$521,902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Global再投資。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予以認列(NT:29.5332 /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28.48)換算為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玉美		4,415,000	9.35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43 %

註：本公司有買回庫藏股並達5%以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藥品包裝設備部門。藥品包裝設備部門主要係從事於有關藥品包裝設備之製造與銷售業務。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藥品包裝設備	\$ 1,018,702	1,105,052
其 他	9,049	17,185
	<u>\$ 1,027,751</u>	<u>1,122,237</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428,737	451,611
印 度	339,743	438,256
中 國	38,910	44,160
其他國家	220,361	188,210
	<u>\$ 1,027,751</u>	<u>1,122,237</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9.12.31	108.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24,525	333,607
中 國	514	838
美 國	84,230	88,485
	<u>\$ 409,269</u>	<u>422,930</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銷售客戶－A公司	\$ 159,411	-
銷售客戶－B公司	19,984	8,631
	<u>\$ 179,395</u>	<u>8,631</u>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000054 號

會員姓名：(1) 張字信
(2) 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 201 號 7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0234971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中市會證字第 017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5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字信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 年

月

9 日





股票代號：4744

附件十三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
電話：(04)2496-3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6
(七)關係人交易	57
(八)質押之資產	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其 他	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3.大陸投資資訊	61
4.主要股東資訊	61
(十四)部門資訊	62～6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顏德新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皇將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皇將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皇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皇將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永鑫材料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佔資產總額之1.43%，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之絕對金額佔合併稅前淨利之2.79%。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皇將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集團主要銷貨收入為製藥包裝設備銷售，由於銷貨收入之交易條件需依個別合約條款認定，因此，設備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係本會計師執行皇將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抽樣檢視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記錄；選取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集團之存貨為製藥包裝設備及相關零組件。因市場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原有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高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估列為執行皇將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取得有效異動單據驗證存貨庫齡報表之歸屬期間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與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重新核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管理當局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皇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皇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皇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皇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皇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皇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皇將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琴



會計師：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 債 及 權 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24,263	35	816,380	4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八)及八)	\$	238,000	12	140,00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四))		119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四))		-	-	26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008	-	79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28,616	6	107,284	6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63	-	138	-	2170	應付帳款		109,773	5	80,689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55,615	8	88,207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113,360	6	86,272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6,323	-	3,81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11,356	1	18,08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82	-	8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六))		4,213	-	5,1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19	-	2,25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八))		7,427	-	6,517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277,375	14	248,146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16	-	1,459	-
1410	預付款項		47,676	2	60,750	3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八)及八)		7,925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335,134	16	43,034	2	2400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292,056	14	-	-
流動資產合計			1,549,777	75	1,263,598	67	流動負債合計			914,042	44	445,752	24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五))		1,439	-	2,225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	-	289,117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5,842	1	26,743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八)及八)		239,875	12	247,800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398,061	19	405,176	2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八))		3,768	-	8,24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1,536	1	15,05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92	-	827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1,661	1	4,09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七))		12,463	1	13,94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54,053	3	49,969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7,098	13	559,935	3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5,970	-	108,662	6	負債總計			1,171,140	57	1,005,687	54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8,562	25	611,926	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3100	股本		471,969	23	471,969	25
							3140	預收股本		492	-	-	-
							3200	資本公積		320,590	15	319,599	17
							3300	保留盈餘		207,696	10	183,987	10
							3400	其他權益		(27,109)	(1)	(19,279)	(1)
							3500	庫藏股票		(86,439)	(4)	(86,439)	(5)
							權益總計			887,199	43	869,837	46
資產總計		\$	2,058,339	100	1,875,52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58,339	100	1,875,524	100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1,094,726	100	1,027,7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六)、(十七)及七)	<u>644,853</u>	<u>59</u>	<u>575,483</u>	<u>56</u>
	營業毛利	<u>449,873</u>	<u>41</u>	<u>452,268</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30,267	21	219,214	21
6200	管理費用	81,034	7	81,62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300	5	49,08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四))	<u>10,132</u>	<u>1</u>	<u>(2,593)</u>	<u>-</u>
		<u>369,733</u>	<u>34</u>	<u>347,329</u>	<u>34</u>
	營業淨利	<u>80,140</u>	<u>7</u>	<u>104,93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570	-	807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32,359	3	26,12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20,725)	(2)	(32,692)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	(11,402)	(1)	(11,84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七))	<u>(901)</u>	<u>-</u>	<u>(2,371)</u>	<u>-</u>
		<u>(99)</u>	<u>-</u>	<u>(19,981)</u>	<u>(2)</u>
7900	稅前淨利	80,041	7	84,958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u>3,872</u>	<u>-</u>	<u>17,089</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76,169</u>	<u>7</u>	<u>67,869</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	904	-	(2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九))	(728)	-	15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176</u>	<u>-</u>	<u>(101)</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九))	(7,102)	(1)	(12,54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7,102)</u>	<u>(1)</u>	<u>(12,54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926)</u>	<u>(1)</u>	<u>(12,64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9,243</u>	<u>6</u>	<u>55,222</u>	<u>6</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71</u>		\$ <u>1.5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47</u>		\$ <u>1.3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顏德新

經理人: 張凱勛

會計主管: 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合 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 實 現 損 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本期淨利	-	-	-	-	-	-	67,869	67,869	-	-	-	-	67,8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5)	(255)	(12,546)	154	(12,392)	-	(12,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7,614	67,614	(12,546)	154	(12,392)	-	55,2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316	-	(9,31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887	(6,88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2,723)	(72,723)	-	-	-	-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500)	2,480	1,185	-	-	-	-	-	-	-	-	3,66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45,323)	(45,3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2	-	932	2,068	-	-	-	-	-	-	-	-	3,000		
	3,912	(500)	3,412	3,253	9,316	6,887	(88,926)	(72,723)	-	-	-	(45,323)	(111,38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本期淨利	-	-	-	-	-	-	76,169	76,169	-	-	-	-	76,1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04	904	(7,102)	(728)	(7,830)	-	(6,9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7,073	77,073	(7,102)	(728)	(7,830)	-	69,2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761	-	(6,76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392	(12,39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3,364)	(53,364)	-	-	-	-	(53,36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92	492	991	-	-	-	-	-	-	-	-	1,483		
	-	492	492	991	6,761	12,392	(72,517)	(53,364)	-	-	-	-	(51,88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492	472,461	320,590	48,405	19,279	140,012	207,696	(23,978)	(3,131)	(27,109)	(86,439)	887,199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041	84,9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589	18,575
攤銷費用	2,887	3,0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132	(2,5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利益	(386)	(483)
利息費用	11,402	11,846
利息收入	(551)	(7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01	2,371
收益費損項目	42,974	31,9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38)	11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7,540)	60,85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481)	986
存貨(增加)減少	(29,229)	20,513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3,074	(12,28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01)	1,03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96,815)	71,3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1,332	(45,62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9,084	(2,00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7,137	(11,148)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962)	2,74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43)	22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76)	(1,7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75,872	(57,5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20,943)	13,757
調整項目	22,031	45,6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072	130,657
收取之利息	525	789
支付之利息	(7,029)	(7,398)
支付之所得稅	(14,519)	(23,9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049	100,1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02)	(4,431)
取得無形資產	(10,455)	(1,1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23)	42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87,684)	(13,1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164)	(18,3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8,000	32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2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9,729	10,337
償還長期借款	(9,729)	(69,161)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5	2
租賃本金償還	(7,164)	(6,398)
發放現金股利	(53,364)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66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5,3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637	(89,60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639)	(8,91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2,117)	(16,7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6,380	833,0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4,263	816,380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組合、加工及銷售，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上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引入新的會計估計定義，闡明會計估計係財務報表中是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修正亦明訂公司須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成其所適用會計政策之目的，藉此闡明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間之關係。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Global)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Global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CVC 上海)	機械買賣	100%	100%
Global	CVC Technologies, Inc. (CVC USA)	機械買賣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之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物：3~50年

(2)機器設備：3~20年

(3)其他設備：3~20年

(4)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10~20年
機電工程	10~20年
其他	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計算，並自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10年

(2)電腦軟體：2~3年

(3)專利權：1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訴訟事項

定期評估法律訴訟等義務之發生及相關法律成本，若該現時義務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相關法律事項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銷售之製藥機台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六)。

合併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份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股，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合併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為合併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與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以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酬勞估列數及給予員工之股票認股權。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14	2,174
活期存款	251,608	204,335
外幣存款	468,941	608,065
支票存款	1,800	1,806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24,263</u>	<u>816,38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u>\$ 119</u>	<u>-</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u>\$ -</u>	<u>267</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五)。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CVC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td.	<u>\$ 1,439</u>	<u>2,22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1,171	93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6,105	103,786
減：備抵損失	(20,490)	(15,579)
	<u>\$ 156,786</u>	<u>89,140</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12,592千元及14,676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除前述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外，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日 母 公 司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	- %	-
印度地區	22,576	28.07 %	6,338
其他海外地區	-	- %	-
	<u>22,576</u>		<u>6,338</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251	0.40 %	1
印度地區	2,803	13.82 %	746
其他海外地區	<u>122</u>	<u>13.46 %</u>	<u>15</u>
	<u>3,176</u>		<u>762</u>
合計	<u>\$ 25,752</u>		<u>7,100</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日 子公司-CVC上海

<u>產 品/地 區 別</u>	<u>民國110年12月31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零組件：			
中國地區	\$ <u>969</u>	33.02 %	<u>320</u>

日 子公司-CVC USA

<u>產 品/地 區 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美國地區	\$ 1,372	24.64 %	338
零組件：			
美國地區	<u>789</u>	17.74 %	<u>140</u>
合計	\$ <u>2,161</u>		<u>478</u>

日 母公司

<u>產 品/地 區 別</u>	<u>民國109年12月31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1,627	14.81 %	241
印度地區	2,766	9.44 %	261
其他海外地區	<u>787</u>	10.8 %	<u>85</u>
	<u>5,180</u>		<u>587</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251	-	1
印度地區	2,803	13.82 %	746
其他海外地區	<u>122</u>	13.46 %	<u>15</u>
	<u>3,176</u>		<u>762</u>
合計	\$ <u>25,752</u>		<u>7,100</u>

日 子公司-CVC上海

<u>產 品/地 區 別</u>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u>
零組件：			
中國地區	\$ <u>133</u>	29 %	<u>39</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子公司-CVC USA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零組件：			
美國地區	\$ <u>703</u>	16.47 %	<u>11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未逾期	\$ 135,802	83,119
逾期90天以下	8,067	1,333
逾期91~270天以下	24,621	1,303
逾期271天以上	8,786	18,964
	<u>\$ 177,276</u>	<u>104,71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5,579	21,125
認列之減損損失	10,132	-
本期沖銷	(5,089)	(3,041)
減損損失迴轉	-	(2,593)
外幣換算損益	(132)	88
期末餘額	<u>\$ 20,490</u>	<u>15,579</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 6,297	3,815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26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2	82
其他應收款—其他	1,485	1,497
減：備抵損失	(1,485)	(1,497)
	<u>\$ 6,405</u>	<u>3,898</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商品	\$ 43,075	44,209
製成品	88,196	75,014
在製品	66,361	55,578
半成品	19,258	33,913
原物料	60,485	39,432
	<u>\$ 277,375</u>	<u>248,146</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619,262	550,175
存貨跌價損失	15,005	8,279
存貨報廢損失	10,575	17,023
存貨盤虧	11	6
	<u>\$ 644,853</u>	<u>575,483</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	<u>\$ 25,842</u>	<u>26,743</u>

1.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u>關聯企業名稱</u>	<u>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u>	
		<u>110.12.31</u>	<u>109.12.31</u>
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6.95 %	36.95 %
(以下簡稱永鑫材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永鑫材料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3,673	16,607
非流動資產	66,284	55,912
流動負債	(10)	(143)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u>\$ 69,947</u>	<u>72,37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5,842</u>	<u>26,74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44,105</u>	<u>45,633</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2,437)	(6,41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437)</u>	<u>(6,4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901)</u>	<u>(6,4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901)</u>	<u>(6,419)</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6,743	29,11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01)	(2,371)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5,842</u>	<u>26,743</u>

2.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9,721	332,043	3,425	4,869	54,573	524,631
增 添	-	6,207	-	75	420	6,7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0)	(2,119)	-	(44)	(250)	(2,8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241</u>	<u>336,131</u>	<u>3,425</u>	<u>4,900</u>	<u>54,743</u>	<u>528,44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0,622	332,744	2,979	4,901	53,297	524,543
增 添	-	3,234	446	-	749	4,4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1)	(3,935)	-	(32)	527	(4,3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721</u>	<u>332,043</u>	<u>3,425</u>	<u>4,869</u>	<u>54,573</u>	<u>524,631</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9,298	1,646	3,379	45,132	119,455
本年度折舊	-	8,487	367	874	1,742	11,4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9)	-	(30)	(247)	(5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516</u>	<u>2,013</u>	<u>4,223</u>	<u>46,627</u>	<u>130,37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61,079	1,274	2,389	42,806	107,548
本年度折舊	-	8,650	372	997	1,802	11,8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1)	-	(7)	524	8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9,298</u>	<u>1,646</u>	<u>3,379</u>	<u>45,132</u>	<u>119,455</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29,241</u>	<u>258,615</u>	<u>1,412</u>	<u>677</u>	<u>8,116</u>	<u>398,061</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30,622</u>	<u>271,665</u>	<u>1,705</u>	<u>2,512</u>	<u>10,491</u>	<u>416,99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29,721</u>	<u>262,745</u>	<u>1,779</u>	<u>1,490</u>	<u>9,441</u>	<u>405,176</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375	5,582	729	27,686
增 添	-	3,758	-	3,758
處 分	-	(638)	-	(6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8)	-	(2)	(3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7</u>	<u>8,702</u>	<u>727</u>	<u>30,49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521	5,582	726	27,829
增 添	6	-	-	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2)	-	3	(14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375</u>	<u>5,582</u>	<u>729</u>	<u>27,68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466	2,939	223	12,628
提列折舊	4,684	2,282	153	7,119
處 分	-	(638)	-	(6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	-	(1)	(14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02</u>	<u>4,583</u>	<u>375</u>	<u>18,96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756	1,057	69	5,882
提列折舊	4,719	1,882	153	6,7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	1	(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66</u>	<u>2,939</u>	<u>223</u>	<u>12,62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065</u>	<u>4,119</u>	<u>352</u>	<u>11,53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u>\$ 16,765</u>	<u>4,525</u>	<u>657</u>	<u>21,94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09</u>	<u>2,643</u>	<u>506</u>	<u>15,05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10,065	-	-	25,240
本期增加	-	540	6,936	2,979	10,4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	(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10,603</u>	<u>6,936</u>	<u>2,979</u>	<u>35,69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8,888	-	-	24,063
本期增加	-	1,172	-	-	1,1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	-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10,065</u>	<u>-</u>	<u>-</u>	<u>25,240</u>
攤 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5,972	-	-	21,147
本期攤銷	-	2,358	405	124	2,8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	(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8,328</u>	<u>405</u>	<u>124</u>	<u>24,03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2,953	-	-	18,128
本期攤銷	-	3,014	-	-	3,0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	-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5,972</u>	<u>-</u>	<u>-</u>	<u>21,147</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2,275</u>	<u>6,531</u>	<u>2,855</u>	<u>11,661</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u>	<u>5,935</u>	<u>-</u>	<u>-</u>	<u>5,93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4,093</u>	<u>-</u>	<u>-</u>	<u>4,093</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29</u>	<u>31</u>
營業費用	<u>\$ 2,858</u>	<u>2,983</u>

2.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34,230	42,531
暫付款	895	494
代付款	9	9
	<u>335,134</u>	<u>43,034</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4,015
存出保證金	5,970	4,647
	<u>5,970</u>	<u>108,662</u>
	<u>\$ 341,104</u>	<u>151,696</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作為公司債、銀行借款、融資額度擔保及外銷保函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u>\$ 238,000</u>	<u>14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2,800</u>	<u>60,000</u>
利率區間	<u>0.34%~2.27%</u>	<u>1.55%~2.57%</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0%	123年	\$ 247,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925)
合 計				<u>\$ 239,875</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 247,8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3,461)	(7,883)
累積已轉換金額	(4,483)	(3,000)
	292,056	289,117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92,056)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289,117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9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267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6,035	6,066
	110年度	109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386	483
利息費用	\$ 4,422	4,38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約定每季支付利息，其有效利率為0.13%。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2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七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權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賣回權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7,427	6,517
非流動	\$ 3,768	8,248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75	83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618	-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357	7,23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負債準備

	保固	法律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1	3,664	5,17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62)	-	(9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49</u>	<u>3,664</u>	<u>4,21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07	924	2,43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	2,740	2,74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1</u>	<u>3,664</u>	<u>5,17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製藥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法律事項之說明請詳附註九(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599	19,2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6)	(5,346)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2,463</u>	<u>13,943</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u>\$ 8,046</u>	<u>8,210</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3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289	20,51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28	26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1)	37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54)	736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3)	(345)
計劃支付之福利	-	(1,91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599</u>	<u>19,28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346	5,074
利息收入	19	3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6	17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85	1,978
計劃支付之福利	-	(1,9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36</u>	<u>5,34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0	11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9	109
	<u>\$ 109</u>	<u>228</u>
營業成本	<u>\$ 109</u>	<u>22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0 %	0.3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 (878)	93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922	(87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1,016)	1,09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069	(1,00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969千元及6,04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退休金依各所在地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31千元及530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124	20,9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5,168)</u>	<u>708</u>
	<u>7,956</u>	<u>21,66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4,084)</u>	<u>(4,572)</u>
所得稅費用	<u><u>\$ 3,872</u></u>	<u><u>17,089</u></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	<u><u>\$ 80,041</u></u>	<u><u>84,958</u></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008	16,99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374	2,22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	47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445)	(3,393)
投資抵減	(4,89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68)	708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	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35</u>
	<u><u>\$ 3,872</u></u>	<u><u>17,089</u></u>

2.遞延所得稅資產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9,238	32,683
課稅損失	<u>3,637</u>	<u>5,467</u>
	<u><u>\$ 32,875</u></u>	<u><u>38,150</u></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CVC上海依公司所在地稅法規定，當年度之虧損得於未來五年內用以扣除當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CVC上海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課稅損失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 494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6,363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1,119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6,573	民國一一四年度
	<u>\$ 14,549</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毛利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902	9,417	13,650	49,969
貸記(借記)損益	3,147	(8)	945	4,08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049</u>	<u>9,409</u>	<u>14,595</u>	<u>54,05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370	7,796	11,231	45,397
貸記損益	532	1,621	2,419	4,5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02</u>	<u>9,417</u>	<u>13,650</u>	<u>49,96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47,197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4,470	45,5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48
買回庫藏股票	-	(1,439)
公司債	49	9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4,519</u>	<u>44,47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分別發行新股49千股及93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分別為492千元及932千元，其中0股及248千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48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665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08,493	307,471
庫藏股交易	5,992	5,99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6,035	6,066
失效認股權	70	70
	<u>\$ 320,590</u>	<u>319,59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364</u>	1.60	<u>72,723</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450</u>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間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〇八年一月十二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間，分別以每股20元～55元及25元～42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1,500千股轉讓予員工。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2,727</u>	<u>-</u>	<u>-</u>	<u>2,727</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288</u>	<u>1,439</u>	<u>-</u>	<u>2,727</u>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3,393千股及4,56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分別為467,670千元及442,49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76)	(2,403)	(19,2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02)	-	(7,1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28)	(7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978)</u>	<u>(3,131)</u>	<u>(27,10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30)	(2,557)	(6,8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46)	-	(12,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4	1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76)</u>	<u>(2,403)</u>	<u>(19,279)</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5.8.24
給與數量	1,500千股
合約期間	3年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之全職正式 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25.0580元
給與日股價	37.5元
執行價格	17.88元
預期波動率(%)	74.65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5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計畫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以千單位表達)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5.59	253
本期執行數量	14.78	(248)
本期逾期失效	-	(5)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3.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因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及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76,169</u>	<u>67,86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44,470	45,5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6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	(1,03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2	46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472</u>	<u>44,7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71</u>	<u>1.52</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76,169	67,8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影響數	3,846	3,86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80,015</u>	<u>71,737</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472	44,7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股票選擇權發行之影響	-	5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14	149
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9,736	9,73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4,322</u>	<u>54,67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47</u>	<u>1.31</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470,031	428,737
印度	351,272	339,743
中國	27,008	38,910
其他國家	246,415	220,361
	<u>\$ 1,094,726</u>	<u>1,027,75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包裝設備	\$ 1,083,178	1,018,702
其他	11,548	9,049
	<u>\$ 1,094,726</u>	<u>1,027,751</u>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	<u>\$ 128,616</u>	<u>107,284</u>	<u>152,904</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99,871千元及130,071千元。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69千元及3,53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27千元及2,65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及利息	\$ 551	788
押金設算利息	19	19
	<u>\$ 570</u>	<u>807</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3,867	2,963
運費收入	12,617	9,875
其他收入－其他	15,875	13,282
	<u>\$ 32,359</u>	<u>26,12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匯兌損失	\$ (21,088)	(30,2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386	483
其他損失	(44)	(2,946)
租賃修改利益	21	-
	<u>\$ (20,725)</u>	<u>(32,692)</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405	6,624
利息費用－公司債	4,422	4,383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575	838
	<u>\$ 11,402</u>	<u>11,845</u>

(二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97
外幣換算利益	1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85</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72
外幣換算損失	(2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7</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485,800	514,254	249,495	22,660	68,626	173,473
應付帳款	109,773	109,773	109,773	-	-	-
其他應付款	113,360	113,360	113,360	-	-	-
應付公司債	292,056	295,400	295,4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195	11,530	7,427	3,128	640	-
	<u>\$ 1,012,184</u>	<u>1,044,317</u>	<u>775,455</u>	<u>25,788</u>	<u>69,266</u>	<u>173,473</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267	267	267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387,800	422,042	144,473	11,960	68,137	197,47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689	80,689	80,689	-	-	-
其他應付款	86,272	86,272	86,272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296,900	4,422	292,478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15,539	7,045	6,507	1,987	-
	<u>\$ 858,910</u>	<u>901,709</u>	<u>322,901</u>	<u>310,945</u>	<u>70,124</u>	<u>197,47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4,778	27.68	962,655	29,836	28.48	849,718
歐 元		591	31.32	18,495	296	35.02	10,34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87	27.68	82,680	2,365	28.48	67,347
歐 元		951	31.32	29,778	769	35.02	26,948

外幣單位：千元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所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950千元及6,1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1,088千元及30,229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943千元及1,55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439	-	-	1,439	1,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	-	119	-	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4,26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6,786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1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334,230	-	-	-	-
存出保證金	5,970	-	-	-	-
小計	1,221,357				
合計	<u>\$1,222,9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8,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9,773	-	-	-	-
其他應付款	113,36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2,05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195	-	-	-	-
合計	<u>\$1,012,18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2,225	-	-	2,225	2,2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8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9,139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46,546	-	-	-	-
存出保證金	4,647	-	-	-	-
小計	1,056,795				
合計	\$1,059,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	267	-	2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0,689	-	-	-	-
其他應付款	86,27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	-	-	-
小計	858,643				
合計	\$ 858,910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	\$ 2,2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439</u>
民國109年1月1日	2,1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225</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據該政策給予客戶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可得之外部評等資料及客戶提供之基本資料作為評估之依據。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予子公司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2,800千元及6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機動調整及外銷報價外，並維持相當部位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以自然避險方式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降低利率波動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合併公司將視市場狀況承作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 1,171,140	1,005,68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724,263)</u>	<u>(816,380)</u>
淨負債	446,877	189,307
權益總額	<u>887,199</u>	<u>869,837</u>
資本總額	<u>\$ 1,334,076</u>	<u>1,059,144</u>
負債資本比率	<u>33.50%</u>	<u>17.87%</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增加，主係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借款金額增加所致。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 2.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九)。
- 3.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1</u>	<u>現金流量表</u>	<u>本期新增</u>	<u>產生資本公積</u>	<u>本期攤銷金額</u>	<u>匯率變動</u>	<u>110.12.31</u>	
			-		-		
短期借款	\$ 140,000	98,000	-	-	-	238,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7,164)	3,758	-	(164)	11,19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289,117	4,552	-	(6,035)	4,422	292,05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91,682</u>	<u>95,388</u>	<u>3,758</u>	<u>(6,035)</u>	<u>4,422</u>	<u>(164)</u>	<u>789,051</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1</u>	<u>現金流量表</u>	<u>本期新增</u>	<u>產生資本公積</u>	<u>本期攤銷金額</u>	<u>匯率變動</u>	<u>109.12.31</u>	
			-		-		
短期借款	\$ 50,000	90,000	-	-	-	14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1,392	(6,398)	-	-	(229)	14,76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07,514	(58,824)	-	-	(890)	247,800	
應付公司債	287,734	3,067	(6,066)	4,382	-	289,11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66,640</u>	<u>27,845</u>	<u>(6,066)</u>	<u>4,382</u>	<u>(1,119)</u>	<u>691,682</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廷鑫興業(股)公司(廷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u>255</u>	<u>-</u>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163	13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u>82</u>	<u>82</u>
		\$ <u>245</u>	<u>220</u>

3.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出租部分廠房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廷鑫公司	\$ <u>2,701</u>	<u>2,038</u>

租金收入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按月收取。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訖之應收款分別計有163千元及0元，分別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收票據—關係人項下。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廠房予關係人—廷鑫公司而產生之水電費代收付款皆為82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864	29,758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u>-</u>	<u>-</u>
	\$ <u>22,864</u>	<u>29,75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及外銷保函	\$ 155,964	42,5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公司債之擔保品	178,266	104,0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及公司債	308,425	308,708
		<u>\$ 642,655</u>	<u>455,25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外銷產品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擔保金額分別為2,095千元及8,605千元。

(二)或有負債：

- 1.本公司及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前執行長兼副董事長楊建夫先生訂立買賣合約及合約書，約定將楊建夫先生所有之Micro-Tech Scientific公司售予楊勝輝先生後再轉售予本公司，包含該公司之股權、生產有關之庫存、產品線生產設備、產品技術與圖面、公司商標、發明、專利權及智慧財產權等，約定總價金為美金500萬元，其中美金250萬元係以本公司股票75萬股抵付，餘美金250萬則係依合約書第2條約定開發之檢驗儀器產品銷售淨額提撥15%獎金至累計達美金250萬元為止。

楊建夫先生主張楊勝輝先生已依約移轉75萬股票，即承認其已依約將買賣標的移轉交付予本公司而履約完畢，惟楊勝輝及本公司卻拒絕履約第二部分美金250萬元之部分，故楊建夫先生請求楊勝輝及本公司履行合約，先位聲明請本公司暨其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應連帶給付美金15萬元，備位聲明本公司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帳冊至清償美金250萬元止。本案經台中地方法院100年度訴字第2915號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238.89元，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為止。

本公司因不服該判決提起上訴，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七日經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103年度上字第16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且本公司未來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予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元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認為第二審判決顯有違誤，已依法提起第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4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其餘楊建夫請求本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125,917.8元本息及本公司交付帳冊部分，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

更一審審理中楊建夫撤回交付帳冊之請求，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125,671.11元及其利息。本公司認為該判決顯有違誤，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提起上訴。(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負債準備3,664千元(詳附件六(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4,297	195,040	229,337	33,685	188,846	222,531
勞健保費用	4,233	26,409	30,642	4,108	47,495	51,603
退休金費用	2,135	5,474	7,609	2,182	4,617	6,799
董事酬金	-	10,323	10,323	-	8,449	8,4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6	2,166	3,482	1,148	2,219	3,367
折舊費用	2,990	15,599	18,589	3,078	15,497	18,575
攤銷費用	29	2,858	2,887	31	2,983	3,01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煜能興業(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	15.79 %	-	450	15.79 %	(註1)
Global	CVC India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1,439	19 %	1,439	30	19 %	(註1)

註1：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CVC USA	母子公司	銷貨	(258,229)	(29.58)%	60天	-	(註1)	61,377	29.95 %	
CVC US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58,229	(86.09)%	60天	-	(註1)	(61,377)	(95.69)%	

註1：關係人收款政策為次月結60天，非關係人收款天數為次月結30~90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VC USA	1	銷 貨	258,229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23.59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銷 貨	5,673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0.52 %
0	本公司	CVC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377	(註2)	29.82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32	(註3)	0.17 %

註1：係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2：收款條件為次月結6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3：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Global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424,373	424,373	13,623	100%	204,509	13,623	100%	17,630	18,128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永鑫材料	台灣	鋼鐵軋延及擠型	30,000	30,000	3,000	36.95%	25,842	3,000	36.95%	(2,437)	(90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Global	CVC USA	美國	機械買賣	138,888	138,888	7,044	100%	255,702	7,044	100%	24,109	24,109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17,630千元以及聯屬公司間逆流銷貨未實現毛利498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CVC上海	機械買賣	RMB51,730	(註1)	\$217,288 (US\$7,850) (註3)	-	-	\$217,288 (US\$7,850) (註3)	\$(6,480)	100%	-	100%	\$(231.46) (US\$(231.46)) (註2)	\$(5,494) (US\$(198.48)) (註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7,288 (US\$7,850)(註3)	\$217,288 (US\$7,850)(註3)	\$532,319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Global再投資。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予以認列(NT:27.9983 /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27.68)換算為新台幣。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玉美		4,415,000	9.34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42 %

註：本公司有買回庫藏股並達5%以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藥品包裝設備部門。藥品包裝設備部門主要係從事於有關藥品包裝設備之製造與銷售業務。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藥品包裝設備	\$ 1,083,178	1,018,702
其 他	11,548	9,049
	<u>\$ 1,094,726</u>	<u>1,027,751</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470,031	428,737
印 度	351,272	339,743
中 國	27,008	38,910
其他國家	246,415	220,361
	<u>\$ 1,094,726</u>	<u>1,027,751</u>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34,209	327,585
中 國	268	514
美 國	79,670	84,230
	<u>\$ 414,147</u>	<u>412,32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客戶－A公司	\$ 7,154	159,411
銷售客戶－B公司	25,872	19,984
	<u>\$ 33,026</u>	<u>179,395</u>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10121 號

會員姓名：(1) 陳燕慧
(2) 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0234971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1052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燕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月

10

日





附件十四

111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
電話：(04)2496-3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31
(七)關係人交易	32~33
(八)質押之資產	3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 他	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7
4.主要股東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燕慧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9.30		110.12.31		110.9.30		負債及權益		111.9.30		110.12.31		110.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17,595	28	724,263	35	775,494	3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	329,700	15	238,000	12	238,000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210,307	9	128,616	6	188,440	9
	(附註六(二)及(十五))	-	-		119	-	-	-	2150	應付票據		627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58	-	1,171	-	4,461	-	2170	應付帳款		60,106	3	109,773	5	111,691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73,741	3	155,615	8	77,32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118,175	5	113,360	6	95,162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2,819	-	6,405	-	7,4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272	1	11,356	1	9,71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87	-	2,019	-	2,33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六))		6,901	-	4,213	-	4,202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368,074	16	277,375	14	369,758	1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5,084	-	7,427	-	7,632	-
1410	預付款項		79,292	4	47,676	2	62,86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34	-	1,316	-	1,85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592,817	26	335,134	16	158,233	8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	-	7,925	-	3,098	-
			1,737,383	77	1,549,777	75	1,457,877	70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293,700	13	292,056	14	-	-
												1,042,106	46	914,042	44	659,796	32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負債：								
	(附註六(三))		1,033	-	1,439	-	1,536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	-	-	-	292,427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4,179	1	25,842	1	25,926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247,800	11	239,875	12	244,702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405,107	18	398,061	19	400,830	1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4,570	-	3,768	-	6,191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9,806	1	11,536	1	13,41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98	-	992	-	91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9,391	-	11,661	1	12,43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997	1	12,463	1	13,47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053	3	54,053	3	49,969	3				265,065	12	257,098	13	557,703	2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5,591	-	5,970	-	109,985	5		負債總計		1,307,171	58	1,171,140	57	1,217,499	59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9,160	23	508,562	25	614,102	3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3100	股本		459,811	21	471,969	23	471,969	23
									3140	預收股本		328	-	492	-	-	-
									3200	資本公積		294,888	13	320,590	15	319,599	15
									3300	保留盈餘		219,874	10	207,696	10	174,817	8
									3400	其他權益		9,795	-	(27,109)	(1)	(25,466)	(1)
									3500	庫藏股票		(45,324)	(2)	(86,439)	(4)	(86,439)	(4)
										權益總計		939,372	42	887,199	43	854,480	41
資產總計		\$	2,246,543	100	2,058,339	100	2,071,97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46,543	100	2,058,339	100	2,071,979	100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翰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196,080	100	274,351	100	579,695	100	691,4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十七))	111,827	57	155,543	57	332,055	57	377,537	55
營業毛利	84,253	43	118,808	43	247,640	43	313,875	45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十七)、(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0,275	31	55,904	20	183,928	32	167,507	24
6200 管理費用	21,043	11	19,748	7	64,983	11	57,05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19	6	12,059	4	33,387	6	36,86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四))	4,631	2	(407)	-	5,809	1	2,778	1
營業費用合計	97,168	50	87,304	31	288,107	50	264,196	38
營業淨利(損)	(12,915)	(7)	31,504	12	(40,467)	(7)	49,67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三))：								
7100 利息收入	841	-	86	-	1,504	-	29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5,351	3	14,322	5	15,182	3	24,981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	-	613	-	506	-	267	-
7040 兌換利益(損失)	58,660	30	2,188	1	120,946	21	(15,582)	(2)
7050 財務成本	(3,315)	(2)	(2,796)	(1)	(8,885)	(1)	(8,62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2,552)	(1)	(252)	-	(3,064)	(1)	(817)	-
稅前淨利	46,082	23	45,665	17	85,722	15	50,196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0,371	5	8,062	3	20,094	3	6,002	1
本期淨利	35,711	18	37,603	14	65,628	12	44,194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	-	(618)	-	(550)	-	(64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17	-	(618)	-	(550)	-	(64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53	10	(203)	-	37,454	6	(5,547)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18,753	10	(203)	-	37,454	6	(5,547)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770	10	(821)	-	36,904	6	(6,18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4,481	28	36,782	14	102,532	18	38,007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0		0.84		1.47		0.9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7		0.68		1.25		0.83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合 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透過其他綜合損	合 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構財務報表	益按公允價值衡				
									換算之兌換	量之金融資產未				
									差 額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本期淨利	-	-	-	-	-	-	44,194	44,194	-	-	-	-	44,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547)	(640)	(6,187)	-	(6,1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4,194	44,194	(5,547)	(640)	(6,187)	-	38,0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761	-	(6,76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392	(12,39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3,364)	(53,364)	-	-	-	-	(53,364)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8,405	19,279	107,133	174,817	(22,423)	(3,043)	(25,466)	(86,439)	854,480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71,969	492	472,461	320,590	48,405	19,279	140,012	207,696	(23,978)	(3,131)	(27,109)	(86,439)	887,199	
本期淨利	-	-	-	-	-	-	65,628	65,628	-	-	-	-	65,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7,454	(550)	36,904	-	36,9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5,628	65,628	37,454	(550)	36,904	-	102,5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707	-	(7,707)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7,830	(7,83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3,450)	(53,450)	-	-	-	-	(53,450)	
庫藏股註銷	(12,879)	-	(12,879)	(28,236)	-	-	-	-	-	-	-	41,11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1,401	-	-	-	-	-	-	-	-	1,40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21	(164)	557	1,133	-	-	-	-	-	-	-	-	1,690	
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59,811	328	460,139	294,888	56,112	27,109	136,653	219,874	13,476	(3,681)	9,795	(45,324)	939,372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翰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5,722	50,1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341	14,035
攤銷費用	2,270	2,10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809	2,7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19	(267)
利息費用	8,885	8,627
利息收入	(1,490)	(2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064	8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1)	-
租賃修改利益	(39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350	27,8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13	(3,52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76,065	8,10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4,046	(3,515)
存貨增加	(90,699)	(121,612)
預付款項增加	(31,616)	(2,11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865)	(1,8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4,556)	(124,491)
合約負債增加	81,691	81,156
應付票據增加	627	-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49,667)	31,002
其他應付款增加	4,660	8,945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688	(97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2)	398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66)	(4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451	120,0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105)	(4,434)
調整項目合計	26,245	23,3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1,967	73,580
收取之利息	1,030	281
支付之利息	(5,396)	(5,372)
支付之所得稅	(13,810)	(14,5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淨流入	93,791	53,9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99)	(6,3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79	(1,323)
取得無形資產	-	(10,45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54,818)	(113,3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7,630)	(131,4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0,800	108,000
短期借款減少	(159,100)	(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9,750
償還長期借款	-	(9,75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94)	84
租賃本金償還	(4,698)	(4,501)
發放現金股利	(53,450)	(53,3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258	40,2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913	(3,5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6,668)	(40,8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4,263	816,3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7,595	775,494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勳



會計主管：陳翰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組合、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上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9.30	110.12.31	110.9.30
本公司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Global)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Global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 公司(皇將上海)	機械買賣	100 %	100 %	100 %
Global	CVC Technologies, Inc. (CVC USA)	機械買賣	100 %	100 %	100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9.30	110.12.31	110.9.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60	1,914	2,070
活期存款	262,772	251,608	165,749
外幣存款	287,832	468,941	574,062
支票存款	65,331	1,800	33,613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17,595</u>	<u>724,263</u>	<u>775,494</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1.9.30	110.12.31	110.9.3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 -	119	-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三)。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9.30	110.12.31	110.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CVC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td.	\$ 1,033	1,439	1,536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3.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1.9.30	110.12.31	110.9.30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658	1,171	4,46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9,930	176,105	90,431
減：備抵損失	(26,189)	(20,490)	(13,108)
	\$ 74,399	156,786	81,784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11,138千元、12,592千元及8,819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除前述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外，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產品/地區別	111.9.30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台灣地區	\$ 207	-%	-
印度地區	22,576	42.42%	9,576
美國地區	6,665	28.10%	1,873
其他海外地區	2,411	5.27%	127
	31,859		11,576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產品/地區別</u>	111.9.30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 252	0.79%	2
印度地區	2,792	99.89%	2,789
美國地區	1,216	20.64%	251
中國地區	879	41.3%	363
其他海外地區	682	10.26%	70
	<u>5,821</u>		<u>3,475</u>
	<u>\$ 37,680</u>		<u>15,051</u>

<u>產品/地區別</u>	110.12.31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印度地區	\$ 22,576	28.07%	6,338
美國地區	<u>1,372</u>	24.64%	<u>338</u>
	<u>23,948</u>		<u>6,676</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251	0.40%	1
印度地區	2,803	13.82%	746
美國地區	789	17.74%	140
中國地區	969	33.02%	320
其他海外地區	<u>122</u>	13.46%	<u>15</u>
	<u>4,934</u>		<u>1,222</u>
	<u>\$ 28,882</u>		<u>7,898</u>

<u>產品/地區別</u>	110.9.30		
	<u>逾期應收帳款</u>	<u>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u>
製藥設備：			
印度地區	\$ 23,325	10.00%	2,331
美國地區	99	26.81%	27
中國地區	3,078	33.33%	1,026
其他海外地區	<u>427</u>	5.56%	<u>24</u>
	<u>26,929</u>		<u>3,40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產品/地區別	110.9.30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零組件：			
台灣地區	\$ 34	0.31%	-
印度地區	2,789	20.10%	560
美國地區	1,222	10.78%	132
中國地區	590	25.33%	150
其他海外地區	321	12.20%	39
小計	4,956		881
	<u>\$ 31,885</u>		<u>4,28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未逾期	\$ 51,770	135,802	54,188
逾期90天以下	13,658	8,067	23,971
逾期91~270天以下	943	24,621	6,662
逾期271天以上	34,217	8,786	10,071
	<u>\$ 100,588</u>	<u>177,276</u>	<u>94,892</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20,490	15,579
認列之減損損失	8,446	2,778
減損損失迴轉	(2,637)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975)	(5,089)
外幣換算(損)益	865	(160)
期末餘額	<u>\$ 26,189</u>	<u>13,108</u>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111.9.30	110.12.31	110.9.30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 2,170	6,297	7,243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487	26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2	82	143
其他應收款—其他	1,530	1,485	1,498
減：備抵損失	(1,530)	(1,485)	(1,472)
	<u>\$ 2,819</u>	<u>6,405</u>	<u>7,413</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111.9.30	110.12.31	110.9.30
商品	\$ 71,560	43,075	67,679
製成品	114,756	88,196	97,054
在製品	95,871	66,361	112,063
半成品	17,047	19,258	21,453
原物料	68,840	60,485	71,509
	<u>\$ 368,074</u>	<u>277,375</u>	<u>369,758</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存貨出售轉列	\$ 100,187	144,009	317,492	366,543
存貨跌價損失	10,572	10,638	12,767	485
存貨報廢損失	1,068	896	1,796	10,509
	<u>\$ 111,827</u>	<u>155,543</u>	<u>332,055</u>	<u>377,537</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關聯企業	<u>\$ 24,179</u>	<u>25,842</u>	<u>25,926</u>

1.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9.30	110.12.31	110.9.30
新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鋼鋼鐵)(註)	台灣	25.86 %	36.95 %	36.95 %

註：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變更名稱(前名稱：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鋼鋼鐵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發行甲種特別股34,800千股，該特別股之性質係屬權益，本公司未參與認購，使本公司持有之股權減少至25.86%，發行新股後本公司對新鋼鋼鐵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影響數為1,401千元，並帳列於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項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公司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新鋼鋼鐵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流動資產	\$ 48,748	3,673	15,206
非流動資產	163,100	66,284	55,110
流動負債	(68,065)	(10)	(143)
非流動負債	(50,291)	-	-
淨資產	<u>\$ 93,492</u>	<u>69,947</u>	<u>70,17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4,179</u>	<u>25,842</u>	<u>25,92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69,313</u>	<u>44,105</u>	<u>44,247</u>

	<u>111年7月至9月</u>	<u>110年7月至9月</u>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營業收入	\$ <u>100,985</u>	-	<u>247,693</u>	-
本期淨損	\$ (9,870)	(682)	(11,255)	(2,211)
其他綜合損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	<u>\$ (9,870)</u>	<u>(682)</u>	<u>(11,255)</u>	<u>(2,21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之本期淨損	<u>\$ (2,552)</u>	<u>(252)</u>	<u>(3,064)</u>	<u>(81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552)</u>	<u>(252)</u>	<u>(3,064)</u>	<u>(817)</u>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5,842	26,74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064)	(817)
認列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401	-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4,179</u>	<u>25,926</u>

2.擔保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129,241	258,615	1,412	677	8,116	398,061
民國111年9月30日	\$ 131,685	263,081	1,170	1,393	7,778	405,107
民國110年1月1日	\$ 129,721	262,745	1,779	1,490	9,441	405,176
民國110年9月30日	\$ 129,343	261,062	1,492	764	8,169	400,830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7,065	4,119	352	11,536
民國111年9月30日	\$ 1,936	7,633	237	9,806
民國110年1月1日	\$ 11,909	2,643	506	15,058
民國110年9月30日	\$ 8,204	4,823	390	13,417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其 他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2,275	6,531	2,855	11,661
民國111年9月30日	\$ 749	6,011	2,631	9,391
民國110年1月1日	\$ 4,093	-	-	4,093
民國110年9月30日	\$ 2,805	6,705	2,929	12,439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合併公司之無形權資產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9.30	110.12.31	110.9.30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89,048	334,230	155,898
暫付款	3,760	895	2,326
代付款	9	9	9
	<u>592,817</u>	<u>335,134</u>	<u>158,233</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04,015
存出保證金	<u>5,591</u>	<u>5,970</u>	<u>5,970</u>
	<u>5,591</u>	<u>5,970</u>	<u>109,985</u>
	<u>\$ 598,408</u>	<u>341,104</u>	<u>268,218</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提供作為擔保之銀行存款，銀行存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1.9.30	110.12.31	110.9.30
擔保銀行借款	<u>\$ 329,700</u>	<u>238,000</u>	<u>238,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8,300</u>	<u>62,800</u>	<u>62,800</u>
利率區間	<u>1.2%~2.3%</u>	<u>0.34%~2.27%</u>	<u>0.34%~2.57%</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新增金額分別為250,800千元及108,000千元，利率分別為1.20%~2.30%及0.34%~2.57%，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及民國一一一年十月至十二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59,100千元及10,00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111.9.30	110.12.31	110.9.30
擔保借款	\$ 247,800	247,800	247,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7,925)</u>	<u>(3,098)</u>
	<u>\$ 247,800</u>	<u>239,875</u>	<u>244,70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u>
利率區間	<u>1.78%</u>	<u>1.40%</u>	<u>1.55%</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無重大發行或償還之情形。合併公司基於營運資金需求規劃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向銀行申請展延償還長期借款本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發行之金額為9,750千元，利率為1.55%，到期日為民國一二三年七月；償還之金額為9,750千元。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應付公司債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27)	(3,461)	(4,573)
累積已轉換金額	<u>(6,173)</u>	<u>(4,483)</u>	<u>(3,000)</u>
	293,700	292,056	292,427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293,700)</u>	<u>(292,056)</u>	<u>-</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u>292,427</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119</u>	<u>-</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6,000</u>	<u>6,035</u>	<u>6,066</u>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u>\$ (119)</u>	<u>267</u>	
利息費用	<u>\$ 3,334</u>	<u>3,31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約定每季支付利息，其有效利率為0.13%。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2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七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權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賣回權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流動	\$ 5,084	7,427	7,632
非流動	\$ 4,570	3,768	6,19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5	91	189	40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36	13	1,359	57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246	4,962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及辦公室租賃之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電腦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負債準備

	111.9.30	110.12.31	110.9.30
保固準備	\$ 3,237	549	538
法律事項	3,664	3,664	3,664
	\$ 6,901	4,213	4,20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u>66</u>	<u>66</u>	<u>196</u>	<u>196</u>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477	465	1,438	1,401
推銷費用	276	282	819	851
管理費用	275	250	803	749
研究發展費用	456	478	1,370	1,461
合 計	\$ <u>1,484</u>	<u>1,475</u>	<u>4,430</u>	<u>4,462</u>

除本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個體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其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16千元、349千元、1,200千元及1,131千元。

(十八)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371	13,230	20,148	11,17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u>	<u>(5,168)</u>	<u>(54)</u>	<u>(5,168)</u>
所得稅費用	\$ <u>10,371</u>	<u>8,062</u>	<u>20,094</u>	<u>6,002</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56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57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發行股票溢價	\$ 287,417	308,493	307,471
庫藏股票交易	-	5,992	5,99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6,000	6,035	6,066
失效認股權	70	70	7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u>1,401</u>	<u>-</u>	<u>-</u>
	<u><u>\$ 294,888</u></u>	<u><u>320,590</u></u>	<u><u>319,599</u></u>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1.20	\$ <u><u>53,450</u></u>	1.20	<u><u>53,364</u></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間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〇八年一月十二日間，分別以每股20元～55元及25元～42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1,500千股轉讓予員工。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2,727</u>	<u>-</u>	<u>1,288</u>	<u>1,439</u>

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並作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買回庫藏股1,288千股，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2,727</u>	<u>-</u>	<u>-</u>	<u>2,727</u>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3,393千股及4,56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分別為467,670千元及442,49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978)	(3,131)	(27,1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37,454	-	37,4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550)	(550)
民國111年9月30日餘額	<u>\$ 13,476</u>	<u>(3,681)</u>	<u>9,795</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76)	(2,403)	(19,2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5,547)	-	(5,5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40)	(640)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22,423)</u>	<u>(3,043)</u>	<u>(25,466)</u>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 淨利	<u>\$ 35,711</u>	<u>37,603</u>	<u>65,628</u>	<u>44,19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u>44,572</u>	<u>44,470</u>	<u>44,551</u>	<u>44,47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0</u>	<u>0.84</u>	<u>1.47</u>	<u>0.99</u>

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 利(基本)	\$ 35,711	37,603	65,628	44,19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可轉 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 費用之稅後影響數	891	387	2,763	2,435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 淨利(稀釋)	<u>\$ 36,602</u>	<u>37,990</u>	<u>68,391</u>	<u>46,6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44,572	44,470	44,551	44,4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77	77	173	11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0,079	11,271	10,081	11,27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 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4,728</u>	<u>55,818</u>	<u>54,805</u>	<u>55,85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67</u>	<u>0.68</u>	<u>1.25</u>	<u>0.8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7月至9月</u>	<u>110年7月至9月</u>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u>主要地區市場</u>				
印度	\$ 54,303	95,449	135,182	206,604
美國	106,716	128,222	316,694	310,448
中國	2,002	4,642	5,728	25,739
其他國家	<u>33,059</u>	<u>46,038</u>	<u>122,091</u>	<u>148,621</u>
	<u>\$ 196,080</u>	<u>274,351</u>	<u>579,695</u>	<u>691,412</u>
<u>主要產品/服務線</u>				
藥品包裝設備	\$ 193,140	271,393	571,871	683,108
其他	<u>2,940</u>	<u>2,958</u>	<u>7,824</u>	<u>8,304</u>
	<u>\$ 196,080</u>	<u>274,351</u>	<u>579,695</u>	<u>691,412</u>

2.合約餘額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合約負債	<u>\$ 210,307</u>	<u>128,616</u>	<u>188,440</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8,803千元及98,615千元。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920千元、2,022千元、3,525千元及2,09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40千元、622千元、2,644千元及1,57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369千元及3,534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527千元及2,65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且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銀行存款利息	\$ 839	79	1,490	281
押金設算利息	2	7	14	14
	<u>\$ 841</u>	<u>86</u>	<u>1,504</u>	<u>295</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租金收入	\$ 1,138	950	3,533	2,674
運費收入	2,799	3,523	7,363	8,712
其他收入－其他	1,414	9,849	4,286	13,595
	<u>\$ 5,351</u>	<u>14,322</u>	<u>15,182</u>	<u>24,981</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25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623	(119)	267
其他損失	(13)	(11)	(23)	(33)
租賃修改利益	25	1	397	33
	<u>\$ 12</u>	<u>613</u>	<u>506</u>	<u>267</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166	1,597	5,362	4,913
利息費用－公司債	1,114	1,108	3,334	3,31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35	91	189	404
	<u>\$ 3,315</u>	<u>2,796</u>	<u>8,885</u>	<u>8,627</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五)。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85
外幣換算損失	45
民國111年9月30日餘額	<u>\$ 1,53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97
外幣換算利益	(25)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1,472</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577,500	615,245	335,500	8,988	82,604	188,153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60,733	60,733	60,733	-	-	-
其他應付款	118,175	118,175	118,175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3,700	293,700	293,7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654	9,830	5,201	3,032	1,597	-
	<u>\$ 1,059,762</u>	<u>1,097,683</u>	<u>813,309</u>	<u>12,020</u>	<u>84,201</u>	<u>188,153</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485,800	514,254	249,495	22,660	68,626	173,473
應付帳款	109,773	109,773	109,773	-	-	-
其他應付款	113,360	113,360	113,360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2,056	295,400	295,4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195	11,195	7,427	3,128	640	-
	<u>\$ 1,012,184</u>	<u>1,043,982</u>	<u>775,455</u>	<u>25,788</u>	<u>69,266</u>	<u>173,47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485,800	418,285	147,195	22,909	68,727	179,454
應付帳款	111,691	111,691	111,691	-	-	-
其他應付款	95,162	95,162	95,162	-	-	-
應付公司債	292,427	296,900	4,473	292,427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3,823	14,329	8,024	4,981	1,324	-
	<u>\$ 998,903</u>	<u>936,367</u>	<u>366,545</u>	<u>320,317</u>	<u>70,051</u>	<u>179,45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1.9.30			110.12.31			110.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9,938	31.75	950,532	32,426	27.68	897,552	26,775	27.85	745,684
歐元	471	31.26	14,723	591	31.32	18,495	499	32.32	16,1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02	31.75	85,789	2,974	27.68	82,320	2,394	27.85	66,673
歐元	402	31.26	12,567	951	31.32	29,778	1,153	32.32	37,265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6,935千元及5,26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0,946千元及(15,582)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增加2,310千元及1,94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033	-	-	1,033	1,0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7,59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4,399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649	-	-	-	-	
其他金融資產	589,048	-	-	-	-	
存出保證金	5,591	-	-	-	-	
小 計	1,287,282					
合 計	<u>\$1,288,3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9,7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0,733	-	-	-	-	
其他應付款	118,17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3,70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654	-	-	-	-	
合 計	<u>\$1,059,762</u>	-	-	-	-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439	-	-	1,439	1,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	-	119	-	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4,26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6,786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1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334,230	-	-	-	-
存出保證金		5,970	-	-	-	-
小 計		1,221,357				
合 計		<u>\$1,222,9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8,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9,773	-	-	-	-
其他應付款		113,36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2,05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195	-	-	-	-
合 計		<u>\$1,012,184</u>				

		110.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536	-	-	1,536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5,49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1,784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170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259,913	-	-	-	-
存出保證金		5,970	-	-	-	-
小 計		1,123,331				
合 計		<u>\$1,124,86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8,000	-	-	-	-
應付帳款		111,691	-	-	-	-
其他應付款		95,16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92,42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3,823	-	-	-	-
合 計		<u>\$ 998,90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1,439	2,225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0)	(640)
匯率影響數	144	(49)
期末餘額	<u>\$ 1,033</u>	<u>1,536</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所揭露者並無重大變動。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七)。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9.30
			增(減)	產生資本公積	本期攤銷金額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238,000	91,700	-	-	-	-	329,7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195	(4,698)	2,884	-	-	273	9,65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292,056	4,310	-	(6,000)	3,334	-	293,7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89,051</u>	<u>91,312</u>	<u>2,884</u>	<u>(6,000)</u>	<u>3,334</u>	<u>273</u>	<u>880,854</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9.30
			本期新增	本期攤銷金額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40,000	98,000	-	-	-	-	238,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765	(4,501)	3,758	-	(199)	-	13,82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289,117	-	-	3,310	-	-	292,42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91,682</u>	<u>93,499</u>	<u>3,758</u>	<u>3,310</u>	<u>(199)</u>		<u>792,050</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廷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廷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亞鑫皮件股份有限公司(亞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CVC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td.(CVC India)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9.30	110.12.31	110.9.30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	163	41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82	143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	-	5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亞鑫公司	162	-	-
		<u>\$ 162</u>	<u>245</u>	<u>604</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係代關係人—廷鑫公司及亞鑫公司墊付水電費而產生之應收款項。

2.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出租部分廠房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廷鑫公司	\$ -	659	1,125	1,978
亞鑫公司	\$ 779	-	1,211	-

租金收入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尚未收訖之應收款分別計有162千元、163千元及143千元，分別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3.其他

合併公司支付業務營運費用予CVC India如下：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CVC India	\$ 2,798	-	8,759	-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1年7月至9月</u>	<u>110年7月至9月</u>	<u>111年1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3,607	6,364	18,952	17,059
退職後福利	-	-	-	-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u>\$ 3,607</u>	<u>6,364</u>	<u>18,952</u>	<u>17,05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及外銷保證函	\$ 316,283	155,964	155,8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公司債	272,765	178,266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司債	-	-	104,0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及公司債	305,354	308,425	309,988
		<u>\$ 894,402</u>	<u>642,655</u>	<u>569,90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事項：

民國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外銷產品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擔保金額分別為2,951千元、2,095千元及2,634千元。

(二)或有負債：

本公司及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前執行長兼副董事長楊建夫先生訂立買賣合約及合約書，約定將楊建夫先生所有之Micro-Tech Scientific公司售予楊勝輝先生後再轉售予本公司，包含該公司之股權、生產有關之庫存、產品線生產設備、產品技術與圖面、公司商標、發明、專利權及智慧財產權等，約定總價金為美金500萬元，其中美金250萬元係以本公司股票75萬股抵付，餘美金250萬則係依合約書第2條約定開發之檢驗儀器產品銷售淨額提撥15%獎金至累計達美金250萬元為止。

楊建夫先生主張楊勝輝先生已依約移轉75萬股票，即承認其已依約將買賣標的移轉交付予本公司而履約完畢，惟楊勝輝及本公司卻拒絕履約第二部分美金250萬元之部分，故楊建夫先生請求楊勝輝及本公司履行合約，先位聲明請本公司暨其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應連帶給付美金15萬元，備位聲明本公司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帳冊至清償美金250萬元止。本案經台中地方法院100年度訴字第2915號判決本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應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238.89元，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為止。

本公司因不服該判決提起上訴，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七日經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103年度上字第16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且本公司未來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予楊建夫先生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元止。

本公司認為第二審判決顯有違誤，已依法提起第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4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其餘楊建夫請求本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125,917.8元本息及本公司交付帳冊部分，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

更一審審理中楊建夫撤回交付帳冊之請求，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125,671.11元及其利息。本公司認為該判決顯有違誤，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提起上訴。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日最高法院110年度台上字第168號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判決。(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估列負債準備3,664千元(詳附註六(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七日到期，並終止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且本公司業已按債券面額將剩餘債券全部償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擬發行之總面額上限150,000千元，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10萬元整，暫以不低於面額發行，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得。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239	44,478	52,717	8,325	46,631	54,956
勞健保費用	1,076	7,384	8,460	1,041	6,452	7,493
退休金費用	543	1,423	1,966	530	1,360	1,890
董事酬勞	-	1,440	1,440	-	1,517	1,5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3	576	839	338	596	934
折舊費用	692	3,648	4,340	774	4,047	4,821
攤銷費用	-	725	725	24	742	766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082	153,594	178,676	25,715	141,801	167,516
勞健保費用	3,231	20,551	23,782	3,158	19,415	22,573
退休金費用	1,634	4,192	5,826	1,596	4,193	5,789
董事酬金	-	2,644	2,644	-	1,574	1,5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35	1,526	2,261	974	1,631	2,605
折舊費用	2,074	11,267	13,341	2,319	11,716	14,035
攤銷費用	-	2,270	2,270	24	2,085	2,109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煜能興業(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	15.79 %	-	(註1)
Global	CVC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td.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1,033	19.00 %	1,033	(註1)

註1：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9.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VC USA	1	銷 貨	165,437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28.54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銷 貨	2,084	售價約為一般訂價75%	0.36 %
0	本公司	CVC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991	(註2)	1.38 %
0	本公司	CVC 上海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02	(註3)	0.10 %

註1：係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2：收款條件為次月結6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3：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lobal	薩摩亞 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 控股公司	424,373	424,373	13,623	100.00 %	223,133	(9,285)	(9,575)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bal	CVC USA	美國	機械買賣	138,888	138,888	7,044	100.00 %	288,663	(4,284)	(4,284)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本公司	新鋼鋼鐵	台灣	鋼鐵軋延及擠型	30,000	30,000	3,000	25.86 %	24,179	(11,255)	(3,064)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註1)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9,285千元以及母子公司間逆流銷貨未實現損失290千元。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變更名稱，請詳附註六(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名稱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	期末投	截至本期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列投資	資帳面	止已匯回
				積投資金額	匯出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損益	金額	投資收益
CVC上海	機械買賣	RMB 51,730	(註1)	\$ 249,238 (US\$ 7,850) (註3)	-	\$ 249,238 (US\$ 7,850) (註3)	\$ (5,002)	100 %	\$ (5,002) (US\$(170.53)) (註2)	\$ (10,711) (US\$(337.36)) (註3)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外幣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49,238 (US\$7,850)(註3)	\$ 249,238 (US\$7,850)(註3)	\$ 563,623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Global再投資。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告予以認列(NT:29.3313 /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匯率(NT:31.75)換算為新台幣。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玉美		3,442,000	7.48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57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藥品包裝設備部門，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應報導部門損益及應報導部門資產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附件十五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
電話：(04)2496-3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51
(七)關係人交易	51～53
(八)質押之資產	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4～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7
4.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四)部門資訊	5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6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貨收入為製藥包裝設備銷售，由於銷貨收入之交易條件需依個別合約條款認定，因此，設備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抽樣檢視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記錄；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為製藥包裝設備及相關零組件。因市場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高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之評價常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估列為執行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與存貨明細帳一致、驗證存貨依庫齡分類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以及評估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50%及1.58%，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利之(0.30)%及(0.7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信宇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96,076	39	759,382	4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七)及八)	\$	140,000	8	50,0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225	-	83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267	-	75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38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44,561	3	117,260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4,271	4	126,502	7	2170	應付帳款		75,624	4	80,909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45,203	3	45,60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725	-	16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761	-	4,50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73,612	4	83,694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82	-	20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8,089	1	18,138	1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62,632	9	187,015	1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5,175	-	2,43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56,893	3	41,82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1,688	-	1,96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42,998	3	42,10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09	-	1,234	-
流動資產合計			1,081,279	61	1,207,237	66	流動負債合計			364,950	20	356,551	2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20,913	12	151,758	8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289,117	16	287,734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320,432	18	327,672	1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七)及八)		247,800	14	247,800	1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3,060	-	5,0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431	-	3,11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093	-	5,93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38	-	7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49,969	3	45,39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六))		13,943	1	15,43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108,070	6	94,323	5	非流動負債合計			553,029	31	554,829	30
非流動資產合計			706,537	39	630,139	34	負債總計			917,979	51	911,380	50
權益(附註六(十八))：													
							3100	股本		471,969	27	468,057	25
							3140	預收股本		-	-	500	-
							3200	資本公積		319,599	18	316,346	17
							3300	保留盈餘		183,987	10	189,096	10
							3400	其他權益		(19,279)	(1)	(6,887)	-
							3500	庫藏股票		(86,439)	(5)	(41,116)	(2)
資產總計		\$	1,787,816	100	1,837,376	100	權益總計			869,837	49	925,996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87,816	100	1,837,376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勳

會計主管：陳翰儷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844,799	100	881,3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及七)	<u>523,358</u>	<u>62</u>	<u>529,391</u>	<u>60</u>
	營業毛利	321,441	38	351,974	40
592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u>(8,105)</u>	<u>(1)</u>	<u>(4,329)</u>	<u>(1)</u>
	營業毛利	<u>313,336</u>	<u>37</u>	<u>347,645</u>	<u>39</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86,008	10	121,770	14
6200	管理費用	73,564	9	66,32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087	6	52,15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u>(1,071)</u>	<u>-</u>	<u>(476)</u>	<u>-</u>
		<u>207,588</u>	<u>25</u>	<u>239,774</u>	<u>27</u>
	營業淨利	<u>105,748</u>	<u>12</u>	<u>107,871</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793	-	1,58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4,824	1	3,3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33,166)	(4)	(11,10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10,617)	(1)	(7,28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4,597</u>	<u>2</u>	<u>17,637</u>	<u>2</u>
		<u>(23,569)</u>	<u>(2)</u>	<u>4,18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82,179	10	112,057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u>14,310</u>	<u>2</u>	<u>18,898</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67,869</u>	<u>8</u>	<u>93,159</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255)	-	(45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154	-	(4,12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101)</u>	<u>-</u>	<u>(4,571)</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八))	(12,546)	(1)	(4,22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12,546)</u>	<u>(1)</u>	<u>(4,22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2,647)</u>	<u>(1)</u>	<u>(8,79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222</u>	<u>7</u>	<u>84,362</u>	<u>10</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52		2.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31		1.9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合 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5,637	200	465,837	308,777	23,732	4,274	136,583	164,589	(104)	1,563	1,459	(33,217)	907,445
本期淨利	-	-	-	-	-	-	93,159	93,159	-	-	-	-	93,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51)	(451)	(4,226)	(4,120)	(8,346)	-	(8,7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2,708	92,708	(4,226)	(4,120)	(8,346)	-	84,36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596	-	(8,59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274)	4,27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8,201)	(68,201)	-	-	-	-	(68,201)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20	300	2,720	1,440	-	-	-	-	-	-	-	-	4,16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7,899)	(7,89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 目-認股權而產生	-	-	-	6,129	-	-	-	-	-	-	-	-	6,129
	2,420	300	2,720	7,569	8,596	(4,274)	(72,523)	(68,201)	-	-	-	(7,899)	(65,81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本期淨利	-	-	-	-	-	-	67,869	67,869	-	-	-	-	67,8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5)	(255)	(12,546)	154	(12,392)	-	(12,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7,614	67,614	(12,546)	154	(12,392)	-	55,2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316	-	(9,31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887	(6,88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2,723)	(72,723)	-	-	-	-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500)	2,480	1,185	-	-	-	-	-	-	-	-	3,66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45,323)	(45,3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2	-	932	2,068	-	-	-	-	-	-	-	-	3,000
	3,912	(500)	3,412	3,253	9,316	6,887	(88,926)	(72,723)	-	-	-	(45,323)	(111,38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179	112,0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144	11,176
攤銷費用	3,014	1,40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71)	(4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483)	150
利息費用	10,617	7,286
利息收入	(774)	(1,5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4,597)	(17,637)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8,105	4,329
收益費損項目	15,955	4,6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80)	33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53,707	43,66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874	(554)
存貨減少(增加)	24,383	(34,820)
預付款項增加	(15,065)	(24,56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05	55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902)	(86,4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01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49,707	(101,7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72,699)	70,878
應付票據減少	-	(7,824)
應付帳款減少	(5,285)	(13,29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557	(1,274)
其他應付款減少	(10,147)	(1,489)
負債準備增加	2,744	83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5)	9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750)	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82,605)	48,0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32,898)	(53,693)
調整項目	(16,943)	(49,0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5,236	63,033
收取之利息	775	1,607
支付之利息	(6,170)	(6,305)
支付之所得稅	(18,930)	(15,9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11	42,3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5,055)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0)	(2,969)
取得無形資產	(1,172)	(4,73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8	2,1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869)	(35,5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0,000	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230,000)	(30,000)
發行公司債	-	293,333
舉借長期借款	-	247,800
償還長期借款	-	(240,9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13
租賃本金償還	(1,967)	(1,958)
發放現金股利	(72,723)	(68,201)
員工執行認股權	3,665	4,16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5,323)	(7,8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348)	246,7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306)	253,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9,382	505,8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6,076	759,382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助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組合、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上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之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物：3~50年

(2)機器設備：3~20年

(3)其他設備：3~20年

(4)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10~20年
機電工程	10~20年
其他	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分。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10年

(2)電腦軟體：2~3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訴訟事項

定期評估法律訴訟等義務之發生及相關法律成本，若該現時義務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相關法律事項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係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對銷售之製藥機台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五)。

本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份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股，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為本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以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酬勞估列數及給予員工之股票認股權。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貨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43	1,829
活期存款	84,357	323,125
外幣存款	607,771	432,623
支票存款	1,805	1,80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96,076</u>	<u>759,382</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9.12.31	108.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u>\$ 267</u>	<u>750</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四)。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25	83
應收票據－關係人－非因營業而發生	138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5,311	181,671
減：備抵損失	<u>(5,837)</u>	<u>(9,561)</u>
	<u>\$ 119,837</u>	<u>172,193</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1,627	14.81 %	241
印度地區	2,766	9.44 %	261
其他海外地區	787	10.80 %	85
小計	<u>5,180</u>		<u>587</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零組件：			
台灣地區	9	- %	-
印度地區	378	14.70 %	56
其他海外地區	521	20.16 %	105
小計	908		161
	<u>\$ 6,088</u>		<u>748</u>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印度地區	\$ 13,904	9.01 %	1,253
其他海外地區	2,951	12.76 %	377
小計	16,855		1,630
零組件：			
印度地區	779	13.82 %	107
其他海外地區	607	13.46 %	82
小計	1,386		189
	<u>\$ 18,241</u>		<u>1,819</u>

另，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5,089千元及7,742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9,561	10,037
本期沖銷	(2,653)	-
減損損失迴轉	(1,071)	(476)
期末餘額	<u>\$ 5,837</u>	<u>9,561</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 2,760	4,507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1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82</u>	<u>209</u>
	<u><u>\$ 2,843</u></u>	<u><u>4,718</u></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品	\$ 37,077	28,195
製成品	19,211	33,277
在製品	55,578	77,943
半成品	15,675	16,520
原物料	<u>35,091</u>	<u>31,080</u>
	<u><u>\$ 162,632</u></u>	<u><u>187,015</u></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503,667	517,495
存貨跌價損失	2,662	3,942
存貨報廢損失	17,023	7,946
存貨盤虧	<u>6</u>	<u>8</u>
期末餘額	<u><u>\$ 523,358</u></u>	<u><u>529,391</u></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	\$ 194,170	122,644
關聯企業	<u>26,743</u>	<u>29,114</u>
	<u><u>\$ 220,913</u></u>	<u><u>151,758</u></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26,743</u>	<u>29,114</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37)	(88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237)</u>	<u>(886)</u>

3. 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 他</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2,617	255,849	2,979	24,155	395,600
本期增添	-	770	447	693	1,9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12,617</u>	<u>256,619</u>	<u>3,426</u>	<u>24,848</u>	<u>397,51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2,617	254,239	2,253	23,763	392,872
本期增添	-	1,610	726	392	2,72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2,617</u>	<u>255,849</u>	<u>2,979</u>	<u>24,155</u>	<u>395,600</u>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3,930	1,274	12,724	67,928
折 舊	-	6,598	373	2,179	9,1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60,528</u>	<u>1,647</u>	<u>14,903</u>	<u>77,07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7,258	997	10,488	58,743
折 舊	-	6,672	277	2,236	9,18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53,930</u>	<u>1,274</u>	<u>12,724</u>	<u>67,928</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112,617</u>	<u>196,091</u>	<u>1,779</u>	<u>9,945</u>	<u>320,432</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112,617</u>	<u>206,981</u>	<u>1,256</u>	<u>13,275</u>	<u>334,12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12,617</u>	<u>201,919</u>	<u>1,705</u>	<u>11,431</u>	<u>327,672</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582	557	6,13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906	744	5,650
增 添	4,306	557	4,863
減 少	(3,630)	(744)	(4,37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582	557	6,139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57	28	1,085
提列折舊	1,882	112	1,9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39	140	3,07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1,877	114	1,991
減 少	(820)	(86)	(90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057	28	1,085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643	417	3,060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906	744	5,65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525	529	5,054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8,584	23,759
本期增加	-	1,172	1,1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175	9,756	24,93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3,846	19,021
本期增加	-	4,738	4,73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5,175	8,584	23,759
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2,649	17,824
本期攤銷	-	3,014	3,0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175	5,663	20,838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1,241	16,416
本期攤銷	-	1,408	1,40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5,175	2,649	17,82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	4,093	4,093
民國108年1月1日	\$ -	2,605	2,605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	5,935	5,935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分別為3,014千元及1,408千元。

2.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2,531	40,629
暫付款	459	1,464
代付款	8	8
	42,998	42,1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4,055	4,32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015	90,000
	108,070	94,323
	\$ 151,068	136,4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作為公司債、銀行借款、融資額度擔保及外銷保函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140,000	5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60,000	120,000
利率區間	1.55%~2.57%	1.8%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247,800
尚未使用額度			\$ -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247,800
尚未使用額度			\$ -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重要借款限制條款

合併公司為降低財務成本，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提前償還與土地銀行等四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並增加擔保銀行借款。

(十三)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7,883)	(12,266)
累積已轉換金額	(3,000)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289,117	287,734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75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6,066	6,129
	109年度	108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 483	150
利息費用	\$ 4,383	1,090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約定每季支付利息，其有效利率為0.13%。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2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七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權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賣回權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1,688	1,967
非流動	\$ 1,431	3,119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4	134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071	2,092

其他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	法律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07	924	2,43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	2,740	2,74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1</u>	<u>3,664</u>	<u>5,17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74	924	1,5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33	-	83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7</u>	<u>924</u>	<u>2,43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製藥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法律事項之說明請詳附註九。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289	20,5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346)	(5,074)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3,943</u>	<u>15,438</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u>\$ 6,960</u>	<u>3,32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34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512	19,59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64	30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7	365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36	491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45)	(241)
計劃支付之福利	(1,915)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9,289</u>	<u>20,51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074	4,765
利息收入	36	4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73	16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78	99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1,915)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346</u>	<u>5,0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9	11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09	144
	<u>\$ 228</u>	<u>261</u>
營業成本	<u>\$ 228</u>	<u>261</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折現率	0.35 %	0.71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 (1,016)	1,09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069	(1,0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1,058)	1,13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118	(1,05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041千元及6,05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8,139	26,01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0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	14
	<u>18,882</u>	<u>26,02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72)	(7,128)
	<u>(4,572)</u>	<u>(7,128)</u>
所得稅費用	<u>\$ 14,310</u>	<u>18,89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82,179</u>	<u>112,05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436	22,41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474	1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393)	(3,70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708	14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50	-
未分配盈餘加徵5%	35	-
	<u>\$ 14,310</u>	<u>18,89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2,683</u>	<u>36,076</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預期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毛利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370	7,796	11,231	45,397
貸記損益	<u>532</u>	<u>1,621</u>	<u>2,419</u>	<u>4,57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6,902</u></u>	<u><u>9,417</u></u>	<u><u>13,650</u></u>	<u><u>49,969</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5,582	6,931	8,169	40,682
貸記損益	<u>788</u>	<u>865</u>	<u>3,062</u>	<u>4,71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26,370</u></u>	<u><u>7,796</u></u>	<u><u>11,231</u></u>	<u><u>45,397</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未實現 兌換利益</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貸記損益	<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413			
貸記損益	<u>(2,41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7,197千股及46,806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5,568	45,535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8	272
買回庫藏股票	(1,439)	(239)
公司債	<u>93</u>	<u>-</u>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u>44,470</u></u>	<u><u>45,568</u></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48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665千元，業已辦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權，而發行新股93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932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以每股14.78元至15.59元發行普通股272千股，收取股款4,160千元，其中50千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列入預收股本500千元，其餘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07,471	300,660
員工認股權	-	3,565
庫藏股交易	5,992	5,99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6,066	6,129
失效認股權	70	-
	<u>\$ 319,599</u>	<u>316,34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應就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6,887千元及0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60	<u>72,723</u>	1.50	<u>68,20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364</u>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間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〇八年一月十二日間，分別以每股20元～55元及25元～42元之價格，預計均買回公司股份1,500千股轉讓予員工。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單位：千股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288</u>	<u>1,439</u>	<u>-</u>	<u>2,727</u>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單位：千股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049</u>	<u>239</u>	<u>-</u>	<u>1,28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3,393千股及4,56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分別為467,670千元及442,49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30)	(2,557)	(6,8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2,546)	-	(12,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4	1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76)</u>	<u>(2,403)</u>	<u>(19,27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4)	1,563	1,4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226)	-	(4,2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20)	(4,12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330)</u>	<u>(2,557)</u>	<u>(6,887)</u>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5.8.24
給與數量	1,500千股
合約期間	3年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之全職正式 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員工認股權憑證</u>
給與日公允價值	25.0580元
給與日股價	37.5元
執行價格	17.88元
預期波動率(%)	74.65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5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員工認股權計畫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以千單位表達)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5.29	253	15.59	525
本期執行數量	14.78	(248)	15.29	(272)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5)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14.78</u>	<u>-</u>	<u>15.29</u>	<u>253</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 14.78</u>	<u>-</u>	<u>15.29</u>	<u>253</u>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u>108.12.31</u>
執行價格區間	15.29元
剩餘加權平均合約期間	7個月

3.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67,869千元及93,159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44,738千股及45,46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7,869</u>	<u>93,15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45,568	45,535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7	160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1,033)	(235)
買回公司債	<u>46</u>	<u>-</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738</u>	<u>45,46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52</u>	<u>2.05</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71,737千元及94,15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54,675千股及47,64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基本)	\$ 67,869	93,1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 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 影響數	<u>3,868</u>	<u>992</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 <u>71,737</u>	<u>94,151</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738	45,4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股票選擇權發行之影響	50	17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49	129
可轉換公司債	9,738	1,87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4,675	47,6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31	1.98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印度	\$ 348,581	438,256
美國	256,236	218,136
中國	28,459	36,764
其他國家	211,523	188,209
	\$ 844,799	881,365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包裝設備	\$ 831,658	862,811
其他	13,141	18,554
	\$ 844,799	881,365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合約負債	\$ 44,561	117,260	46,382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96,966千元及39,905千元。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34千元及4,82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51千元及3,615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774	1,567
押金設算利息	19	22
	<u>\$ 793</u>	<u>1,589</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2,038	2,034
其他收入－其他	2,786	1,318
	<u>\$ 4,824</u>	<u>3,352</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30,709)	(1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483	(150)
其他利益(損失)	(2,940)	26
	<u>\$ (33,166)</u>	<u>(11,106)</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130	6,062
利息費用－公司債	4,383	1,09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04	134
	<u>\$ 10,617</u>	<u>7,286</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 5 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267	267	267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387,800	422,042	144,473	11,960	68,137	197,47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349	80,349	80,349	-	-	-
其他應付款	73,611	73,611	73,611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296,900	4,422	292,478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19	3,200	1,745	1,111	344	-
	<u>\$ 834,263</u>	<u>876,369</u>	<u>304,600</u>	<u>305,549</u>	<u>68,481</u>	<u>197,472</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750	750	750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297,800	341,797	55,020	4,956	59,064	222,757
應付票據及帳款	81,077	81,077	81,077	-	-	-
其他應付款	83,694	83,694	83,694	-	-	-
應付公司債	287,734	298,910	4,401	294,509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086	5,271	2,072	2,601	598	-
	<u>\$ 756,141</u>	<u>811,499</u>	<u>227,014</u>	<u>302,066</u>	<u>59,662</u>	<u>222,757</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9,826	28.48	849,438	20,016	29.98	600,080
歐元		295	35.02	10,329	497	33.59	16,6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11	28.48	51,574	1,468	29.98	44,011
歐元		769	35.02	26,948	275	33.59	9,237

外幣單位：千元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所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6,250千元及4,50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0,709千元及10,982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551千元及1,19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6,0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9,837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82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46,546	-	-	-	-
存出保證金	4,055	-	-	-	-
小計	966,596				
合計	\$ 966,5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	267	-	2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0,349	-	-	-	-
其他應付款	73,61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19	-	-	-	-
小計	833,996				
合計	\$ 834,263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9,38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2,193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2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30,629	-	-	-	-
存出保證金	4,323	-	-	-	-
小計	1,066,738				
合計	\$1,066,738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750	-	750	-	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1,077	-	-	-	-
其他應付款	83,69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87,73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086	-	-	-	-
小計	755,391				
合計	<u>\$ 756,141</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8年1月1日	\$ 4,4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據該政策給予客戶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可得之外部評等資料及客戶提供之基本資料作為評估之依據。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予子公司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0,000千元及12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本公司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機動調整及外銷報價外，並維持相當部位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以自然避險方式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部分係透過簽訂固定利率工具，部分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二十六)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917,979	911,3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96,076)	(759,382)
淨負債	221,903	151,998
權益總額	869,737	925,996
資本總額	\$ 1,091,640	1,077,994
負債資本比率	20.33%	14.10%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之庫藏股買回及匯率波動造成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致該年度之負債總額增加。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9.1.1</u>	<u>現金流量表</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2.31</u>
			<u>產生資本公積</u>	<u>本期攤銷金額</u>	
短期借款	\$ 50,000	90,000	-	-	14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086	(1,967)	-	-	3,11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287,734	3,067	(6,066)	4,382	289,11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90,620</u>	<u>91,100</u>	<u>(6,066)</u>	<u>4,382</u>	<u>680,036</u>

	<u>108.1.1</u>	<u>現金流量表</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u>產生資本公積</u>	<u>產生金融負債</u>	<u>本期攤銷金額</u>	<u>其他變動</u>	
短期借款	\$ 30,000	20,000	-	-	-	-	5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650	(1,958)	-	-	-	1,394	5,0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0,900	6,900	-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	293,333	(6,129)	(600)	1,090	40	287,7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76,550</u>	<u>318,275</u>	<u>(6,129)</u>	<u>(600)</u>	<u>1,090</u>	<u>1,434</u>	<u>590,62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Glob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CVC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CVC Technologies, Inc. (CVC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廷鑫興業(股)公司(廷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CVC USA	\$ 256,226	218,136
其他子公司	6,100	4,518
	<u>\$ 262,326</u>	<u>222,654</u>

本公司銷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產品售價，因考量子公司需負擔維修及推銷費用，產品售價約為一般訂價之75%。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非關係人收款天數均為30~90天，而對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皆為60~9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u>26,901</u>	<u>39,683</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天~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CVC USA	\$ 41,135	42,211
	其他子公司	4,068	3,397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138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82	209
		\$ <u>45,423</u>	<u>45,81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向子公司-CVC USA計收機台安裝服務收入3,144千元，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回，列報於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u>4,725</u>	<u>168</u>

5.預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預付款項	子公司—Global	\$ <u>18,249</u>	<u>12,003</u>

6.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部分廠房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廷鑫公司	\$ <u>2,038</u>	<u>2,034</u>

租金收入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按月收取。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訖之應收款分別計有0元及139千元，分別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收票據—關係人項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廠房予關係人—廷鑫公司而產生之水電費代收付款分別計有82千元及209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758	17,738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9,758</u>	<u>17,73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及外銷保函	\$ 42,531	40,62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司債	104,015	9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及公司債(註)	308,708	314,536
		<u>\$ 455,254</u>	<u>445,165</u>

(註)自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起，提供作為其質押擔保之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外銷產品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擔保金額分別為8,605千元及13,871千元。

(二)或有負債：

- 1.本公司及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前執行長兼副董事長楊建夫先生訂立買賣合約及合約書，約定將楊建夫先生所有之Micro-Tech Scientific公司售予楊勝輝先生後再轉售予本公司，包含該公司之股權、生產有關之庫存、產品線生產設備、產品技術與圖面、公司商標、發明、專利權及智慧財產權等，約定總價金為美金500萬元，其中美金250萬元係以本公司股票75萬股抵付，餘美金250萬則係依合約書第2條約定開發之檢驗儀器產品銷售淨額提撥15%獎金至累計達美金250萬元為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楊建夫先生主張楊勝輝先生已依約移轉75萬股票，即承認其已依約將買賣標的移轉交付予本公司而履約完畢，惟楊勝輝及本公司卻拒絕履約第二部分美金250萬元之部分，故楊建夫先生請求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履行合約，先位聲明請本公司暨其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應連帶給付美金15萬元，備位聲明本公司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帳冊至清償美金250萬元止。本案經台中地方法院100年度訴字第2915號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238.89元，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為止。

本公司因不服該判決提起上訴，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七日經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103年度上字第16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且本公司未來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予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元止。

本公司認為第二審判決顯有違誤，已依法提起第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4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其餘楊建夫請求本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125,917.8元本息及本公司交付帳冊部分，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

更一審審理中楊建夫撤回交付帳冊之請求，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125,671.11元及其利息。本公司認為該判決顯有違誤，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六日提起上訴，(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負債準備3,664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685	113,511	147,196	34,386	117,173	151,559
勞健保費用	2,715	7,095	9,810	4,264	9,673	13,937
退休金費用	2,182	4,087	6,269	2,177	4,140	6,317
董事酬金	-	8,449	8,449	-	8,282	8,2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48	1,877	3,025	1,130	1,860	2,990
折舊費用	3,078	8,066	11,144	2,943	8,233	11,176
攤銷費用	31	2,983	3,014	32	1,376	1,408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216	21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796	83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04	72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2.90)%	(11.04)%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員工薪酬政策：

- (1)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成數，參考員工職位、績效及任職年資之考量分配。
- (2) 年節獎金：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年節獎金，並依員工績效考核作為年節獎金發給之參考依據。
- (3) 年度調薪：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產業界調薪狀況、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等因素，再依個人考績分數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視公司營運狀況進行年度調薪作業。

2. 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

- (1) 經理人：本公司對支付經理人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後並由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 (2) 董事：本公司對董事之報酬依章程之規定，不論營業盈虧，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議定之，本公司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董事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為董事酬勞，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煜能興業(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	15.79 %	-	(註1)
Global	CVC India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2,225	19 %	2,225	(註1)

註1：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CVC USA	母子公司	銷貨	(256,226)	(30.33)%	60天	-	(註1)	41,135	34.33 %	
CVC US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56,226	86.20%	60天	-	(註1)	(41,135)	(97.74)%	

註1：關係人收款政策為次月結60天，非關係人收款天數為次月結30~90天。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lobal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 之控股公司	424,373	349,318	13,623	100%	194,170	16,918	16,968 (註1)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本公司	永鑫材料	台灣	鋼鐵軋延及擠 型賣	30,000	30,000	3,000	36.95%	26,743	(6,419)	(2,371)	本公司之 關聯企業
Global	CVC USA	美國	機械買賣	138,888	63,833	6,644	100%	238,568	22,927	22,92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註1: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16,918千元以及聯屬公司間逆流銷售貨未實現毛利5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CVC上海	機械買賣	RMB51,730	(註1)	\$223,568 (US\$7,850) (註3)	-	-	\$223,568 (US\$7,850) (註3)	\$(6,012)	100%	\$(6,012) (US\$(203.56)) (註2)	\$999 (US\$35.08) (註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23,568 (US\$7,850)(註3)	\$223,568 (US\$7,850)(註3)	\$521,902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Global再投資。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予以認列(NT: 29.5332 /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28.48)換算為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玉美		4,415,000	9.35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43 %

註：本公司有買回庫藏股並達5%已上。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現 金	庫存現金	\$ 2,043
	零 用 金	1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84,357
	外幣存款(美金21,090,305.07元×28.48	
	歐元181,526.99元×35.02	
	人民 幣174,056.78元×4.377)	607,771
	支票存款	<u>1,805</u>
		<u>\$ 696,076</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TW00439	非關係人營業性質	\$ 91
TW00933	"	31
TW00927	"	19
TW00439	"	14
TW00573	"	14
TW00881	"	14
其他(註)	"	42
		<u>225</u>
應收帳款：		
IN00097	非關係人營業性質	21,260
IN00094	"	20,359
IN00115	"	8,553
HK00037	"	4,699
其他(註)	"	25,237
		<u>80,108</u>
減：備抵減損損失		<u>(5,837)</u>
		<u>74,271</u>
		<u><u>\$ 74,496</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 2,760
應收利息	利息估列	1
		<u>\$ 2,761</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提供擔保或抵質押情形
	成 本	估計市價	
商 品	\$ 60,017	52,551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製 成 品	67,129	26,823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在 製 品	92,589	73,061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半 成 品	21,905	16,694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原 料	55,505	38,268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297,145	<u>\$ 207,397</u>	
減：備抵跌價損失	(134,513)		
	<u>\$ 162,632</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預付廠商貨款	\$ 35,335
其他預付款	預付技術研究及合作開發款等	15,026
預付工程款	預付廠商工程款	5,040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及軟體維護與訓練等	1,368
其他(註)		124
		<u>\$ 56,893</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42,531
暫付款	暫付年終尾牙、展覽攤位費及旅費等	459
代付款	代付電費	8
		<u>\$ 42,998</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11,123	\$122,644	2,500	71,526	-	-	13,623	100.00	194,170	-	243,756	無
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9,114	-	-	-	(2,371)	3,000	36.95	26,743	-	26,743	無
		<u>151,758</u>		<u>71,526</u>		<u>(2,371)</u>			<u>220,913</u>	<u>-</u>	<u>270,499</u>	
				(註1)		(註2)						

註1：本期增加數係本期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之兌換差額(12,546)千元、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利益154千元、本期順流交易已實現損益調整數(8,105)千元、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16,968千元及本期新增投資金額75,055千元。

註2：本期減少數係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2,371)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因公司債而受限制之備償戶	\$ 104,015
存出保證金	係展覽保證金及租賃車輛押金等	4,055
		<u>\$ 108,070</u>

短期借款明細表

<u>債權人</u>	<u>貸款性質</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 (註)</u>	<u>抵押或擔保</u>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u>140,000</u>	109.10.19~110.2.1	1.55%~2.57%	<u>200,000</u>	銀行存款、土地 及房屋及建築

註：本公司尚有土地銀行未動支之融資額度為60,000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TW00404	營 業	\$ 15,711	非關係人
IN00014	"	11,930	"
CNSH067	"	3,768	"
TW00999	"	2,870	"
其他(註)	"	8,571	"
		<u>42,850</u>	
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TW00090	營 業	439	非關係人
PH00010	"	261	"
EG00015	"	259	"
ZA00008	"	136	"
AU00038	"	132	"
JO00006	"	128	"
AE00001	"	118	"
BD00016	"	97	"
CNSH066	"	88	"
其他(註)	"	53	"
		<u>1,711</u>	
		<u><u>\$ 44,561</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ZC001	營 業	\$ 9,990	非關係人
A1H009	"	3,870	非關係人
ZT004	"	3,809	非關係人
其他(註)	"	57,955	"
		<u>\$ 75,624</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未休假獎金	\$ 52,065
	應付佣金	7,03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185
	其 他(註)	8,331
		<u>\$ 73,61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借款餘額	一年內 到期部份(註)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契 約 期 間	利率 %	擔 保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247,800	-	247,800	108.07.12~123.07.12	1.75%	銀行存款、 土地及房屋 及建築

註：係寬限期為3年，自111年起償還借款。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貼標機	台	267	\$ 153,499
數粒機	"	79	150,167
旋蓋機	"	40	66,843
自動塞棉花機	"	29	36,220
乾燥劑塞入機/投入機	"	24	31,081
理瓶機	"	18	29,732
其 他			391,964
			859,50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4,707)
銷貨收入淨額			\$ 844,799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50,798
加：本期進貨	125,116
減：期末存貨	(60,017)
轉出至原料	(72,379)
報 廢	(8,139)
商品銷貨成本	35,379
期初原料	52,947
加：本期進料	300,967
由商品、半成品及製成品轉入	282,663
減：期末原料	(55,505)
出 售	(39,470)
報 廢	(3,944)
其 他	(912)
盤 虧	(6)
銷貨成本調整	(2,255)
原料耗用	534,485
加：直接人工	18,102
製造費用	43,584
在製品成本	596,171
加：期初在製品	108,997
減：期末在製品	(92,589)
半成品成本	612,579
加：期初半成品	21,967
本期進料	12,502
銷貨成本調整	908
減：期末半成品	(21,905)
轉出至原料	(114,111)
出 售	(38,876)
報 廢	(481)
其 他	(439)
製成品成本	472,144
加：期初製成品	84,158
本期進貨	-
銷貨成本調整	1,401
減：期末製成品	(67,129)
轉出至原料	(96,173)
報 廢	(4,459)
自製銷貨成本	389,942
加：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78,346
產銷成本	468,288
存貨盤虧	6
存貨報廢損失	17,023
存貨跌價損失	2,662
營業成本	\$ 523,358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41,263	40,050	32,198
佣金支出	7,044	-	-
包裝費用	5,965	-	-
出口費用	5,919	-	-
保險費	3,069	3,962	4,008
折舊	1,940	3,641	2,485
各項攤銷	-	315	2,668
勞務費	90	7,915	502
材料費	-	-	2,560
其他費用	2,837	8,320	-
其 他(註)	17,881	8,290	4,666
	<u>\$ 86,008</u>	<u>72,493</u>	<u>49,087</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總額百分之五，不予單獨列示。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000054 號

會員姓名：(1) 張字信
(2) 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 201 號 7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0234971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中市會證字第 017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5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字信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 年

月

9 日





附件十六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
電話：(04)2496-3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2
(八)質押之資產	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其 他	53～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大陸投資資訊	56
4.主要股東資訊	56
(十四)部門資訊	5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7～6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佔資產總額之1.50%，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之絕對金額佔稅前淨利之0.30%。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貨收入為製藥包裝設備銷售，由於銷貨收入之交易條件需依個別合約條款認定，因此，設備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抽樣檢視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記錄；選取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為製藥包裝設備及相關零組件。因市場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原有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高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估列為執行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取得有效異動單據驗證存貨庫齡報表歸屬期間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與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重新核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管理當局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燕慧



會計師：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8,743	29	696,076	3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七)及八)	\$	238,000	12	140,00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119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	-	26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286	-	22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44,024	2	44,561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63	-	138	-	2170	應付帳款		106,185	6	75,62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39,558	7	74,27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45	-	4,72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64,909	4	45,203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七)		98,200	5	73,612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949	-	2,76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1,356	1	18,08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82	-	8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4,213	-	5,175	-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74,363	9	162,632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2,332	-	1,688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37,528	2	56,893	3	2401	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292,056	15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335,134	17	42,998	3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七)及八)		7,925	-	-	-
流動資產合計			1,324,834	68	1,081,279	6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84	-	1,209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806,320	41	364,950	2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30,351	12	220,913	12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318,123	16	320,432	18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	-	289,117	1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4,425	-	3,060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七)及八)		239,875	12	247,800	1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1,661	1	4,09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160	-	1,4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54,053	3	49,969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8	-	73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5,388	-	108,070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六))		12,463	1	13,94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4,001	32	706,537	39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5,316	13	553,029	31
								負債總計		1,061,636	54	917,979	51
								權益(附註六(十八))：					
							3100	股本		471,969	24	471,969	27
							3140	預收股本		492	-	-	-
							3200	資本公積		320,590	16	319,599	18
							3300	保留盈餘		207,696	11	183,987	10
							3400	其他權益		(27,109)	(1)	(19,279)	(1)
							3500	庫藏股票		(86,439)	(4)	(86,439)	(5)
								權益總計		887,199	46	869,837	49
資產總計		\$	1,948,835	100	1,787,81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48,835	100	1,787,816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勳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872,957	100	844,7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及七)	<u>562,983</u>	<u>64</u>	<u>523,358</u>	<u>62</u>
	營業毛利	309,974	36	321,441	38
592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u>41</u>	<u>-</u>	<u>(8,105)</u>	<u>(1)</u>
	營業毛利	<u>310,015</u>	<u>36</u>	<u>313,336</u>	<u>37</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00,394	12	86,008	10
6200	管理費用	71,422	8	73,56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300	6	49,08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u>6,352</u>	<u>1</u>	<u>(1,071)</u>	<u>-</u>
		<u>226,468</u>	<u>27</u>	<u>207,588</u>	<u>25</u>
	營業淨利	<u>83,547</u>	<u>9</u>	<u>105,74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564	-	7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8,835	1	4,8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20,915)	(2)	(33,166)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10,934)	(1)	(10,61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7,227</u>	<u>2</u>	<u>14,597</u>	<u>2</u>
		<u>(5,223)</u>	<u>-</u>	<u>(23,56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78,324	9	82,17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u>2,155</u>	<u>-</u>	<u>14,310</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76,169</u>	<u>9</u>	<u>67,869</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904	-	(2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728)	-	15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176</u>	<u>-</u>	<u>(101)</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八))	(7,102)	(1)	(12,54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u>(7,102)</u>	<u>(1)</u>	<u>(12,54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926)</u>	<u>(1)</u>	<u>(12,64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9,243</u>	<u>8</u>	<u>55,222</u>	<u>7</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71		1.5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47		1.3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 實 現 損 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8,057	500	468,557	316,346	32,328	-	156,768	189,096	(4,330)	(2,557)	(6,887)	(41,116)	925,996
本期淨利	-	-	-	-	-	-	67,869	67,869	-	-	-	-	67,8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5)	(255)	(12,546)	154	(12,392)	-	(12,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7,614	67,614	(12,546)	154	(12,392)	-	55,2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316	-	(9,31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887	(6,88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2,723)	(72,723)	-	-	-	-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500)	2,480	1,185	-	-	-	-	-	-	-	-	3,66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45,323)	(45,3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2	-	932	2,068	-	-	-	-	-	-	-	-	3,000
	3,912	(500)	3,412	3,253	9,316	6,887	(88,926)	(72,723)	-	-	-	(45,323)	(111,38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71,969	-	471,969	319,599	41,644	6,887	135,456	183,987	(16,876)	(2,403)	(19,279)	(86,439)	869,837
本期淨利	-	-	-	-	-	-	76,169	76,169	-	-	-	-	76,1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04	904	(7,102)	(728)	(7,830)	-	(6,9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7,073	77,073	(7,102)	(728)	(7,830)	-	69,2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761	-	(6,76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392	(12,39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3,364)	(53,364)	-	-	-	-	(53,36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92	492	991	-	-	-	-	-	-	-	-	1,483
	-	492	492	991	6,761	12,392	(72,517)	(53,364)	-	-	-	-	(51,88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71,969	492	472,461	320,590	48,405	19,279	140,012	207,696	(23,978)	(3,131)	(27,109)	(86,439)	887,199

董事長：顏德新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凱勛



會計主管：陳翰儂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324	82,1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376	11,144
攤銷費用	2,887	3,0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352	(1,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利益	(386)	(483)
利息費用	10,934	10,617
利息收入	(545)	(7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7,227)	(14,59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41)	8,105
收益費損項目	13,350	15,9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增加	(86)	(28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91,345)	53,70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162)	1,874
存貨(增加)減少	(11,731)	24,383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9,365	(15,06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37)	1,00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4,0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85,396)	51,6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	(537)	(72,69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561	(5,285)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980)	4,55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637	(10,147)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962)	2,74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5	(2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76)	(1,7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49,218	(82,6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36,178)	(30,996)
調整項目	(22,828)	(15,0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496	67,138
收取之利息	519	775
支付之利息	(6,561)	(6,170)
支付之所得稅	(12,972)	(18,9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482	42,8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75,05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74)	(1,910)
取得無形資產	(10,455)	(1,1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33)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87,684)	(1,9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146)	(79,7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8,000	32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23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0	-
租賃本金償還	(2,385)	(1,967)
發放現金股利	(53,364)	(72,7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66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5,3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331	(26,3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27,333)	(63,3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6,076	759,3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743	696,07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顏德新

經理人：張凱勳

會計主管：陳翰儀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90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組合、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二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上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引入新的會計估計定義，闡明會計估計係財務報表中是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修正亦明訂公司須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成其所適用會計政策之目的，藉此闡明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間之關係。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之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物：3~50年

(2)機器設備：3~20年

(3)其他設備：3~20年

(4)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10~20年
機電工程	10~20年
其他	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10年

(2)電腦軟體：2~3年

(3)專利權：1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訴訟事項

定期評估法律訴訟等義務之發生及相關法律成本，若該現時義務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相關法律事項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係各型製藥包裝機器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對銷售之製藥機台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五)。

本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份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股，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為本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與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以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酬勞估列數及給予員工之股票認股權。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ㄟ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貨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885	2,143
活期存款	97,618	84,357
外幣存款	467,440	607,771
支票存款	1,800	1,80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68,743</u>	<u>696,076</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 <u>119</u>	<u>-</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 <u>-</u>	<u>267</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四)。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86	225
應收票據－關係人－非因營業而發生	163	13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1,567	125,311
減：備抵損失	<u>(7,100)</u>	<u>(5,837)</u>
	<u>\$ 204,916</u>	<u>119,837</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為0元及5,089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前述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外，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	- %	-
印度地區	22,576	28.07 %	6,338
其他海外地區	-	- %	-
	<u>22,576</u>		<u>6,338</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251	0.40 %	1
印度地區	2,803	26.62 %	746
其他海外地區	122	12.27 %	15
	<u>3,176</u>		<u>762</u>
合計	<u>\$ 25,752</u>		<u>7,100</u>

產 品/地 區 別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逾期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計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
製藥設備：			
中國地區	\$ 1,627	14.81 %	241
印度地區	2,766	9.44 %	261
其他海外地區	787	10.80 %	85
	<u>5,180</u>		<u>587</u>
零組件：			
台灣地區	9	- %	-
印度地區	378	14.70 %	56
其他海外地區	521	20.16 %	105
	<u>908</u>		<u>161</u>
合計	<u>\$ 6,088</u>		<u>748</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未逾期	\$ 186,264	114,497
逾期90天以下	2,550	1,301
逾期91~270天以下	23,193	-
逾期271天以上	9	9,876
	<u>\$ 212,016</u>	<u>\$ 125,67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5,837	9,561
認列之減損損失	6,352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5,089)	(2,653)
減損損失迴轉	-	(1,071)
期末餘額	<u><u>\$ 7,100</u></u>	<u><u>5,837</u></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 3,923	2,760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26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2	82
	<u><u>\$ 4,031</u></u>	<u><u>2,843</u></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	\$ 28,427	37,077
製成品	18,824	19,211
在製品	66,361	55,578
半成品	39,981	15,675
原物料	20,770	35,091
	<u><u>\$ 174,363</u></u>	<u><u>162,632</u></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536,660	503,667
存貨跌價損失	15,737	2,662
存貨報廢損失	10,575	17,023
存貨盤虧	11	6
	<u><u>\$ 562,983</u></u>	<u><u>523,358</u></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204,509	194,170
關聯企業	25,842	26,743
	\$ 230,351	220,913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6.95 %	36.95 %

(以下簡稱永鑫材料)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永鑫材料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3,673	16,607
非流動資產	66,284	55,912
流動負債	(10)	(143)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 69,947	72,37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25,842	26,743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44,105	45,633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2,437)	(6,41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437)	(6,41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901)	(6,41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901)	(6,419)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6,743	29,114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01)	(2,371)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25,842	26,743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2,617	256,619	3,426	24,848	397,510
本期增添	-	6,207	-	467	6,6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17</u>	<u>262,826</u>	<u>3,426</u>	<u>25,315</u>	<u>404,18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2,617	255,849	2,979	24,155	395,600
本期增添	-	770	447	693	1,9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17</u>	<u>256,619</u>	<u>3,426</u>	<u>24,848</u>	<u>397,510</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0,528	1,647	14,903	77,078
折 舊	-	6,490	367	2,126	8,9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7,018</u>	<u>2,014</u>	<u>17,029</u>	<u>86,06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3,930	1,274	12,724	67,928
折 舊	-	6,598	373	2,179	9,1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0,528</u>	<u>1,647</u>	<u>14,903</u>	<u>77,07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12,617</u>	<u>195,808</u>	<u>1,412</u>	<u>8,286</u>	<u>318,123</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12,617</u>	<u>201,919</u>	<u>1,705</u>	<u>11,431</u>	<u>327,67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12,617</u>	<u>196,091</u>	<u>1,779</u>	<u>9,945</u>	<u>320,432</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82	557	6,139
增 添	3,758	-	3,758
減 少	(638)	-	(6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702</u>	<u>557</u>	<u>9,25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582</u>	<u>557</u>	<u>6,139</u>
(即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39	140	3,079
提列折舊	2,282	111	2,393
減 少	(638)	-	(63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583</u>	<u>251</u>	<u>4,83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57	28	1,085
提列折舊	1,882	112	1,9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39</u>	<u>140</u>	<u>3,079</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119</u>	<u>306</u>	<u>4,425</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4,525</u>	<u>529</u>	<u>5,05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643</u>	<u>417</u>	<u>3,060</u>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9,756	-	-	24,931
本期增加	-	540	6,936	2,979	10,45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10,296</u>	<u>6,936</u>	<u>2,979</u>	<u>35,38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8,584	-	-	23,759
本期增加	-	1,172	-	-	1,1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9,756</u>	<u>-</u>	<u>-</u>	<u>24,931</u>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5,663	-	-	20,838
本期攤銷	-	2,358	405	124	2,88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8,021</u>	<u>405</u>	<u>124</u>	<u>23,72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5	2,649	-	-	17,824
本期攤銷	-	3,014	-	-	3,0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75</u>	<u>5,663</u>	<u>-</u>	<u>-</u>	<u>20,83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2,275</u>	<u>6,531</u>	<u>2,855</u>	<u>11,661</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u>	<u>5,935</u>	<u>-</u>	<u>-</u>	<u>5,93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4,093</u>	<u>-</u>	<u>-</u>	<u>4,09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u>29</u>	<u>2,858</u>
營業費用	\$ <u>2,858</u>	<u>2,983</u>

2. 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34,230	42,531
暫付款	895	459
代付款	<u>9</u>	<u>8</u>
	<u>335,134</u>	<u>42,998</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5,388	4,05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u>	<u>104,015</u>
	<u>5,388</u>	<u>108,070</u>
	\$ <u>340,522</u>	<u>151,068</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作為公司債、銀行借款、融資額度擔保及外銷保函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u>238,000</u>	<u>14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62,800</u>	<u>60,000</u>
利率區間	<u>0.34%~2.27%</u>	<u>1.55%~2.57%</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0%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尚未使用額度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	123年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尚未使用額度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3,461)	(7,883)
累積已轉換金額	(4,483)	(3,000)
	292,056	289,117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92,056)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289,117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9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67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6,035	6,066
	110年度	109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386	483
利息費用	\$ 4,422	4,38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約定每季支付利息，其有效利率為0.13%。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3.2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七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轉換價格之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權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〇年十月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賣回權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2,332	1,688
非流動	\$ 2,160	1,43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7	10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7	-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549	2,071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	法律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1	3,664	5,175
當期新增之負債減少	(962)	-	(9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49</u>	<u>3,664</u>	<u>4,21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07	924	2,43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	2,740	2,74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1</u>	<u>3,664</u>	<u>5,175</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製藥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法律事項之說明請詳附註九。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599	19,2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6)	(5,346)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2,463</u>	<u>13,943</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u>\$ 6,911</u>	<u>6,960</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3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289	20,51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28	26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1)	37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54)	736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3)	(345)
計劃支付之福利	-	(1,91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599</u>	<u>19,28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346	5,074
利息收入	19	3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6	17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85	1,978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	(1,9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36</u>	<u>5,34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0	11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9	109
	<u>\$ 109</u>	<u>228</u>
營業成本	<u>\$ 109</u>	<u>228</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0.70 %	0.3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 (878)	93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922	(87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1,016)	1,09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1,069	(1,00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969千元及6,04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407	18,13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168)	7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
	<u>6,239</u>	<u>18,88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084)	(4,572)
所得稅費用	<u>\$ 2,155</u>	<u>14,310</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u>78,324</u>	<u>82,17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665	16,43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	47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445)	(3,393)
投資抵減	(4,89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68)	708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	50
未分配盈餘加徵5%	-	35
	\$ <u><u>2,155</u></u>	<u><u>14,310</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u>29,238</u></u>	<u><u>32,683</u></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毛利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902	9,417	13,650	49,969
貸記(借記)損益	<u>3,147</u>	<u>(8)</u>	<u>945</u>	<u>4,08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30,049</u></u>	<u><u>9,409</u></u>	<u><u>14,595</u></u>	<u><u>54,053</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370	7,796	11,231	45,397
貸記損益	<u>532</u>	<u>1,621</u>	<u>2,419</u>	<u>4,57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26,902</u></u>	<u><u>9,417</u></u>	<u><u>13,650</u></u>	<u><u>49,969</u></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47,197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4,470	45,5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48
買回庫藏股票	-	(1,43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	9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4,519</u>	<u>44,47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分別發行新股49千股及93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分別為492千元及932千元，其中0股及248千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48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665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08,493	307,471
庫藏股交易	5,992	5,99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6,035	6,066
失效認股權	70	70
	<u>\$ 320,590</u>	<u>319,59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364</u>	1.60	<u>72,723</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53,450</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間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〇八年一月十二日間，分別以每股20元～55元及25元～42元之價格，預計均買回公司股份1,500千股轉讓予員工。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2,727	-	-	2,727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288	1,439	-	2,727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3,393千股及4,56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分別為467,670千元及442,49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76)	(2,403)	(19,2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02)	-	(7,1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28)	(7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978)	(3,131)	(27,10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30)	(2,557)	(6,8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46)	-	(12,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54	1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6,876)	(2,403)	(19,279)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u>員工認股權憑證</u>
給與日	105.8.24
給與數量	1,500千股
合約期間	3年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員工認股權憑證</u>
給與日公允價值	25.0580元
給與日股價	37.5元
執行價格	17.88元
預期波動率(%)	74.65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5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以千單位表達)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5.29	253
本期執行數量	14.78	(248)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5)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2.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76,169</u>	<u>67,86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44,470	45,5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7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	(1,03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2	46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472</u>	<u>44,7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71</u>	<u>1.52</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76,169	67,8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		
公司債之利息費用之稅後影響數	3,846	3,86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80,015</u>	<u>71,737</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472	44,7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發行之影響	-	50
員工酬勞之影響	114	149
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9,736	9,73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4,322</u>	<u>54,67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47</u>	<u>1.31</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印度	\$ 351,272	348,581
美國	258,229	256,236
中國	16,976	28,459
其他國家	246,480	211,523
	\$ 872,957	844,799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包裝設備	\$ 847,850	831,658
其他	25,107	13,141
	\$ 872,957	844,799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	\$ 44,024	44,561	117,260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4,156千元及96,966千元。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69千元及3,53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27千元及2,65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45	774
押金設算利息	19	19
	\$ 564	793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2,701	2,038
其他收入－其他	<u>6,134</u>	<u>2,786</u>
	<u>\$ 8,835</u>	<u>4,824</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匯兌損失	\$ (21,301)	(30,7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386	483
其他損失	<u>-</u>	<u>(2,940)</u>
	<u>\$ (20,915)</u>	<u>(33,166)</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405	6,130
利息費用－公司債	4,422	4,383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u>107</u>	<u>104</u>
	<u>\$ 10,934</u>	<u>10,617</u>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 5 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 485,800	514,254	249,495	22,660	68,626	173,47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6,930	106,930	106,930	-	-	-
其他應付款	98,200	98,200	98,200	-	-	-
應付公司債	292,056	295,400	295,4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492	4,610	2,412	1,555	643	-
	<u>\$ 987,478</u>	<u>1,019,394</u>	<u>752,437</u>	<u>24,215</u>	<u>69,269</u>	<u>173,473</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267	267	267	-	-	-
浮動利率擔保銀行借款	387,800	422,042	144,473	11,960	68,137	197,47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0,349	80,349	80,349	-	-	-
其他應付款	73,612	73,612	73,612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296,900	4,422	292,478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19	3,200	1,745	1,111	344	-
	<u>\$ 834,264</u>	<u>876,370</u>	<u>304,868</u>	<u>305,549</u>	<u>68,481</u>	<u>197,47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706	27.680	960,662	29,826	28.48	849,438
歐元		590	31.32	18,479	295	35.02	10,3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29	27.68	72,771	1,811	28.48	51,574
歐元		951	31.32	29,785	769	35.02	26,948

外幣單位：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所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013千元及6,25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1,301千元及30,709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943千元及1,55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9	-	119	-	119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8,74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4,916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1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334,230	-	-	-	-	
存出保證金	5,388	-	-	-	-	
小計	1,113,385					
合計	<u>\$1,113,50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8,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6,930	-	-	-	-	
其他應付款	98,2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92,05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492	-	-	-	-	
合計	<u>\$ 987,478</u>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6,0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9,837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含關係人)	82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46,546	-	-	-	-	
存出保證金	4,055	-	-	-	-	
合計	<u>\$ 966,59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7	-	267	-	2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0,349	-	-	-	-	
其他應付款	73,61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應付公司債	289,11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19	-	-	-	-	
小計	833,996					
合計	<u>\$ 833,996</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據該政策給予客戶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可得之外部評等資料及客戶提供之基本資料作為評估之依據。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予子公司背書保證。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2,800千元及6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本公司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機動調整及外銷報價外，並維持相當部位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以自然避險方式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降低利率波動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本公司將視市場狀況承作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 1,061,636	917,97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68,743)</u>	<u>(696,076)</u>
淨負債	492,893	221,903
權益總額	<u>887,199</u>	<u>869,737</u>
資本總額	<u>\$ 1,380,092</u>	<u>1,091,640</u>
負債資本比率	<u>35.71%</u>	<u>20.33%</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增加，主係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借款金額增加所致。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八)。
- 3.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0.1.1</u>	<u>現金流量表</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2.31</u>
			<u>本期新增</u>	<u>產生資本公積</u>	<u>本期攤銷金額</u>	
短期借款	\$ 140,000	98,000	-	-	-	238,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19	(2,385)	3,758	-	-	4,4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u>289,117</u>	<u>4,552</u>	<u>-</u>	<u>(6,035)</u>	<u>4,422</u>	<u>292,056</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80,036</u>	<u>100,167</u>	<u>3,758</u>	<u>(6,035)</u>	<u>4,422</u>	<u>782,348</u>

	<u>109.1.1</u>	<u>現金流量表</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2.31</u>
			<u>產生資本公積</u>	<u>本期攤銷金額</u>	
短期借款	\$ 50,000	90,000	-	-	140,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086	(1,967)	-	-	3,11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47,800	-	-	-	247,800
應付公司債	<u>287,734</u>	<u>3,067</u>	<u>(6,066)</u>	<u>4,382</u>	<u>289,117</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90,620</u>	<u>91,100</u>	<u>(6,066)</u>	<u>4,382</u>	<u>680,036</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Glob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皇將(上海)包裝科技有限公司(CVC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CVC Technologies, Inc. (CVC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廷鑫興業(股)公司(廷鑫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CVC USA	\$ 258,229	256,226
其他子公司	5,673	6,100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255	-
	<u>\$ 264,157</u>	<u>262,326</u>

本公司銷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之產品售價，因考量子公司需負擔維修及推銷費用，產品售價約為一般訂價之75%。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非關係人收款天數為30~90天，而對關係人之收款政策為60~90天，除既定之收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u>\$ 14,416</u>	<u>26,901</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天~9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CVC USA	\$ 61,377	41,135
	其他子公司	3,532	4,068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163	13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82	82
		<u>\$ 65,154</u>	<u>45,423</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向子公司-CVC USA計收機台安裝服務收入分別為12,456千元及3,144千元，因前述交易之應收帳款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尚未收回，列報於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745	4,72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廷鑫公司	9	-
		<u>\$ 754</u>	<u>4,725</u>

5. 預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預付款項	子公司—Global	\$ 12,671	18,249
預付款項	子公司—CVC上海	4,130	-
		<u>\$ 16,801</u>	<u>18,249</u>

6.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部分廠房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廷鑫公司	<u>\$ 2,701</u>	<u>2,038</u>

租金收入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按月收取。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訖之應收款分別計有163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及0元。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代關係人—廷鑫公司墊付水電費皆為82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864	29,758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2,864</u>	<u>29,75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及外銷保函	\$ 155,964	42,5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公司債之擔品	178,266	104,0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及公司債	308,425	308,708
		<u>\$ 642,655</u>	<u>455,25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外銷產品由銀行開立之保證函擔保金額分別為2,095千元及8,605千元。

(二)或有負債：

- 1.本公司及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前執行長兼副董事長楊建夫先生訂立買賣合約及合約書，約定將楊建夫先生所有之Micro-Tech Scientific公司售予楊勝輝先生後再轉售予本公司，包含該公司之股權、生產有關之庫存、產品線生產設備、產品技術與圖面、公司商標、發明、專利權及智慧財產權等，約定總價金為美金500萬元，其中美金250萬元係以本公司股票75萬股抵付，餘美金250萬則係依合約書第2條約定開發之檢驗儀器產品銷售淨額提撥15%獎金至累計達美金250萬元為止。

楊建夫先生主張楊勝輝先生已依約移轉75萬股票，即承認其已依約將買賣標的移轉交付予本公司而履約完畢，惟楊勝輝及本公司卻拒絕履約第二部分美金250萬元之部分，故楊建夫先生請求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履行合約，先位聲明請本公司暨其前法定代理人楊勝輝先生應連帶給付美金15萬元，備位聲明本公司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帳冊至清償美金250萬元止。本案經台中地方法院100年度訴字第2915號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238.89元，並應於未來每三個月將銷售財報、帳冊提供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為止。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不服該判決提起上訴，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七日經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103年度上字第16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且本公司未來應每三個月提供財報及帳冊予楊建夫查閱，直至獎金支付累積達上限美金250萬元止。

本公司認為第二審判決顯有違誤，已依法提起第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4號判決，楊勝輝先生及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先生美金24,082.2元及前述未付款項至清償日止之利息。其餘楊建夫請求本公司與楊勝輝先生連帶給付美金125,917.8元本息及本公司交付帳冊部分，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更審。

更一審審理中楊建夫撤回交付帳冊之請求，臺中高分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判決，楊勝輝與本公司應連帶給付楊建夫美金125,671.11元及其利息。本公司認為該判決顯有違誤，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提起上訴，(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負債準備3,664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4,297	123,433	157,730	33,685	113,511	147,196
勞健保費用	4,233	8,698	12,931	4,108	9,982	14,090
退休金費用	2,135	3,943	6,078	2,182	4,087	6,269
董事酬金	-	10,323	10,323	-	8,449	8,4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6	1,773	3,089	1,148	1,877	3,025
折舊費用	2,990	8,386	11,376	3,078	8,066	11,144
攤銷費用	29	2,858	2,887	31	2,983	3,014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209	21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882	\$ 80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73	\$ 69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0.74%	
監察人酬金	\$ -	\$ -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薪酬政策：

- (1)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成數，參考員工職位、績效及任職年資之考量分配。
- (2)年節獎金：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年節獎金，並依員工績效考核作為年節獎金發給之參考依據。
- (3)年度調薪：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產業界調薪狀況、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等因素，再依個人考績分數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視公司營運狀況進行年度調薪作業。

2.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

- (1)經理人：本公司對支付經理人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後並由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 (2)董事：本公司對董事之報酬依章程之規定，不論營業盈虧，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議定之，本公司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董事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為董事酬勞，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煜能興業(股)公司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	15.79 %	-	(註1)
Global	CVC India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1,439	19 %	1,439	(註1)

註1：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CVC USA	母子公司	銷貨	(258,229)	(29.58)%	60天	-	(註1)	61,377	29.95 %	
CVC US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58,229	86.09%	60天	-	(註1)	(61,377)	(95.69)%	

註1：關係人收款政策為次月結60天，非關係人收款天數為次月結30~90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lobal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424,373	424,373	13,623	100%	204,509	17,630	18,128 (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永鑫材料	台灣	鋼鐵軋延及擠型	30,000	30,000	3,000	36.95%	25,842	(2,437)	(90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Global	CVC USA	美國	機械買賣	138,888	138,888	7,044	100%	255,702	24,109	24,109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17,630千元以及聯屬公司間逆流銷貨未實現毛利498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CVC上海	機械買賣	RMB51,730	(註1)	\$217,288 (US\$7,850) (註3)	-	-	\$217,288 (US\$7,850) (註3)	\$(6,480)	100%	\$(6,480) (US\$(231.46)) (註2)	\$(5,494) (US\$(198.48)) (註3)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7,288 (US\$7,850)(註3)	\$217,288 (US\$7,850)(註3)	\$532,319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Global再投資。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予以認列(NT: 27.9983 /US/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27.68)換算為新台幣。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玉美		4,415,000	9.34 %
德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3,481	5.42 %

註：本公司有買回庫藏股並達5%以上。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現 金	庫存現金	\$ 1,785
	零 用 金	1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97,618
	外幣存款(美金16,505,927.32元×27.68	
	歐元326,805.10元×31.32	
	人民 幣73,648.01元×4.344)	467,440
	支票存款	<u>1,800</u>
		<u>\$ 568,74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TW00173	非關係人營業性質	\$ 38
TW01004	"	35
TW00643	"	32
TW00055	"	22
TW00999	"	21
TW00796	"	19
TW00787	"	17
TW00927	"	15
TW00036	"	14
其他(註)	"	73
		<u>286</u>
應收帳款：		
IN00028	非關係人營業性質	81,108
IN00097	"	20,663
TW01194	"	10,004
其他(註)	"	34,883
		<u>146,658</u>
減：備抵減損損失		<u>(7,100)</u>
		<u>139,558</u>
		<u><u>\$ 139,844</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 3,923
應收利息	利息估列	26
		<u>\$ 3,949</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提供擔保或抵質押情形
	成 本	估計市價	
商 品	\$ 54,611	39,396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製 成 品	74,037	20,950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在 製 品	105,656	82,774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半 成 品	28,767	20,455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原 料	61,542	48,289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
	324,613	<u>211,864</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50,250)</u>		
	<u>\$ 174,363</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預付貨款	預付廠商貨款	\$ 25,442
其他預付款	預付技術研究及展覽攤位費等	7,408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及軟體維護與訓練等	4,676
其他(註)		<u>2</u>
		<u>\$ 37,528</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334,230
暫付款	暫付年終尾牙及旅費等	895
代付款	代付電費	<u>9</u>
		<u>\$ 335,134</u>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Global Exclusive Co., Ltd.	13,623	\$194,170	-	10,339	-	-	13,623	100.00	204,509	-	253,556	無
永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6,743	-	-	-	(901)	3,000	36.95	25,842	-	25,842	無
		<u>220,913</u>		<u>10,339</u>		<u>(901)</u>			<u>230,351</u>	-	<u>279,398</u>	
				(註1)		(註2)						

註1：本期增加數係本期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7,102)千元、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失(728)千元、本期順流交易已實現損益調整數41千元及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8,128千元。

註2：本期減少數係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901)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係展覽保證金及租賃車輛押金等	\$ <u>5,388</u>

短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	貸款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註)	抵押或擔保 土地及房屋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130,000	110.10.14~111.1.2	1.4%	170,000	及建築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10,000	110.12.27~111.3.27	2.27%	30,000	銀行存款
京城銀行	擔保借款	49,000	110.12.13~111.3.13	0.34%	50,400	銀行存款
京城銀行	擔保借款	<u>49,000</u>	110.11.5~111.2.5	0.34%	<u>50,400</u>	銀行存款
		<u>\$ 238,000</u>			<u>300,800</u>	

註：本公司尚有土地銀行等未動支之融資額度為62,800千元。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TW00404	營 業	\$ 21,307	非關係人
AE00021	"	3,040	"
BR0030	"	2,416	"
IN0020	"	2,373	"
CH00001	"	1,983	"
其他(註)	"	6,745	"
		<u>37,864</u>	
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TW01184	營 業	3,150	非關係人
TW01195	"	1,747	"
其他(註)	"	1,263	"
		<u>6,160</u>	
		<u><u>\$ 44,024</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帳款：		
ZC001	非關係人營業性質	\$ 10,064
ZC025	"	782
其他(註)	"	<u>95,339</u>
		<u><u>\$ 106,185</u></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未休假獎金	\$ 75,797
	應付佣金	6,63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5,896
	其 他(註)	<u>9,876</u>
		<u><u>\$ 98,200</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借款餘額	一年內 到期部份(註)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契 約 期 間	利率 %	擔 保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 247,800	7,925	239,875	108.07.12~123.07.12	1.4%	銀行存款、 土地及房屋 及建築

註：係寬限期為3年，自111年起償還借款。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貼標機	台	218	\$ 131,400
數粒機	"	85	173,060
旋蓋機	"	51	69,060
自動塞棉花機	"	29	29,669
乾燥劑塞入機/投入機	"	39	44,407
理瓶機	"	25	35,871
其 他			395,531
			878,99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041)
銷貨收入淨額			\$ 872,957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60,017
加：本期進貨	166,031
減：期末存貨	(54,611)
轉出至原料	(109,887)
其 他	(1,155)
報 廢	(4,500)
商品銷貨成本	55,895
期初原料	55,505
加：本期進料	320,459
由商品、半成品及製成品轉入	327,195
減：期末原料	(61,542)
出 售	(46,246)
報 廢	(1,425)
其 他	(1,091)
銷貨成本調整	(35)
原料耗用	592,820
加：直接人工	18,037
製造費用	48,928
在製品成本	659,785
加：期初在製品	92,589
減：期末在製品	(105,656)
半成品成本	646,718
加：期初半成品	21,905
本期進料	23,907
銷貨成本調整	21
減：期末半成品	(28,767)
轉出至原料	(127,198)
出 售	(41,147)
報 廢	(1,541)
其 他	(370)
製成品成本	493,528
加：期初製成品	67,129
本期進貨	-
減：期末製成品	(74,037)
轉出至原料	(90,110)
轉列費用	(29)
報 廢	(3,109)
自製銷貨成本	393,372
加：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87,393
產銷成本	480,765
存貨盤虧	11
存貨報廢損失	10,575
存貨跌價損失	15,737
營業成本	\$ 562,983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研究發展費用</u>
薪資支出	\$ 51,625	40,002	31,806
佣金支出	11,312	-	-
包裝費用	6,686	-	-
出口費用	9,434	-	-
保險費	3,117	2,551	4,110
折舊	1,771	4,188	2,427
勞務費	-	7,626	99
材料費	-	-	3,161
其他(註)	16,449	17,055	6,697
	<u>\$ 100,394</u>	<u>71,422</u>	<u>48,300</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總額百分之五，不予單獨列示。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10121 號

會員姓名：(1) 陳燕慧
(2) 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0234971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1052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燕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月

10

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顏德新

